

江蘇師範講義

音體
樂操

附參觀筆記

第十六編

~~124076~~

音體



樂操

上海圖書館藏書



A541 212 0010 5744B

音樂學目次

甲編 樂典大意

第一章 音樂總綱	一
第二章 樂譜	二
第三章 略譜	三
第四章 音階	四
第五章 音程	九
第六章 移調	二五
第七章 雜種記號	三一
第八章 發想用語及記號	三三
第九章 裝飾音(經過音)	三六
第十章 旋律及和聲	三七

乙編 唱歌大意

第一章 人聲	三
第二章 口調及拍子	一
第三章 唱歌注意	二
第四章 唱歌教授	四
附歌詞十二闕	七

音 樂 學

日本 鈴木米次郎教授

甲編 樂典大意

第一章 音樂總綱

- 一 物體振動。因導體之媒介以起波動者。謂之音波。
- 二 音波因空氣之媒介。以傳達於吾人之聽官。而生感覺者。謂之音響。
- 三 物體於一定時間有一定之振動數者。謂之樂音。
- 四 樂音順次連續。而為曲節。以與快感於吾人之耳者。謂之音樂。
- 五 各種物體。其振動有種種差別。故發音各異。例如琴之於笛。雖同為發音體。然因其振動之法則不同。故琴音與笛音不同。又有同種類之發音體。因其構造與材料之不同。而發音亦各有差異者。例如此風琴與彼風琴之音不同。及人聲同此聲帶而所發之音各不相同。凡如此者。皆謂之音色。

六 因發音體振動時間之長短。而生長短之音者。謂之拍子。

七 發音體於一定之時間。振動次數急而多者。生高音。振動次數緩而少者。生低音。音之高低。謂之調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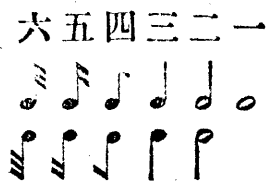
八 發音體振動之幅廣。則生強音。振動之幅狹。則生弱音。音之強弱。謂之勢力。

第二章 樂譜

九 用種種之符號。以記載音樂之音者。謂之樂譜。

十 表示樂音之長短者。其記號謂之音符。

十一 音符之通常用者有六種。如左。惟第六種以音太短促。故不經用於歌曲。



全音符

二分音符又謂之半音符

四分音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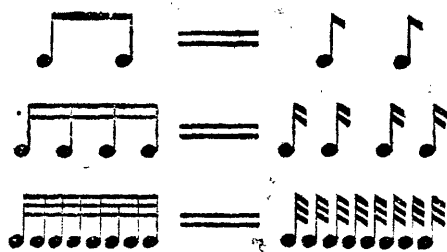
八分音符

十六分音符

三十二分音符

注意 音符之圓形部分爲符頭。其縱線爲符尾。符尾隨其便利而有上下向實則無論何向。皆爲同一之音符。而並無區別。

十二 八分音符以下之音符。因其符尾上有鉤。故從其便宜。而得連結二個以上之音符。謂之連結音符。如左。



十三 表樂音一定之休止時間者。其記號謂之休止符。

十四 休止符亦有六種。如左。



全休止符

二分休止符又謂之半休止符

四分休止符

八分休止符

十六分休止符


三十二分休止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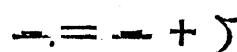
十五 有小點於音符及休止符之後者。當延長其原有音符及休止符之二分之一。例如全音符之後有一小點。其小點即為二分音符之價格。全休止符之後有小點。其小點即為二分休止符之價格。如此者謂之附點音符及附點休止符。今表之如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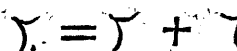
(一) 附點音符


十六 在附點音符及附點休止符之後。更有第二附點者。當再延長其第一附點之
 二分之一。例如附點全音符及附點全休止符。其附點本為二分音符及二分休止符之
 價格。其第二附點當為其第一附點之二分之一。則第二附點實即為四分音符及


(二) 附點休止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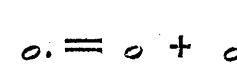
 $\text{—} = \text{—} + \text{—}$
 附點全
 休止符


 $\text{—} = \text{—} + \text{}$
 附點二分
 休止符


 $\text{}$ $=$ $\text{}$ $+$ $\text{}$
 附點四分
 休止符


 $\text{}$ $=$ $\text{}$ $+$ $\text{}$
 附點八分
 休止符


 $\text{}$ $=$ $\text{}$ $+$ $\text{}$
 附點十六
 分休止符

 $\text{o.} = \text{o.} + \text{}$
 附點全
 音符

 $\text{.} = \text{.} + \text{.}$
 附點二
 分音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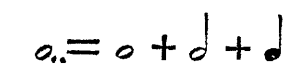
 $\text{.} = \text{.} + \text{.}$
 附點四
 分音符

 $\text{.} = \text{.} + \text{.}$
 附點八
 分音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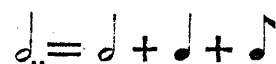
 $\text{.} = \text{.} + \text{.}$
 附點十六
 分音符

四分休止符之價格。如此者謂之重附點音符及重附點休止符。列表如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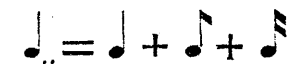
(一) 重附點音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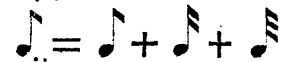
重附點
全音符



重附點二
分音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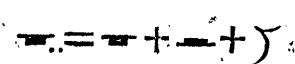


重附點四
分音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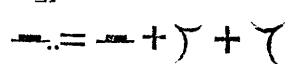


重附點八
分音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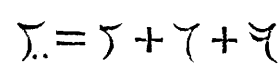
(二) 重附點休止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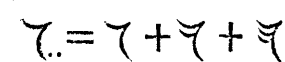
重附點全
分休止符



重附點二
分休止符



重附點四
分休止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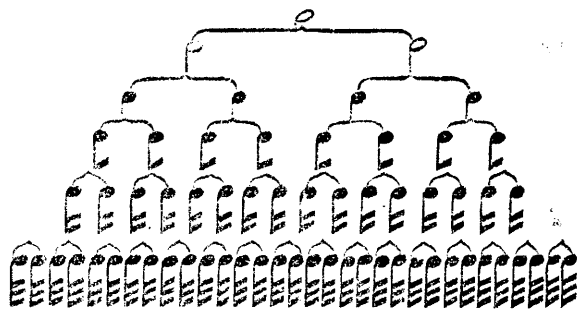


重附點八
分休止符

十七 音符之長短。反比例於分數之多少。分數愈多則其音愈短。例如一全音符之長。當計鐘錘之二往二復。若爲二分音符。則此二往二復之時間。當有二個之二分音符。若爲四分音符。則此二往二復之時間。可得有四個之四分音符。因此可得比較分析如左表。

較	比	符	音
全	二	八	三十二
音	分	分	分
符	音	音	音
符	符	符	符
一	二	四	八
二	四	八	十六
四	八	十六	三十二
八	十六	三十二	六十四
十六	三十二	六十四	一百二十八
三十二	六十四	一百二十八	五百一十二

音 符 分 析



十八 音樂有一定之句節及段落。再少者謂之小節。

十九 小節之初。以縱線爲區劃。在此區劃內。有同一之音符二個三個四個或六個。
 二十 一小節中同一之音符有二個者。謂之二拍子。有三個者。謂之三拍子。有四個者。謂之四拍子。有六個者。謂之六拍子。表之如左。

二拍子



三拍子



四拍子



六拍子



二十一 每一種之拍子。其表法及音符有二種。一者音符長。一者音符短。音符長者拍子緩。音符短者拍子速。今表之於左。

- (一) 屬於二拍子者。
- (二) 屬於三拍子者。
- (三) 屬於四拍子者。
- (四) 屬於六拍子者。

甲 $\frac{2}{2}$

乙 $\frac{2}{4}$

甲 $\frac{3}{4}$

乙 $\frac{3}{8}$

甲 $\frac{4}{4}$

乙 $\frac{4}{8}$

甲 $\frac{6}{8}$

乙 $\frac{6}{4}$

二十二 以上 $\frac{2}{2}$ $\frac{2}{2}$ $\frac{4}{4}$ $\frac{3}{4}$ $\frac{3}{4}$ $\frac{8}{4}$ $\frac{4}{4}$ $\frac{4}{8}$ $\frac{6}{8}$ $\frac{6}{4}$ 等之數字。謂之拍子記號。此記號必記之於樂譜之始。其分母表小節中之音符。其分子表小節中之拍數。

二十三 樂譜之始。有 C 及 $\text{\textcircled{C}}$ 之記號者。亦爲表拍子數之用。C 即 $\frac{4}{4}$ 之義。 $\text{\textcircled{C}}$ 即 $\frac{2}{2}$ 之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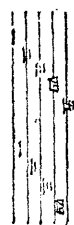
二十四 在一樂曲之各小節中。音符及休止符雖有種種之變化。然皆以同一之拍數區分之。今試舉數種四拍子之小節以表於左。而其餘可類推。



二十五 用水平五線以表音之高低者。謂之譜表。如下



二十六 數譜表之法。自下而上。最下之線記最低之音。漸次至於上層。音亦漸次而高。五線之上及線與線之間。共有得載九個音符之位置。如下表。



二十七 在五線譜表九音位置之上下。可得各置一音。故五線譜表總得置十一個之音。如左表。



二十八 若在十一個音之上下。更欲記載高音與低音。則畫短線於上下。以作音之位置。謂之加線。



二十九 譜表上音部之名稱。西洋以 A B C D E F G 七字母記之。日本以イロハニホヘト七字母記之。今爲中國應用之便。改以甲乙丙丁戊己庚七字代之。

三十 定此音名之記號。謂之音部記號。又謂之音度記號。普通用者有二種。

三十一 一謂高音部記號。載♩於自下而上之第二線上。此第二線上恰爲庚音之

位置。故又稱庚字記號。一謂低音部記號。載 G 或 C 於自上而下之第二線上。此第二線上恰爲己音之位置。故又稱己字記號。



注意 高音部記號。須認明 G 記號自下而上之第二線。適成爲十字形。低音部記號。須認明 C 與 C 之二點。適在於自上而下之第二線上下。此標準可以助音部之記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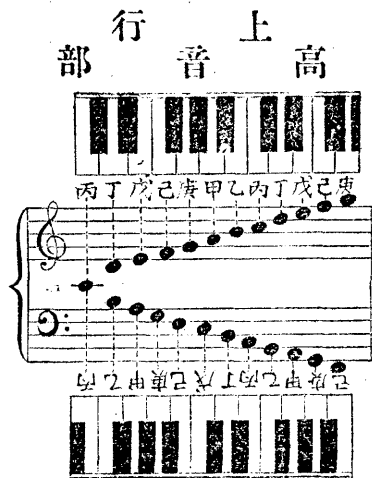
三十二 現今記載單音唱歌及バイオリン（絃樂器）之譜。僅用高音部記號。而不用低音部記號。

三十三 有合併高低兩音部如下表者。爲彈奏洋琴風琴及四重音唱歌之用。謂此爲連合譜表。



三十四 連合譜表中央之加線。適當於丙音之位置。故謂之丙字記號。而此丙音。適在於高低兩音部之中間。故又謂之中央之丙。

三十五 中央丙音在鍵盤上。即中央之白鍵。從是而右為高音部。從是而左為低音部。今將譜表與鍵盤對照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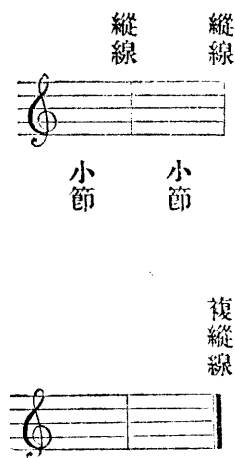


此 是 此
上 身

按西洋古時樂譜。本為十一線大譜表。後因數多而繁雜。學者苦之。於是折半而為五線小譜表。至於連合譜表。則連中央加線恰為十一線。是連合譜表。即由十一線大譜表所化出。

三十六 畫短線於譜表之間以區分小節。即示此小節之初。為當奏強音之部分。此短線為縱線。

三十七 普通樂曲之終畫並列之兩縱線者。即以表此曲之既終也。謂之複縱線。



第三章 略譜

三十八 因樂譜之複雜。而求簡便之法則。不用五線譜表。專用阿刺比亞「1 2 3

4 5 6 7」七個數字代之。謂之略譜。

三十九 在略譜上區別樂音之高低。則以由1至7為自低至高。由7至1為自高至低。

四十 在七字以外。更欲記載高音。則加一小點於數字之上。如1· 2· 3等是。更欲記載低音。則加一小點於數字之下。如7· 6· 5·等是。今以略譜與樂譜對照之。如左。

第四章 音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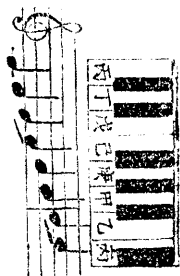
四十四 自中央丙音起。與丁戊己庚甲乙丙順次連續。而爲八音之一列者。謂之

音階。如下



丙丁戊己庚甲乙丙

四十五 今將音階與鍵盤對照之如下。



2/4 | 1 1 | 2 2 | 3 - |

2/4 | 2 2 | 3 2 | 1 - |

3/4 | 1 1 2 | 3 3 1 |

3/4 | 2 3 2 | 1 -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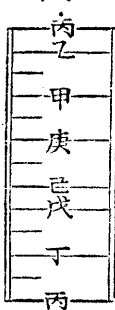
4/4 | 1 1 2 0 | 3 3 4 0 |

4/4 | 5 3 2 3 | 1 - 0 |

四十六 觀鍵盤上自丙至丁自丁至戊自己至庚自庚至甲自甲至乙之間各有一個黑鍵。而自戊至己自乙至丙則無之。是即有黑鍵者其兩音之距離謂之全音。無黑鍵者其兩音之距離謂之半音。

四十七 上表以丙音為基音。順次連續。而為八音之一列者。謂之長音階。如左圖。

長音階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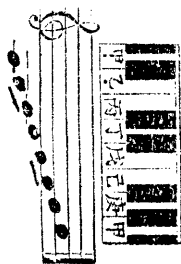
四十八 以甲音為基音。順次連續。而為八音之一列者。謂之短音階。如左圖。

短音階圖



短音階與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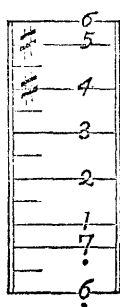
盤對照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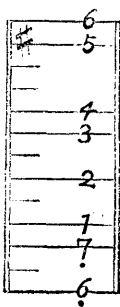
四十九 短音階所用之處有三種。一謂自然短音階。即上一謂旋律短音階。一謂和

聲短音階。

旋律短音階



和聲短音階



五十音階云者。即各音於一秒時間其振動數之多少有一定之階級之謂也。振動數少者其音低。振動數多者其音高。今設以中央丙音之振動數爲一。漸次上移。振動數亦漸次而增。至於高音之丙。其振動數恰爲二。是爲中央丙音之二倍。故名倍音。設自中央丙音漸次下移。振動數亦漸次而減。減至低音之丙。其振動數恰爲中央丙音之二分之一。是中央丙音爲低音丙音之二倍。故亦名倍音。按物理上言之。兩音若爲倍音之比。(如一與二與三與四等之比)則其同時所起之音波。可以相合而聽如一音。是以高音之丙與中央之丙。或中央之丙與低音之丙。同時並奏。則相合而如出一音。他音亦然。今將物理學上所測定之丙丁戊己庚甲乙七音之振動數爲本音。若在高音則以二乘之。若在低音則以二除之。可得其振動數之階級如左。

己	三十二	4	$\frac{4}{3}$
庚	三十六	3	$\frac{3}{2}$
甲	四十	5	$\frac{5}{3}$
乙	四十五	15	$\frac{15}{8}$
丙	四十八	2	$\frac{2}{1}$

按物體振動發音。理甚精密。欲得其詳。須參觀物理中之音響學。

第五章 音程

五十二 自此音至他音之間。例如自丙至丁自丁至庚等之距離。謂之音程。

五十三 數音程之法。以彼此二音與中間所隔之音數。合併計之。例如兩按丙音。即

自丙至丙。謂之第一度音程。然音未嘗易其位置。故又謂之同度音程。自丙至丁為第

二度。自丙至戊為第三度。由是而至高音之丙。為第八度音程。凡第八度音程同時發音則相和合而不能區別此

即為倍音之關係 今將各度音程排列於下。

第一度音程〔同度〕

第二度音程

丙→丁 戊→己 庚→甲 乙→丙
丙→丁 戊→己 庚→甲 乙→丙

丁→戊 己→庚 甲→乙 丙→丁
丙→丁 戊→己 庚→甲 乙→丙

第三度音程

第四度音程

戊→己 庚→甲 乙→丙 丁→戊
丙→丁 戊→己 庚→甲 乙→丙

己→庚 甲→乙 丙→丁 戊→己
丙→丁 戊→己 庚→甲 乙→丙

第五度音程

第六度音程

庚→甲 乙→丙 丁→戊 己→庚
丙→丁 戊→己 庚→甲 乙→丙

甲→乙 丙→丁 戊→己 庚→甲
丙→丁 戊→己 庚→甲 乙→丙

第七度音程

第八度音程

乙→丙 丁→戊 己→庚 甲→乙
丙→丁 戊→己 庚→甲 乙→丙

丙→丁 丁→戊 己→庚 庚→甲 甲→乙 乙→丙
丙→丁 戊→己 庚→甲 乙→丙

五十四 右之八種音程。更爲分析之。則除同度及第八度之外。可得分每度爲二種之音程。在和聲學上。尙不止此。一半音少者。一半音多者。據音階章所言。有黑鍵之處。其兩音之距

離爲全音。無黑鍵之處。其兩音之距離爲半音。是可知一全音即兩半音之所積。而鍵盤上之黑鍵。即以半音之所在也。例如自內音至丁音。自丁音至戊音。爲第二度音程。而丙丁丁戊之間。各有一個黑鍵。是雖爲全音。實可分爲二個半音。若自戊至己。亦爲第二度音程。而戊己之間。不有黑鍵。故僅有一個半音。然則同爲第二度音程。一者有半音二個。一者有半音一個。於是以半音少者爲短第二度。以半音多者爲長第二度。然而音程長短之分。在於第二度第三度第六度第七度則然。若在於第四度音程。則半音之少者。不曰短第四度。而曰完全第四度。半音之多者。不曰長第四度。而曰增第四度。又在於第五度音程。半音之少者爲減第五度。半音之多者。爲完全第五度。〔此處須參照鍵盤及音程圖解。自易明瞭。〕

五十五 音程既有長短增減之別。則八種之音程。共得分爲十四音程。而每度之半音有幾個。亦得以表之如左。并舉例以示於譜表。

(1) 同度音程…………… 例如

(2) 短第二度音程…………… 半音一個…………… 自丙至丙

(3) 長第二度音程…………… 半音二個…………… 自丙至丁

(4) 短第三度音程…………… 半音三個…………… 自丁至己

(5) 長第三度音程…………… 半音四個…………… 自丙至戊

(6) 完全第四度音程…………… 半音五個…………… 自丙至己

(7) 增第四度音程…………… 半音六個…………… 自己至乙

(8) 減第五度音程…………… 半音六個…………… 自乙至己

(9) 完全第五度音程…………… 半音七個…………… 自丙至庚

(10) 短第六度音程…………… 半音八個…………… 自戊至丙

(11) 長第六度音程…………… 半音九個…………… 自丙至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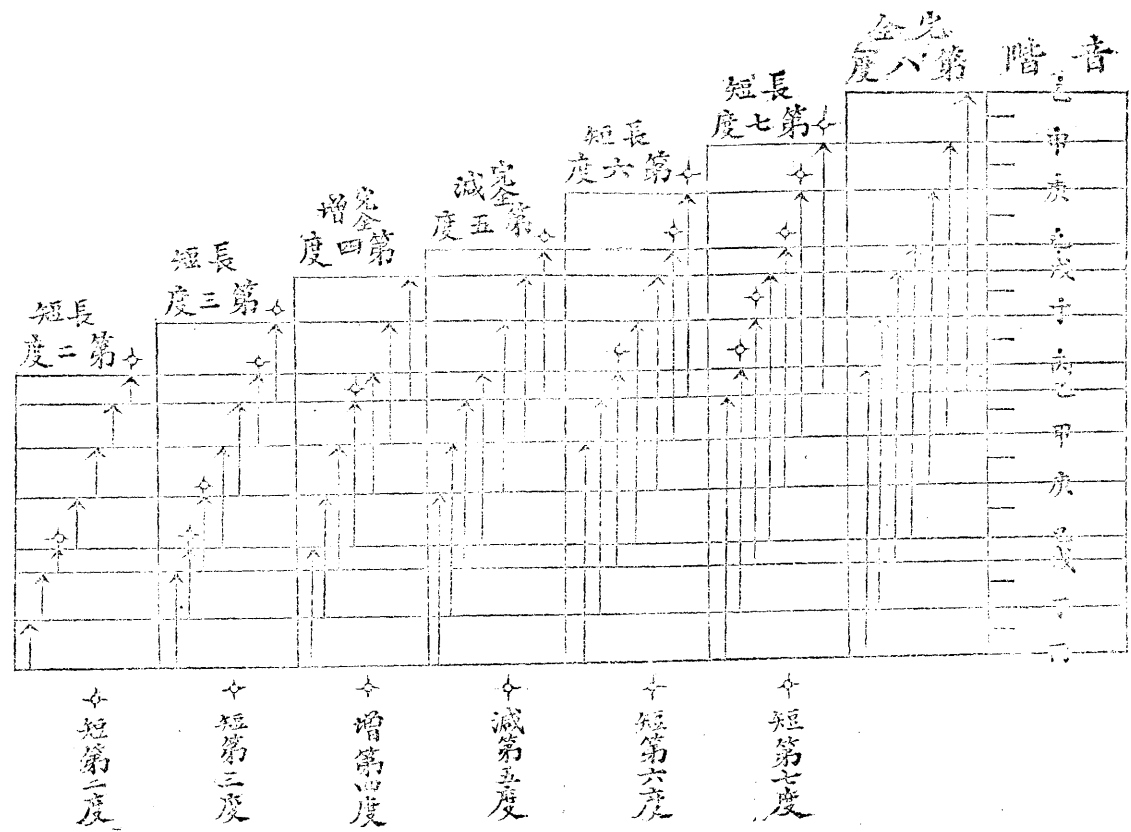
(12) 短第七度音程…………… 半音十個…………… 自丁至丙

(13) 長第七度音程…………… 半音十一個…………… 自丙至乙

(14) 完全第八度音程…………… 半音十二個(即古代十二律)

自丙至丙
自丙至丁
自丁至己
自丙至戊
自丙至己
自己至乙
自乙至己
自丙至庚
自戊至丙
自丙至甲
自丁至丙
自丙至乙
自丙至丙

音程圖解



五十六 在形造音程之二音之內。換一音之位置於第八音。此時既換後之音程。與

未換前之音程不同。而既換後所生之音程。謂之轉

回音程。例如自丙至庚。本為第五度音程。今



以丙音移至第八度高音。丙。則自高音丙



至庚音。易為第四度。此之謂五度之轉回第四度音

程。其原音程謂之根底音程。因轉回而所生之音程。

謂之轉回音程。

第八度	第七度	第六度	第五度	第四度	第三度	第二度	同度
同度	第二度	第三度	第四度	第五度	第六度	第七度	第八度

轉回音程 根底音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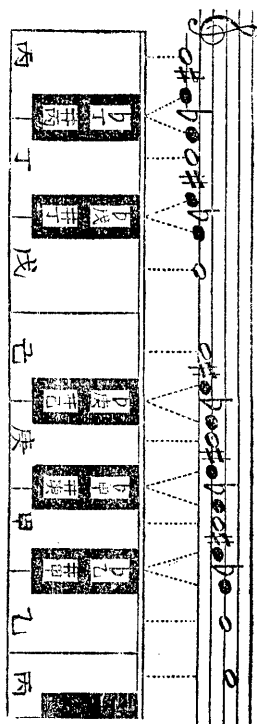
第六章 移調

五十七 移調云者。某曲之調子過高。或過低。不便於唱歌奏樂。而上下其調子之謂也。

五十八 調子之上移下移。雖有種種。總之以第四度與第八度。不失半音之位置。爲移調之主要事項。觀下移調圖解自明。

五十九 通常之移調有二種。一謂之嬰種移調。以井記號表之。一謂之變種移調。以b記號表之。

六十 某調之某度。照音階上應爲全音。而鍵盤上適遇半音之位置。於是加半音於原有半音之上。以成全音。而用井記號以顯於譜表者。謂之嬰種。又某調之某度。照音階上應爲半音。而鍵盤上適在全音之位置。於是減半音於原有全音之下。以成半音。而用b記號以顯於譜表者。謂之變種。今將嬰變之關係與鍵盤對照於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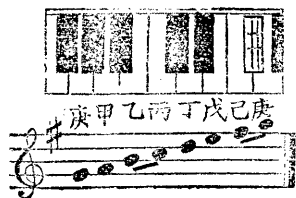


六十一 凡移調必以丙音所始之音階爲模範。而所以爲模範之材料。即第四度與第八度爲半音之關係。故無論如何移調。必以不失其半音之位置爲要。而丙調音階。即謂之模範音階。

六十二 嬰種移調之法。順次上移於音階之第五度。即自模範音階之丙音。上移至第五度庚音。謂之庚調音階是也。如下圖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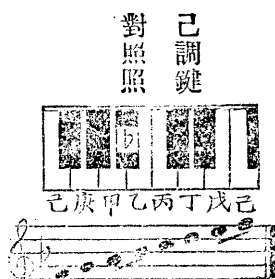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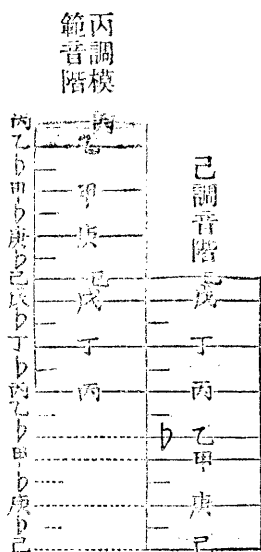
庚調鍵盤對照



觀以上之庚調音階。其第四度應用半音之處。恰在丙調音階之第八度半音位置。故可以無用移易。至於第八度應用之半音。則在於第七度己音而不在於第八度庚音。是與模範音階不能同一。故必以第七度移上半音。而以井記於譜表上之第五線。以示此線上之音符。在鍵盤上應用黑鍵。

六十三 由庚調音階之庚音。上移至第五度丁音。是爲丁調。但此丁音過高。故必轉回於中央丙音右之丁音。以爲音階之始。丁調有二嬰。一者即庚調之嬰。一者爲新造之嬰。在於第七度丙音之位置。故譜表之首。記有二嬰。由是而移至甲調。戊調等。每移一調。多一新造之嬰。移至第七調。則有七嬰。但鍵盤一組。僅有五個黑鍵。然五嬰之外。其所用之嬰。皆適當於白鍵上半音之位置。故可仍按白鍵。

六十四 變種移調之法。其原理與嬰種同。惟嬰種以黑鍵爲移上半音之用。變種以黑鍵爲移下半音之用。嬰種自丙音上移至第五度庚音爲第一移調。變種自丙音下移至第五度己音爲第一移調。如下圖表。或以上移至第四度計算亦可。



變種移調
之法須參
照嬰種移
調之說明

六十五 發見調號有便法。在於嬰種移調譜首最右端之井記號。必為該調之第七
度。其直上之第八度為何音。即知此調為何調。例如丁調譜首右端之井。在於第七度
丙音。其上音為丁。即為丁調是也。在於變種移調譜首最右端之乙記號。必為該調之
第四度。從此而下數四度。若為何音。即為何調。此發見調號之便法也。

嬰 種 移 調 圖

音樂學 第六章 移調

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different musical modes (調) and their corresponding scales. It features a grid of dashed lines representing the chromatic scale (C, C#, D, D#, E, E#, F, F#, G, G#, A, A#, B, B#). Each mode is represented by a specific set of notes and fingering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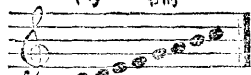
- 丙調 (C Major):** Notes: 1, 2, 3, 4, 5, 6, 7. Fingering: 1, 2, 3, 4, 5, 6, 7.
- 嬰調 (C# Major):** Notes: 2, 3, 4, 5, 6, 7, 1. Fingering: 2, 3, 4, 5, 6, 7, 1.
- 乙調 (D Major):** Notes: 3, 4, 5, 6, 7, 1, 2. Fingering: 3, 4, 5, 6, 7, 1, 2.
- 甲調 (D# Major):** Notes: 4, 5, 6, 7, 1, 2, 3. Fingering: 4, 5, 6, 7, 1, 2, 3.
- 丁調 (E Major):** Notes: 5, 6, 7, 1, 2, 3, 4. Fingering: 5, 6, 7, 1, 2, 3, 4.
- 庚調 (E# Major):** Notes: 6, 7, 1, 2, 3, 4, 5. Fingering: 6, 7, 1, 2, 3, 4, 5.
- 戊調 (F Major):** Notes: 7, 1, 2, 3, 4, 5, 6. Fingering: 7, 1, 2, 3, 4, 5, 6.
- 丙調 (F# Major):** Notes: 1, 2, 3, 4, 5, 6, 7. Fingering: 1, 2, 3, 4, 5, 6, 7.

Each mode is accompanied by a musical staff showing the scale in treble clef with fingerings indicated above the notes. The modes are arranged in a descending staircase pattern from top-right to bottom-lef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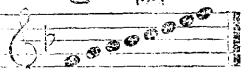
者表示第七度之新造嬰

變種移調圖

丙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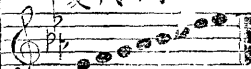
己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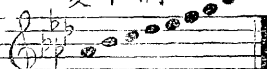
變乙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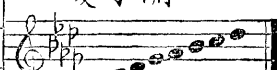
變戊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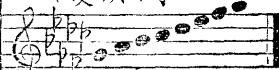
變甲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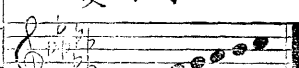
變丁調



變庚調



變丙調



者表示第四度之新造變

第七章 雜種記號

六十六 在異音度數音符之上。附以弧線如()。則此數音。當以圓滑出之。日本謂之

「スラー」譯音斯拉。



六十七 此弧線若在於同度之數音符上。則雖有數音符。亦可認作一音符。例如二
箇之二分音符上有弧線。則可以認作一箇之全音符是也。



六十八 音符及休止符上有弧線。中加一點之記號如(・)者。其發音及休止之時間
當較其原有音符及休止符。更爲延長。故謂之延聲記號。

六十九 以弧線連結三個音符。而附3字於弧線之中間。則一拍之中。當順次而奏
三音。謂之變三拍子。



七十 音符之上有小點。如(・)或有垂點如(◡)則樂音歌音。皆須簡明短切。

七十一 在一樂曲之中間。有並非某調。而某音符上。忽有井(∩)記號。是示此音當移

上半音。或移下半音者。謂之臨時記號。

七十二 臨時記號并 \flat 之後。復遇該音之位置。而有 \flat 之記號。則示此音當復原音。謂之本位記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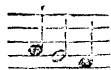


嬰本位記號
嬰臨時記號



變本位記號
變臨時記號

七十三 通常之樂曲。在一小節中之第一音符。當奏強音。但有時第一音符短。而第二音符長。則此強聲部分。當移奏於第二音符。謂之切分音符。



七十四 樂曲之前後。有 \ast 如此之記號者。示曲之所當返奏部分。故謂之返奏記號。

七十五 樂曲之上載有 D.C. 二字。為返始之印。即以示此曲當返始而奏也。

七十六 樂曲之一段落。或一小節上。畫複縱線。而并附以小點者。示此部分。當奏二

次。謂之反覆記號。



七十七 在五線之上。有<如此之記號。則此部之音。當由弱漸強。謂之漸次增勢記號。有>如此之記號者。則此部之音。當由強漸弱。謂之漸次減勢記號。

七十八 樂曲上有 FINE 之一語者。謂之終曲記號。

第八章 發想用語及記號

七十九 發想云者。樂曲全體之緩急及勢力。因於此而司樂曲之死活者也。所用之語多伊大利語。其大略如左。

(一) 關於勢力強弱語及略語

伊大利語 略語 日本譯音 中國譯意

Mezzo m. メゾー 中勢

Piano p. ピアノ 弱勢

Forse Ft. フォーテ 強勢

Fortissimo ff. フォーテシモ 最強勢

Pianissimo pp. ピアニシモ 最弱勢

Crescendo Cresc. クレシエンダー 漸次增勢

Diminuendo Dim. デミニユンドー 漸次減勢

(二) 關於拍子遲速語及略語

伊大略語 略語 日本譯音 中國譯意

Large 〇〇 ラーゴー 安大

Grave 〇〇 グレイブ 嚴格

Adagio 〇〇 アダジヨー 徐緩 屬於緩者

Lento 〇〇 レンドー 靜

Larghetto 〇〇 ラーゲドー 甯大

Andante 〇〇 アンダンテ 尋常速度

Andantino 〇〇 アンダンテノ 比尋常速度略減 屬於尋常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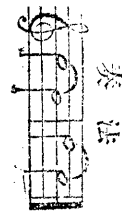
Moderato	○○	モデレイト	恰好速度
Allegretto	○○	アレグレト	比アレグロ減速
Allegro	○○	アレグロ	
Vivace	○○	バイベイス	快急
Vivacissimo	○○	バイベイシモ	最快急 屬於急速者
Presto	○○	プレスト	
Prestissimo	○○	プレステシモ	最火急
Accelerando	Accel.	アクセラランド	漸次速
Ritardando	Rit.	リターダンド	屬於裝飾終曲者
Ritardando	Ratt.	ラレンダンド	

八十 曲譜之首有 $M = 96$ 等之記載者。日本譯爲「メトロノーム」即拍節機之義。其使用之法。例如有 $M = 96$ 之記號。則此四分音符。在一分時間。當奏以九十六拍之速度是也。

第九章 裝飾音(經過音)

八十一 裝飾音者。在原有之音符上。變化其奏法而益以顯樂音善美之謂也。其種類詳下。

八十二 有小音符於音符之前者。謂之倚音。其記法奏法如下。



八十三 倚音之最短者。謂之波動音。如下。



八十四 回音有二種。一謂之正回音。一謂之轉回音。其記法奏法。舉例於下。

正回音
記法



正回音
奏法



轉回音
記法



轉回音
奏法



八十五 音符之前有小音符。而駿速回轉之時。謂之顫音。其記法奏法如下。



第十章 旋律及和聲

八十六 單音連續而為曲節者。謂之旋律。

八十七 同時數音合奏。而恰好協和者。謂之和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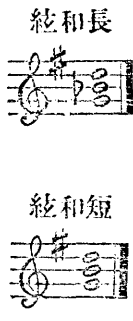
八十八 適於音樂之法則所連續之和絃。謂之和聲。

八十九 和絃之最普通者。成立於主調上之第三度與第五度。謂之三和絃。



九十 此三和絃中。其第三度為長第三度。則謂之長和絃。其第三度為短第三度。則

謂之短和絃。



九十一 和絃有三種之位置如下。



附言 和聲之理極複雜。本爲音樂家所專門之研究學問。茲因限於時間。不能詳述。故僅略言數則。以備一格而已。

乙編 唱歌大意

第一章 人聲

九十二 人之發聲。在於喉頭之聲帶。故聲帶謂之發聲機。

九十三 人欲發聲。不能不有振動聲帶之物體。此振動聲帶之物體。即爲空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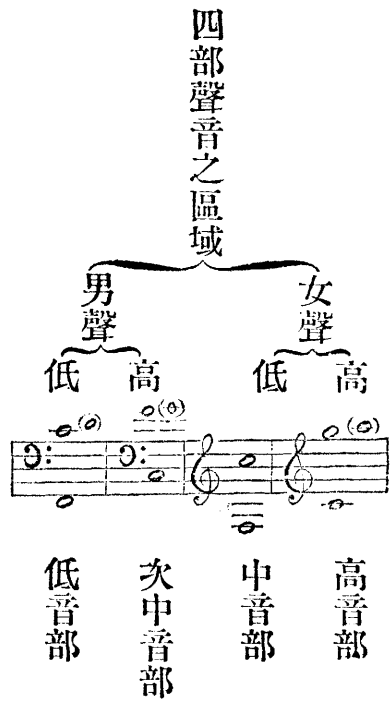
九十四 吾人吸空氣於肺中。徐徐排出其分量。而喉頭之聲帶。被排出之空氣所振動而發聲。此之謂人聲。

九十五 人聲有高有低。即聲帶緊張之時發高音。聲帶紆緩之時發低音。

九十六 男子之聲帶長而寬。故發音低。女子與兒童之發聲短而緊。故發音高。此高

音低音之別。謂之人聲之區域。

九十七 人聲之區域。有分成三部五部六部者。然現在所最普通者。分爲四部。即就於男女而各分爲高低兩部之謂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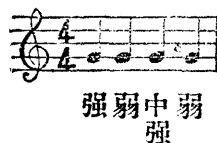


九十八 發高音時。謂之上聲。發中音時。謂之裏聲。發低音時。謂之地聲。

九十九 發聲當以裏聲爲標準。而發地聲則宜強。發上聲則宜弱。而有優美之感。

百 唱歌在一小節之始。即縱線之所在。宜發強聲。在一小節之終。宜發弱聲。今將各拍子之

強弱部分表於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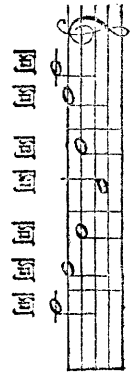
百〇一 發聲既須空氣。則不能無吸氣之法。唱歌在樂譜之休止符上。及歌詞之斷句處。必須吸一大口。在每小節之然。可以吸一小口。在長音符之先。尤當十分吸足。以保持永久之聲於不竭。

百〇二 在於發聲練習。當以一字配合各音之高低。務使人聲與樂音之高低相適合。然後唱歌能和協。日本小學校唱歌。以ア字練習發聲。按ア即中國之阿字。今不妨採用之。參觀百〇七

第一練習



第二練習



第二章 口調及拍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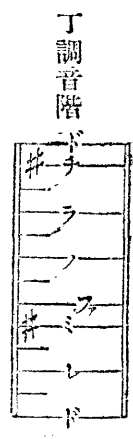
百〇三 口調者。用一定之七個字音。以唱各調之音階之謂也。西洋以 Do Re Me Fa Sol

Ba Si 七字唱之。日本譯其音而唱爲 ドレミファソラハ。間亦有ヒフミヨイムナ

七個數字以代之者。然不如用西音之爲合宜。中國亦有以三三四五六七七個數字代唱者。然數字之發音。與音階難適合。故亦宜採用西

音爲是

百〇四 口調之練習。以丁調音階爲最適當。



百〇五 口調之高低。須適合於各調之音階。例如丁調音階高於丙調。則所唱之口

調。亦宜較丙調爲高。

百〇六 口調爲唱歌之模範。學習唱歌。不可不先熟習口調。

百〇七 練習口調之法有二。一音階練習。一旋律練習。

音階練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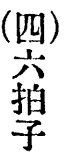
旋律練習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F^b D^b E^b F^b G^b A^b B^b C^b B^b A^b G^b F^b E^b D^b C^b

1 3 5 1 5 3 1
 F^b A^b C^b F^b A^b C^b F^b

百〇八 口調不可不合於拍子。練習拍子之法有三。(一)曰呼節。以口唱一二三四等是也。(二)曰拍節。以手一字一拍之謂也。(三)曰踏節。以足一字一踏之謂也。百〇九 在於唱歌初步。以拍節爲合宜。拍節之取方。有種種。如下。



第三章 唱歌注意

百十 唱歌有坐唱立唱之別。惟坐唱不如立唱之合宜。立唱之際。目宜直視。頭宜正直。兩肩置於水平。手宜垂直。足宜踏穩。而身體不可動搖。是爲態度上之注意。

百十一 唱歌當依兒童發聲之音域。兒童有長幼。即音域有差異。教師不於此注意。

則有妨害於兒童之發聲機。故日本小學校。就於學年之深淺。而用一定之調子及音程。是爲音域上之注意。

日本小學校唱歌科

尋常一二學年 調自 7 至 2 音程五度

尋常三四學年 調自 6 至 3 音程六度

高等一二學年 調自 6 至 3 音程七度

高等三四學年 調自 6 至 3 音程無制限

百十二 唱歌在兒童之變聲期。則發聲宜使之弱。且當下其調子。以保護其發聲機之發達。是爲生理上之注意。

百十三 歌詞之內容。宜取材於他教科。而特當授以關於修身科之頌詞。及雄壯快活之軍歌。以陶冶其道德感情。與國民思想。更時時課以花鳥風月之詞。以養其高尚優美之情。他如鄙野猥褻之歌。宜慎之。是爲材料上之注意。

百十三 歌詞當順應於國語科之程度。初步自口語體始。就日本言漸次而授以普通之

歌詞。及有吟咏之興味者。以喚起兒童之詩想。是爲程度上之注意。

第四章 唱歌教授

百十四 在於尋常小學校。不用譜表。而授以平易之單音唱歌。謂之口授法。

百十五 在於高等小學校。雖亦僅授單音唱歌。然教師以譜表書於黑板。使生徒視之。謂之視唱法。

百十六 口授法者。教師先唱。而兒童從而唱之。謂也。

百十七 視唱法者。使生徒視譜以唱之。謂也。視唱法有二。(一)略譜視唱法。(一)本譜視唱法。略譜易而本譜難。須應於生徒之程度而用之。

百十八 教授有一定之順序。(一)豫備。(二)示範。(三)練習。此之謂三段教授

百十九 豫備云者。有呼吸法。有發聲法。有音階練習法。三者隨教師之便而擇其一。二以用之。務使兒童之身心。能適於唱歌爲要。

百二十 口授法之示範。先指示其題目及歌詞。使理解其意義。然後附以樂譜。而教師口爲範唱。次奏樂器而使生徒摸唱之。

百二十一 規唱法之示範。先示其譜表。而教師範唱每節。以使生徒摸唱之。然後以樂器奏全譜。使兒童傾聽之。更因於樂器而爲範唱及模唱。然後揭歌詞。授大意。合樂器而更爲範唱。及摸唱。

百二十二 練習云者。伴奏樂器以使練習所唱之歌詞。務使達於巧妙之域而後止。其練習之法有三。(一)齊唱。統全級生徒而共唱之。(二)部唱。就全級中一部而使唱。(三)各唱。使生徒各人獨唱。三者宜變化用之。

百二十三 自口授法移於視唱法之際。先示以音階圖。然後以最簡單之音程。構成略譜而使之練習。再進而講明半音全音休止符等。以及拍子強弱。而次第擴張音程。

百二十四 教授材料。當多數與修身科組合。而以半時限爲適當。唱歌與修身混同而教授亦教科混同法之一

百二十五 生徒出入教室。教師奏簡單進行曲。以整步伐。坐立行禮。均須鳴號。總之生徒在教室中。務使其精神活潑。而有整齊之規律。是爲教授上之要件。

此
页
空
白

歌詞目次

- 第一章 春季勵志
第二章 夏季操體
第三章 秋季思鄉
第四章 冬季勤學
第五章 小學校
第六章 學生暑假
第七章 雪中行軍
第八章 廢科舉
第九章 春秋佳景
第十章 姑蘇臺
第十一章 四萬萬民
第十二章 胥江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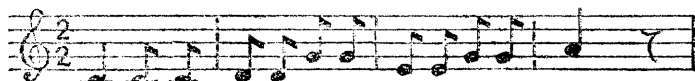
春季勵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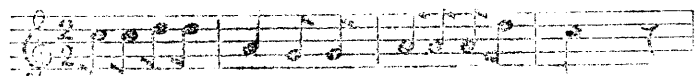
1 1 3 | 2 2 1 | 2 2 3 3 | 5 0 |
春水分 浴浴 春花遍地 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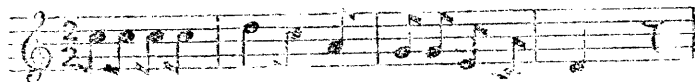
6 6 5 | 1 1 6 6 | 5 5 5 3 | 2 0 |
男兒 豪邁氣 足以振頰 風



1 1 1 | 2 2 5 5 | 3 3 5 5 | 6 0 |
趁少年 抖擻精神 保護我同 種



ii 2 2 | 6 5 5 | 6 6 6 2 | 1 0 |
考求中外 勢歐西 各國盡稱 雄



iii i | 2 i 6 | 5 5 3 1 | 2 0 |
誰非神明 胷淬勵 壯志定亞 東



3 3 2 1 | 3 5 5 | 6 6 6 1 | 5 0 |
誰無國民 責容談 經濟有何 用



$\dot{1}$ $\dot{1}$ $\dot{1}$ | $\dot{6}$ $\dot{6}$ $\dot{5}$ $\dot{5}$ | $\dot{3}$ $\dot{3}$ $\dot{2}$ $\dot{3}$ | $\dot{5}$ 0

要當與 俾士麥哥 崙普相伯 仲



$\dot{2}$ $\dot{2}$ $\dot{2}$ $\dot{1}$ | $\dot{6}$ $\dot{6}$ $\dot{5}$ $\dot{3}$ | $\dot{2}$ $\dot{2}$ $\dot{3}$ $\dot{2}$ | 1 0

將來學界 盡開通 名並山斗 重

第一章 春季勵志

春水兮溶溶春花遍地紅

男兒豪邁氣足以振頽風

趁少年抖擻精神保護我同種

考求中外勢歐西各國盡稱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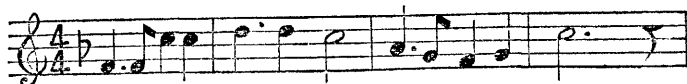
誰非神明胄淬勵壯志定亞東

誰無國民責空談經濟有何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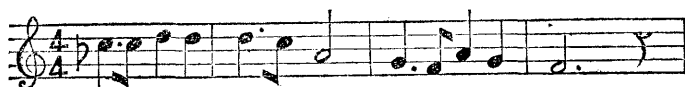
要當與俾士麥哥崙普相伯仲

將來學界盡開通名並山斗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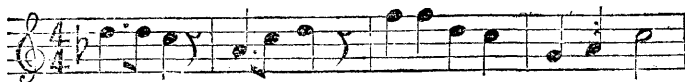
夏季體操



$\frac{4}{4}$ | 1. 1̣ 5̣ 5̣ | 6. 6̣ 5̣— | 3. 2̣ 1̣ 2̣ | 5̣— 0 |
 緣樹陰濃 夏日長 聯步入操場



5. 5̣ 6̣ 6̣ | 6. 5̣ 3— | 2. 1̣ 3̣ 2̣ | 1 0 |
 短衣整隊 立斜陽 百鍊精神旺



6. 6̣ 5̣ 0 | 3 5 6 0 | 1̇ 1̇ 6̇ 5̇ | 2 3 5— |
 待他年 臨大敵 舉旗陷陣 人莫當



6. 6̣ 6̣ 5̣ | 3. 6̣ 5̣ 3 | 2 2 3 2 | 1— 0 |
 大好男兒 氣凌斗牛 名譽照千秋

第二章 夏季體操

綠樹陰濃夏日長

聯步入操場

短衣整隊立斜陽

百鍊精神旺

待他年

臨大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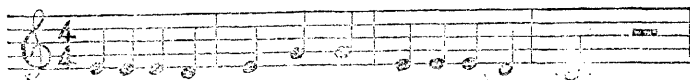
擐旗陷陣人莫當

大好男兒

氣凌牛斗

名譽照千秋

秋 季 思 鄉



$\frac{4}{4}$ | 3 3 3 2 | 3 5 5— | 3 3 3 2 | 1—0— |
金井梧桐 葉 落 秋 明月照當 頭



| 3 3 3 2 | 3 5 5— | 3 3 3 2 | 1—0— |
蝶瘦螿啼 鄉 思 遠 清夢落江 流



| $\dot{1} \dot{1} \dot{1} 6$ | $6 5 5—$ | $3 2 3 5$ | $6 5 5—$ |
檢點琴書 歸 也 未 佳 一 景 一 且 勾 留



| $\dot{1} \dot{1} \dot{1} 6$ | $6 5 5—$ | $3 3 3 2$ | $1—0—$ ||
瀧川楓 葉 隅 田 菊 畫 稿 貯 瀛 洲

第三章 秋季思鄉

金井葉落梧桐秋

明月照當頭

蝶瘦螢啼鄉思遠

清夢落江流

檢點琴書歸也未

佳景且勾留

瀧川楓葉隅田菊

畫稿貯瀛洲

冬季勤學



$\frac{2}{2}$ | 5.5 1̣.6 | 5.5. 3.3 | 2.2 3.2 | 1 0 |
 光陰如箭 等水流 又是殘冬 候



| 6.66.6 | 5.5 3 1 | 2.2 3.2 | 1 0 |
 晨鐘暮鼓 警自修 學問誰與 儔



| 1̣. 1̣ 1̣. 1̣ | 2̣. 2̣. 2̣. 1̣ | 6.6 5.6 | 1̣ 0 |
 願我同學 同砥礪 休落他人 後



| 1. 2 3. 3 | 6.6 5.5 | 3.2 3.2 | 1 0 ||
 追躡神禹 寸陰宜惜 莫使等閒 負

第四章 冬季動學

光陰如箭去如流

又是殘冬候

晨鐘暮鼓警自修

學問誰與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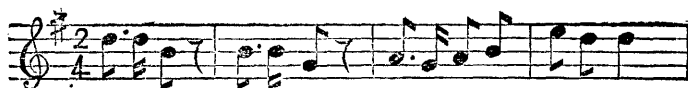
願我同學同砥礪

休落他人後

追蹤神禹寸陰宜惜

莫使等閒負

小 學 校



$\frac{2}{4}$ | 5.5 3 0 | 3.3 1 0 | 2.1 2 3 | 6 5 5 |

小學校 小學校 中國國基 小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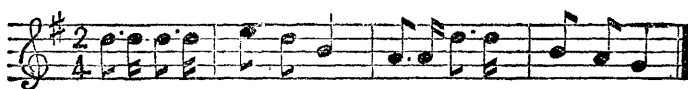
| 3.4 3 2 | 1.1 6 | 1.2 1 6 | 5.5 5 |

德育智育 體育全 他日英才 出年少



| 6.6 1.1 | 2.2 2 | 3.3 2.1 | 5.5 5 |

來與世界 競光明 鐵錚錚兮 庸佼佼



| 5.5 5.5 | 6 5 3 | 2.2 5.5 | 3 2 1 ||

君不見黃海戰勝 日本歸功 小學校

第五章 小學校

小學校 小學校

中國國基小學校

德育智育體育全

他日英才出年少

來與世界競光明

鐵錚錚兮庸佼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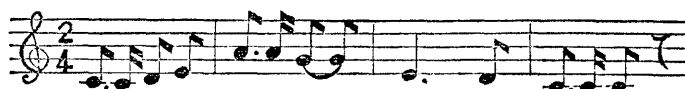
君不見黃海戰勝

日本歸功小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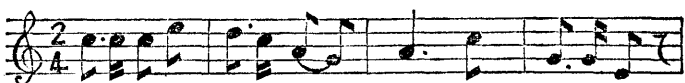
暑 假



$\frac{2}{4}$ | 1. 1 2 3 | 5. 5 3 3 | 6. 6 6 $\dot{1}$ | 5. 5 3 0 |
學生暑假 學生暑假 半年勤勉 曾無暇



| 1. 1 2 3 | 6. 6 5 5 | 3. 2 | 1. 1 1 0 |
烈日長兮 薰風吹一 雨 汗 襟襦解



| $\dot{1}$. $\dot{1}$ $\dot{1}$ 3 | 2. $\dot{1}$ 6 5 | 6. $\dot{1}$ | 5. 5 3 0 |
紛汝心兮 勞汝神一 功 課 胡不捨



| 6. 6 5 5 | 3. 2 1 2 | 3. 5 | 2. 2 1 0 ||
(1) 自今休息 三十天一 家 居 力 任瀟灑
(2) 限期一滿 汝早來一 努 力 消前假

第六章 學生暑假

(一) 學生暑假學生暑假半年勤勉曾無暇

烈日長兮薰風吹雨汗襟襦解

紛汝心兮勞汝神功課胡不捨

自今休息三十天家居任瀟灑

(二) 學生暑假學生暑假半年勤勉曾無暇

烈日長兮薰風吹雨汗襟襦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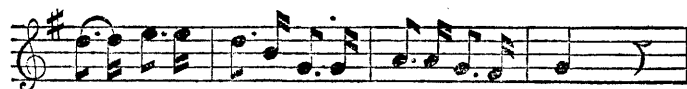
紛汝心兮勞汝神功課胡不捨

限期一滿汝早來努力消前假

雪中行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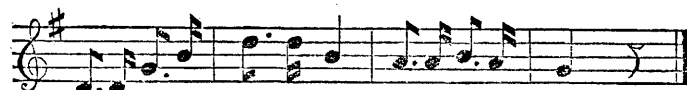
$\frac{2}{4}$ | 6.6 1.1 | 2.2 3 | 5.5 3.3 | 2 0 |
 同雲起兮 風瑟瑟 將軍夜抱 膝
 千山萬徑 無人跡 朝發流星 驛
 從來天道 本無常 一秦而一 塞



5.5 6.6 | 5.3 1.1 | 2.2 1.1 | 1 0 |
 將軍拔劍 氣吞霄一 蜂擁全軍 出
 積雪沒脛 水不開一 一色旌旗 白
 我行經過 古戰場 浩然長歎 息



5.5 3.5 | 6.6 5 | 3.5 2.3 | 5 0 |
 行行雪已 滿征袍 有進無股 慄
 精神至矣 不知寒 萬馬縲水 澤
 將不偷生 士不驕 何事復縱 賊



6.6 1.3 | 5.5 3 | 2.2 3.2 | 1 0 ||
 將軍曰前 誰不前 勇氣無與 匹
 士卒齊聲 賦同仇 驚破仇人 魄
 丈夫當抱 嚙雪志 誓以身報 國

第七章 雪中行軍

(一) 同雲起兮風瑟瑟 將軍夜抱膝

將軍拔劍氣吞霄 蜂擁全軍出

行行雪已滿征袍 有進無股慄

將軍曰前誰不前 勇氣無與匹

(二) 千山萬徑無人跡 朝發流星驛

積雪沒脛冰不開 一色旌旗白

精神至矣不知寒 萬馬踰冰澤

士卒齊聲賦同仇 驚破仇人魄

(三) 從來天道本無常 一秦而一塞

我行經過古戰場 浩然長太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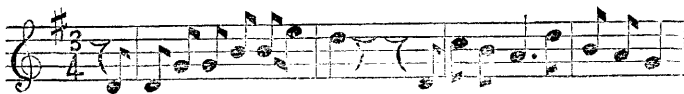
將不偷生士不驕 何事復縱賊

丈夫當抱噬雪志 誓以身報國

廢 科 舉



$\frac{3}{4}$ | 5̣ . 5̣ 1̣ 1̣ 3̣ 3̣ 6̣ | 5̣ 0 . 0 5̣ 4 3 2. 5̣ | 3̣ 2̣ 1̣ |
嗟 我少年兮起起 起 雲 霧開兮科 舉廢矣



5̣ . 5̣ 1̣ 1̣ 3̣ 3̣ 6̣ | 5̣ 0 0 5̣ 4 3 2. 5̣ | 3̣ 2̣ 1̣ |
乘 時立業壯一男子 睡獅一醒人莫一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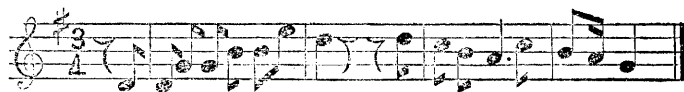
5̣ 4. 5̣ 4. 2 3. 4 3 0 5̣ | 2. 3 2. 7̣ | 1. 2 3 |
國民教育從今一始 眼·看中原成累一卵



5̣ 4. 5̣ 4. 2 3. 4 3 3 | 2 3 #4 5 6 4 | 5̣ — |
虬髯碧眼眈眈一視波 蘭印度久沈一淪



5̣ 5̣ 1̣ 1̣ 3̣ 3̣ 6̣ | 5̣ 0 0 5̣ 4 3 2. 5̣ | 3̣ 2̣ 1̣ |
炎黃之胄豈其一比 合羣保國是功一名



5 5 1 1 3 3 6 5 0 0 5 4 3 2 4 3 2 1
 科 學 爭 衡 廿 世 紀 嗟 我 少 年 兮 起 起 起

第八章 廢科舉

嗟我少年兮起起起

雲霧開兮科舉廢矣

乘時立業壯男子

睡獅醒人莫當

國民教育從今始

眼看中原成累卵

虬髯碧眼耽耽視

波蘭印度久沈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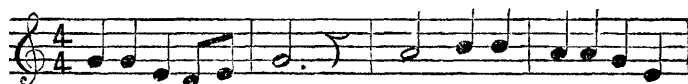
炎黃之胃豈其比

合羣保國是功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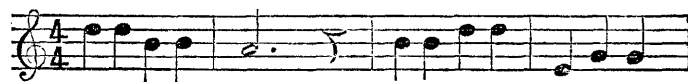
科學爭衡廿世紀

嗟我少年兮起起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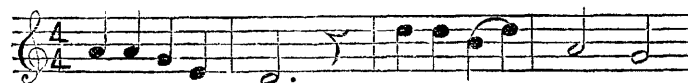
春 秋 佳 景



$\frac{4}{4}$ | 5 5 3 2 3 | 5-0 | 6-7 7 | 6 6 5 3 |
 滿眼春如一錦— 看春山 浮烟疊翠



$\dot{2} \dot{2} 7 7$ | 6-0 | 1 1 $\dot{2} \dot{2}$ | 3-5 5 |
 春水明於 鏡 柳絮撲簾 旌—桃李



6 6 5 3 | 2-0 | $\dot{2} \dot{2} 7 \dot{2}$ | 6-5- |
 爭把芳華 競— 最是韶光 百五



6-7 | $\dot{2} \dot{3} \dot{2} 7$ | 6-0 | 5.6 5 3 |
 風—輕 雲淡艷陽 辰— 領畧多佳



2-3 5 | 6-5 7 | $\dot{2} \dot{2} 7 7$ | 6 5 3 5 |
 景—踏— 青—郊外 拾翠溪邊 柳岸更聽



6-5 5 | $\dot{2}$ -1 1 | 6 6 5 1 | 6-5 0 |
 鷺—試輕 衫—綺羅 雜沓游女 如一雲

夕陽一角 明東風 人醉玉樓 春鞭絲

帽影太匆匆 歸去 黃昏近

第九〇 春秋佳景

(一) 滿眼春如錦 看春山浮烟疊翠春水明於鏡

柳絮撲簾旌 桃李爭把芳華競

最是韶光百五 風輕雲淡艷陽辰

領略多佳景 踏青郊外拾翠溪邊柳岸更聽鶯

試輕衫綺羅雜踏游女如雲夕陽一角明東風人醉玉樓春

鞭絲帽影太匆匆 歸去黃昏近

(二) 一年容易秋 看半林霜葉初紅三徑黃花瘦

秋色滿芳園 客來且酌新醅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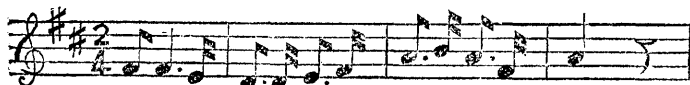
況是迢迢良夜 桂花香裏讀書樓

明月正當頭 長笛數聲清歌一曲雁字幾行留

人道是這般景色句起漸愁我精神抖擞畫屏銀燭劍光寒

英雄不作悲愁感 倚欄看牛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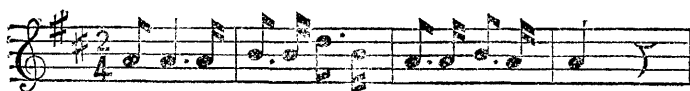
春 秋 住 景



$\frac{2}{4}$ | 3 3.2 | 1.1 2.3 | 5.6 5.3 | 5 0 |
游 鄧尉 春 朝 踏 雪 攜 酒 去 探 梅



| 3.3 5.5 | 6.6 5.3 | 2.2 3.2 | 2 0 |
穹 窿 山 接 靈 巖 嶺 層 巒 曉 霧 開



| 5 5.5 | 6.6 1.6 | 5.5 6.5 | 5 0 |
話 往 事 館 娃 宮 裏 響 屨 人 未 回



| 3.3 3.3 | 5.5 3.3 | 2.2 3.2 | 1 0 ||
姑 蘇 臺 上 春 光 老 昆 明 話 劫 灰

第十章 姑蘇臺

(一) 尋春

游鄧尉春朝踏雪攜酒去探梅
話往事館娃宮裏響屨人未回

穹窿山接靈巖嶺層巒曉霧開
姑蘇臺上春光老昆明話劫灰

(二) 消夏

游虎邱薰風撲面新荷照眼明
訪名勝劉家庭院一片管絃聲

吉公祠接李公詞香車柳陌輕
姑蘇臺上夏氣清繁華夢未醒

(三) 賞秋

游石湖半篙新雨天氣正中秋
話勝跡湖光依舊畫槳蕩中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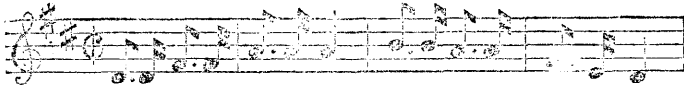
王孫縱酒吳娃曲笙歌坐上頭
姑蘇臺上秋光好登臨感舊游

(四) 迎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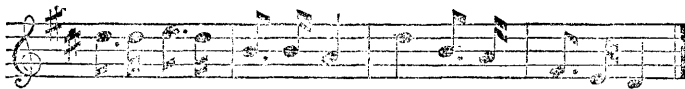
游金閶小春時節日高人未起
尋勝景山塘迤邐一路笙歌里

南濠月共胥江雪繁華感流水
姑蘇臺上西風緊裘馬誰家子

四 萬 萬 民



$\frac{2}{4}$	<u>1. 1</u> <u>3. 3</u>	<u>5. 5</u> <u>5</u>	<u>6. 6</u> <u>7. 5</u>	<u>2. 2</u> <u>1</u>
	四萬萬餘	我同胞	團體堅持	氣自豪
	四萬萬餘	我弟兄	諸般科學	快專攻



<u>1. 1</u> <u>2. 1</u>	<u>6. 6</u> <u>5</u>	<u>1</u> <u>6. 5</u>	<u>3. 2</u> <u>1</u>
衆志成城	摧強敵	你執劍	我執刀
追蹤歐美	求精進	你學工	我學農

第十一章 四萬萬民

(一) 四萬萬餘我同胞

團體堅持氣自豪

衆志成城摧強敵

你執劍 我執刀

(二) 四萬萬餘我弟兄

諸般科學快專攻

追蹤歐美求精進

你學工 我學農

晉江潮



$\frac{4}{4}$ | 5 6 5 3 2 | 1 2 3 5 | 6 6 5 3 | 6 6 $\dot{1}$ $\dot{2}$ |
 白一馬素車 流豪氣一 濤聲一未 歇想當日
 弔一忠蓋沈 冤雪思往 事一遺灰 滅只茫茫



| $\dot{1}$ 6 3 5 | 6 6 5 $\dot{1}$ | $\dot{2}$ $\dot{2}$ $\dot{1}$ 6 | 3 5 6— |
 宮門伏劍 孤忠憤烈 蛾詠紛乘 成海市
 身一世一 中原甌缺 南下馬嘶 騰殺氣



| 1 2 3 5 | 2 3 6— | 5 3 5 6— | 1 1 6 5 3 1 |
 鷓夷鳴咽 沈江月一霎一時間一花草沒吳一宮
 東鄰龍戰 餘腥血一問一何人一隻手挽狂一瀾



| 2 3 5. 0 ||
 風淒切
 驚鮫闕

第十二章 胥江湖 岳武穆滿江紅詞原韻

白馬素車流豪氣 濤聲未歇 想當日宮門伏劍 孤忠激烈 蛾詠紛乘成
海市 鷗夷嗚咽沈江月 霎時間花草沒吳宮 風淒切

弔忠靈 沈冤雪 思往事 遺灰滅 只茫茫身世 中原甌缺 南下馬嘶
騰殺氣 東鄰龍戰餘腥血 問何人隻手挽狂瀾 驚蛟鬪

凡例

一體操之法種類頗多區區速成曷臻完備惟同人不敢以不完備之故而秘不示人尤願覽者旁徵博引以期於備是爲編者之目的

一體育之本厥始兒童兒童之性皆好活動遊戲法者順兒童活動之性而納之規則也茲編頗注意於此故首列之其次美容術其次啞鈴其次柔軟體操一緒論之後先列體操分類示體操全部之種類也總列體操口令示體操一般所應用也以後則即就教師所教者略加纂列較諸體操分類中之所有明知缺漏不少然未學之處不無隔膜故姑俟後述

一 體操之法首貴說明尤重圖繪茲編因爲時甚促說明之處辭少修飾惟每種各附圖以醒眉目如是則雖未學者按而索之亦當可得大概

目次

緒論	一
體操之分類	二
體操之口令	三
第一 遊戲法	六
第二 美容術	一六
第三 啞鈴體操	二六
第四 柔軟體操	三五

體操

日本上野巽教授

緒論

強國之道。自強民始。強民之道。自體育始。體育之道。自兒童始。英吉利教育家。分教育爲三大綱。智育德育以外。尤重體育。日本文部省定小學校之本旨。道德及智識技能以外。尤留意於兒童身體之發達。之二國者。不過大西洋太平洋濱海之三小島。而國富兵強。東西輝映。蓋當此生存競爭。弱肉強食。國民體力之強弱。國勢之消長隨之。故吾中國不欲自強則已。如欲自強。則宜注意於尙武。固不待言。而小學校之體育。其尤要也必矣。夫體育之方面有二。一在理論上者。屬於生理家言。一在實際上者。屬於體操諸法。體操之中。雖有遊戲普通兵式之別。要之一口令齊步伐於活動之中。引之於規則之內。其順序固一貫焉。吾人皆負教育國民之責任。以昔所聞。證今所見。竊欲以體育之實際。爲吾國學界倡。惜留東一年。所學無幾。今姑以教師所授者。略加參攷。述

爲一帙。掛漏之譏。在所不免。願覽是編者。師其意而化其法。各以強民爲教育之目的。而行之以實力。吾知他日效果。必駕英日而上之。是編特囑矢焉耳。

體操之分類

一 游戲體操

(甲) 游戲法

(乙) 健容法(美容術)

(丙) 矯整法(整容法)

(丁) 強肺法(呼吸運動)

二 普通體操

(甲) 啞鈴體操法

(乙) 球竿體操法

(丙) 槌整練體法

(丁) 棍棒練體法

三兵式體操

(甲) 各個教練法

(乙) 柔軟體操法……一、徒手柔軟體操……二、執銃柔軟體操……三、新式柔軟體操

(丙) 器械體操法……一、基本……二、普通……三、特別

(丁) 部隊教練法……一、部隊……二、分隊……三、中隊

(戊) 射擊法

體操之口令

歸隊(集合レ) 未操之前。生徒四散。教師至操場。高舉右手。此令一宣。各生齊集成

排。教師於此。須驗各生體格之短長。而編爲順序。

散隊(解レ進メ) 既操之後。此令一宣。各生向教習行禮致敬而散。

立正(氣ヲ付ケ) 生徒聞斯令。正身直立。胸部張於前。腹部引於後。兩眼注視遠方。

臂垂直。掌向前。五指齊伸。小指附於股際。毋高低。兩踵相並。足尖斜分九十度。姿勢

既正。手足等不得再動。

少息(休^{ヤス}メ) 此令一宣。左足向前一步。可以隨意休息。但不得離於本位。

報名數(番號^{バンゴウ}) 自前列右首第一人。向左順次唱一二三四等。唱時頭稍向左鄰。以

次傳下。至末一人。則向右報。後列者免唱。

向右看—齊(右^{ミギ}準^{ナラ}へ) 左手挿腰。虎口向上。四指在前。拇指在後。頭偏向右。斜視並立者之肩。如有參差。速自整齊。

向前—看(直^{ナホ}レ) 將挿腰之手。速即直垂如前。

向左—轉(左^{ヒダリ}向^{ムキ}ケ左^{ヒダリ}) 左足尖離地。足跟贴地。右足畧提。將身左轉九十度。立正如前。

向右—轉(右^{ミギ}向^{ムキ}ケ右^{ミギ}) 同於左之轉法。

半面向左—轉(半^{ナカ}バ左^{ムキ}向^{ムキ}ケ左^{ヒダリ}) 轉法如前。惟將身轉四十五度而止。

半面向右—轉(半^{ナカ}バ右^{ムキ}向^{ムキ}ケ右^{ミギ}) 同於左之轉法。

向後—轉(廻^マレ右^{ミギ}) 右足退後。足尖傍於左足跟。將身由左向右。疾轉一百八十度。右足隨即並於左足。

向後轉—走(廻マヅルレ右前シキムへ進マシメ) 將身後轉而向前進行。

向左轉—走(左ヒダリ向リケ前マヘへ進マシメ) 將身左轉而向前進行。

向右轉—走(右ミギ向ムケ前マヘへ進マシメ) 將身右轉而向前進行。

立—定(止トマレ) 走時聞此令即行停止。

踏足—踏(足アシ踏フミ進マシメ) 兩足交換調步伐。同呼一二。惟不得離開各人原位。所以準

備進行整齊之勢。

開步—走(前マヘへ進マシメ) 此令一宣。各人同時先舉左足。向前直行。

快—跑(駢カケ步アシ進マシメ) 以足尖點地。向前疾行。兩手握拳。臂曲成直角。上臂緊貼兩脇。

使體力平均。

立—定(止トマレ) 生徒于疾行時。驟聞此令。一時不能停止。可於聞令後。復緩行三步。

然後立定。

跪道—跪(膝オシ姿シケ) 全班疾行時聞此令。即將右膝跪地。臀尖着於右足跟上。左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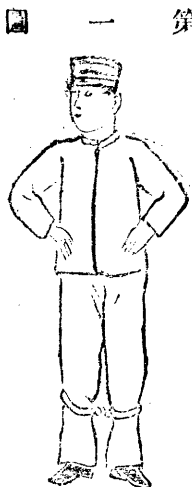
加於左膝。身體仍須挺直。不得作彎曲狀。

立一起(立テ) 直立如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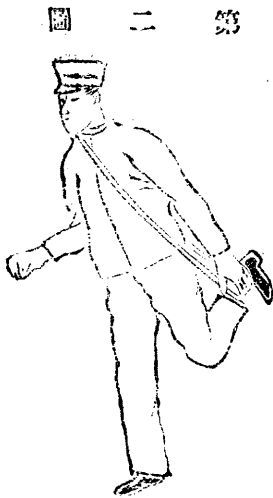
第一 遊戲法

(一) 一人一足競走 體操場上畫兩直線。一為發足點。生徒整列於此。一為着足點。兩綫距離。須視生徒之年齡體力而斟酌之。小學兒童、至多不過二十丈、中學生亦不得過四十丈、此等競爭。有兩方法。一以繩束兩足。使不能分離。雙手插腰。向前跳進。如第一圖。一屈左足。以繩圈套之。繩之一端。套於肩上。一手插腰。一手握足。向前跳進。如第二圖。教師發令用叫子代之。生徒聞令後。同時發足。先至着足點者為勝。若行止中間。套足者或足出於繩圈之外。束足者或兩足分開。皆無爭勝之權利。

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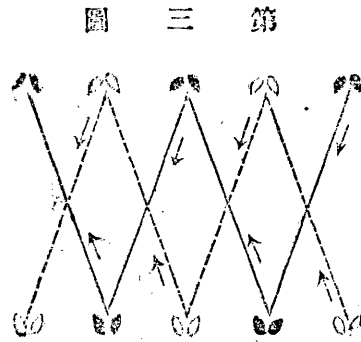


第二



(二) 二人三足競足 甲乙二人並立。甲在左乙在右。甲之右足與乙之左足。以繩繫束之。合爲一足。甲之右臂與乙之左臂。互相勾於肩上。號令一宣。始向着點進行。但此運動。二人步伐須齊。否則必致顛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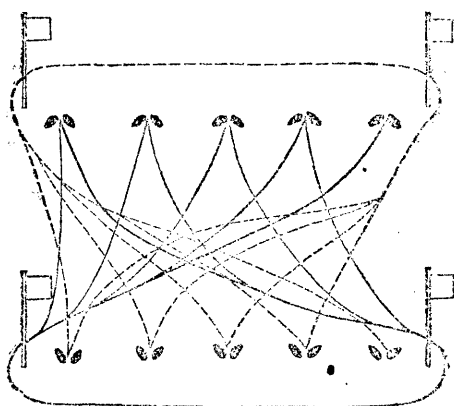
(三) 旗送競爭 分生徒爲紅白二列。左右相間。並肩對向。中隔丈許。白列之第一人。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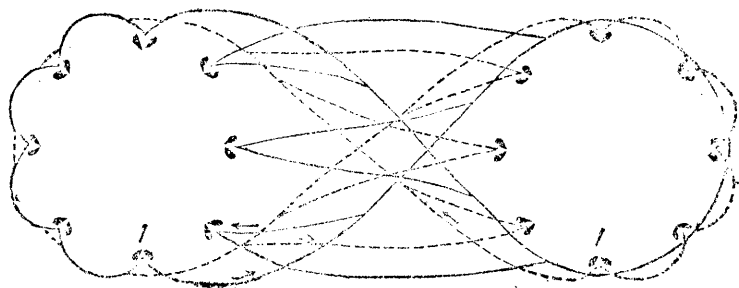
白旗。紅列之第一人持紅旗。動令一宣。各持旗疾趨。捧白旗者將旗送於對面白列之第一人。白列第一人接旗疾趨。送於對面紅列第一人。紅列第一人接旗。復送於對面白列第一人。如是挨次傳遞。至末一人。則將旗疾行交於教習。先至者爲勝。

(四) 旗廻競爭 亦分生徒爲左右二列。使之對向。長短等均。兩頭豎以雜旗爲界。演技者。左列第一人持白旗。右列第一人持紅旗。開始令下。左列者執旗繞右列一週。而授旗於本列第二人之手。第二人接旗亦效之。而授與本列第三人。右列之動作。一

第 四 圖



第 五 圖



八

如左列。同時並行。以先交旗於教師者爲勝。

(五) 圓形旗送競爭

分生徒爲左右二列。各攜手作圓陣。陣既成。將身後轉而外向。其動作同於旗廻競爭。

(六) 菱形旗送競爭

分生徒爲甲乙丙丁四隊。排成

圖 六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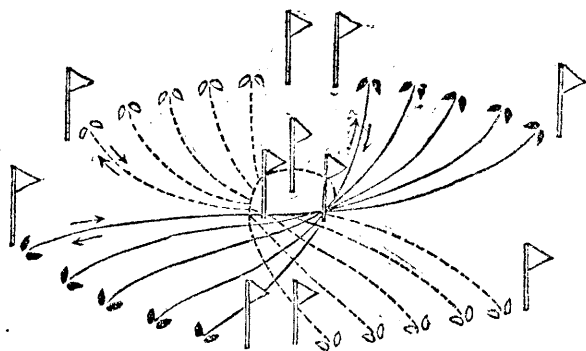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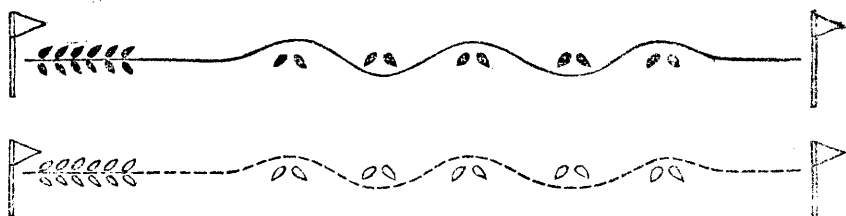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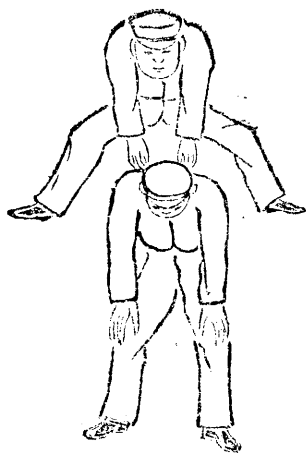
圖 七 第



菱形。每隊兩端。各樹旗爲界。陣之中央。樹小旗三面。成三角形。其動作甲乙二隊之第一人。執旗疾奔。甲陣之人。至中央左繞三角形而授於丙隊之第一人。丙隊之第一人接旗。亦至中央左繞三角形而授於甲隊之第二人。乙隊之人。至中央右繞三角形一週。而授於丁隊之人。丁隊之人。亦效之如前。如是而至末一人。繞三角形一週。將旗交於教習。先至者爲勝。

(七) 蛇行進競爭 分生徒爲甲乙丙丁四隊。甲乙二隊對向而立。但每人不得並肩。須隔四五尺。丙丁二隊第一人持旗。後者皆牽衣魚貫而進。丙隊繞甲隊第一人之左。而右繞於第二人。復左繞於第三人。如是屈折而前。作蛇行狀。丁隊繞乙隊亦如之。以畢而先交旗於教師者爲勝。若行至中間不復連接。即無爭勝之權利。

第八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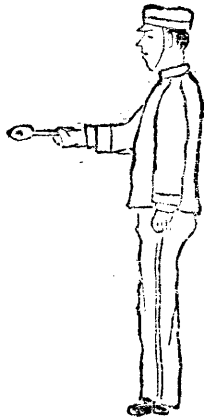


(八) 蛙飛進競爭 分生徒七八人爲一隊。列成縱隊。每隊每人距離五六尺。動令一宣。各人將身彎曲。每隊最後之人。將本隊之人逐一躍過。如第九圖。躍畢亦隨即彎下。最後之第二人躍過。速即起立。往前跳躍。如第一人。以下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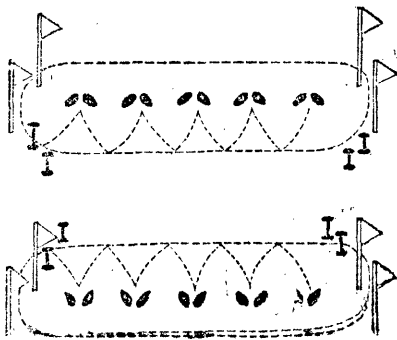
均同。如是循環飛躍。以何隊先畢爲勝。

(九) 皿球競走 場上先畫發着兩線。生徒手中各持木皿一具。須平匾者。中置皮球一枚。如無皮球。用雞蛋。或綿線球代之。集於發足點處。動令一宣。各持皿進奔。以先

圖九第



圖十第



十一

(十一) 後拋球
 競爭 亦分
 生徒爲甲乙
 二班。排成縱
 隊。甲之球向
 後拋於第二
 人。第二人復

至着點。皮球不躍出木皿者爲勝。若半途皮球落地。湏仍拾置於皿內。然後再奔。否則雖先至着點。亦不爲勝。

(十) 拋球競爭 分生徒爲甲乙二隊。甲戴紅帽。乙戴黑帽。甲與乙對向而立。其餘使戴紅帽與戴黑帽者。相間排之。行此運動。用大皮球二。甲乙二人持之。甲之球拋於乙隊之第二人。乙隊之二。拋球於甲隊之三。乙之球拋於甲隊之二。甲隊之二拋於乙隊之三。挨次而下。以何隊先畢者爲勝。(圖與第三圖同)

向後拋於第三人。乙隊亦如之。以何隊先畢者爲勝。

(三) 踢球競爭 甲乙二排對向而立。每隊兩端樹小旗二面。旗傍另立小木桿二。皆

作門狀。二門成三角形。如第十圖。排頭之前各置一大皮球。動令一宣。排頭即將皮球用足踢之。使其球滾繞本隊一週。惟踢至旗傍。須從旗門及木桿門中滾出。若皮球不從旗門及木桿門中滾過。則將皮球踢回。務使其滾入二門而已。倘皮球將木桿撞倒。湏置之如原位。然後再踢。如是而滾至第二人。第二人即做之。而滾於第三人。以何隊先滾畢者爲勝。(其球或有以漆布爲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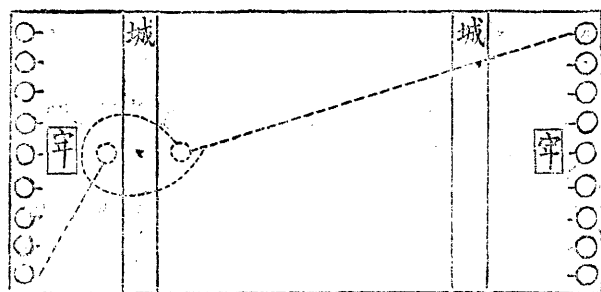
(三) 上學競爭 體操場上。先畫發着二點。二綫之中。等分爲四。另畫四綫。第一綫上

置書包。第二綫上置書。第三綫上置筆。第四綫上置石板。悉照人數而備之。生徒聞令。各疾馳至第一綫。取書包。第二綫上取書。包於書包之內。包畢再奔至第三綫。取筆。復開書包。將筆置入。包畢至第四綫。取石板。包於書包之內。以包束整齊而先至者。綫者爲勝。惟不俟包畢而先奔者。雖至着點。亦不爲勝。

(四) 宴會競爭 場中準備如前。惟第一綫上置盤。第二綫上置杯。第三綫上置杓。第

四綫上置桶數具。中承以水。生徒至第一綫取盤。第二綫取杯置於盤中。第三綫取杓。第四綫以杓舀水傾於杯中。至七分許。然後趨至著點。先達者爲勝。惟杯中之水。溢於盤內者。仍無爭勝之權利。

第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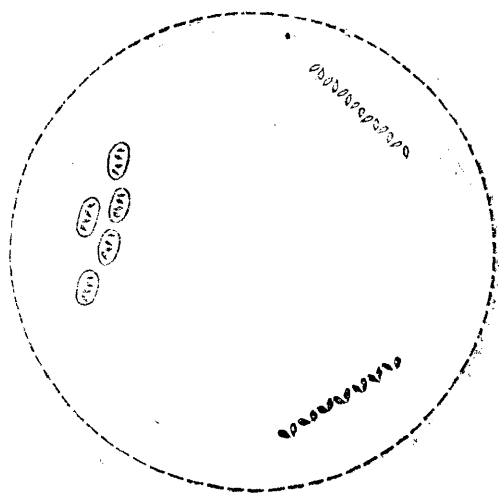


(五) 俘虜競爭 分生徒爲甲乙二隊。甲隊戴紅帽。乙隊

戴白帽。場之中間。近於甲隊處。畫二綫。其綫之距離。約二三尺。以爲城。二綫之內。畫一方形圈。以爲監獄。乙隊處準備。同於甲隊。其動作如第十二圖。甲隊內第一人出至乙隊城前。乙隊內第一人迎之。甲隊之人須繞過乙隊相迎之人之後。而後歸於本隊。若中途爲相迎者所牽住。祇須牽着衣服。即作爲俘虜。而入於乙隊之牢內。如是之後。乙隊之第一人。即至甲隊之城前。甲隊之迎之者。爲第二人。若乙隊之人。爲甲隊之第二人牽住。亦入於甲隊牢內而爲虜。於是甲之二。復至乙隊之城前。

乙隊之迎之者。亦第二人。若甲隊之二。乘隙而繞過乙隊之二。即將乙隊內所拘之虜帶出一人而歸。於是乙隊之二。又須至於甲隊城前。甲隊之迎之者爲第三人。如是而循環往復。以何隊多獲俘虜者爲勝。惟繞過之人。祇能帶出獄中一人。不得多帶。

第二十圖



(六) 國旗搶奪 生徒等分二隊。一帶

白帽。一帶紅帽。每人腰間均繫手巾一條。不得扣結。亦不得用手握住。動令一下。兩隊各奔陣中。帶紅帽者搶白帽者腰間所繫之巾。白帽者搶紅帽者腰間所繫之巾。若腰間之巾爲人搶去。即行蹲下。不得再搶。以何隊得巾多者爲勝。

(七) 捕鯨競爭 以大藤圈一。套二人

於中間使之相連而爲鯨魚。鯨魚須取奇數。或五對。或七對。以便審判也。其動作如第十二圖。左邊分兩行。一帶紅帽。一帶白帽。每行各携手牽連。立於一線上。右邊爲鯨。動令一宣。兩行前進。以何行捕得多者爲勝。每行之兩頭二人。可用手牽鯨。其中間之人。兩手相携。不得脫離。若中斷。即無爭勝之權利。

(六) 盲人點名 以生徒一人。用巾紮其目爲盲人。手執杖立於中央。餘則携手作圓陣。圍繞盲人而行。或唱歌。或奏琴。以合步伐。轉畢立定。盲人以杖叩一人而發問。被問之人。須變易其本來之聲以答之。問畢。盲人聽答者之音。而呼其名。若合。則以被呼者爲盲。不合。復另換一人而問之。

(七) 雷遊 塲中先設椅子若干。參差反正。不一其形。惟其數須較人數而缺其一。動作生徒携手作圓陣。教師奏琴。生徒唱歌。圍繞椅子而行。迨琴聲一止。各皆奔椅子而坐。椅子既比人數少其一。則必有一人無坐位。其無坐位者。罰其隨意演一技而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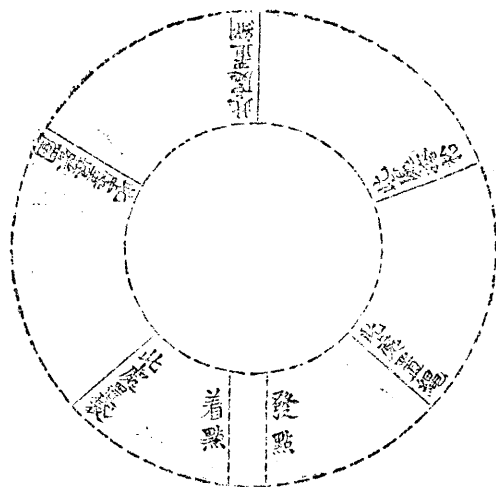
(八) 障礙物競爭 如圖畫大小兩圈。其中距離約三丈許。圈之毘連處。畫發着兩點。

中以五等分之畫五綫。生徒排列於發足點。約十二人爲一排、至多不得過二十人、多則發足時、必至擠軋、難免顛撲、恐有損害之虞、其準備第一線處。橫隔以繩。繩之高低。視生徒之體力而斟酌之。第二線處。以粗竹

搭一檯。高約二尺。中有空眼。約足可漏下。

第三綫處。置一網。平舖於地。網之眼約頭可鑽出。第四綫處。置籐圈四五個。第五線處。橫一竹竿。離地二尺許。用無底之大布袋五。長約一丈。袋口張以竹圈。五袋相並。橫繫於竹竿上。其無底處。任其蹋於地。生徒聞令。奔至第一線。將繩躍過。第二線。走過竹檯。第三綫。由網下鑽過。第四線。將圈自頭上套下。仍置原處。第五線。由袋中鑽

第三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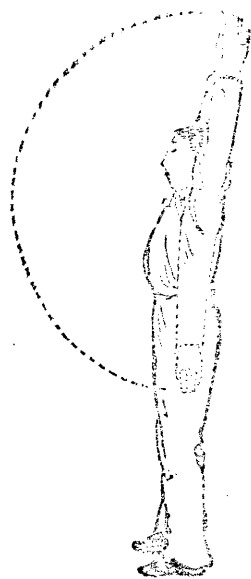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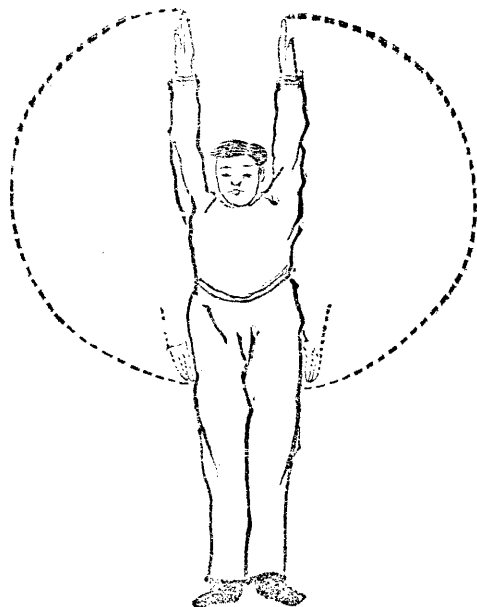


出。以先至着點者爲勝。

第二 美容術

圖 五 十 第 圖 四 十 第

體 操
美 容 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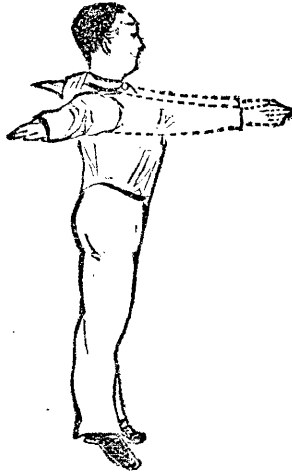
(一) 臂之運動

(甲) 兩臂自前方向上。由側方垂下。如十四十五圖。生徒姿勢立正。足尖斜分九十度。凡美容術。教師宣令。必先呼用意。使生徒準備動作。迨聞教師口令呼(一)則兩臂直舉。自前方向上畫半環形。口中吸氣。兩足跟漸漸提起。至兩手舉直。又聞教師口令呼(二)則兩臂復從上轉至側方垂下。口中將氣呼出。足跟緩緩落下。立正如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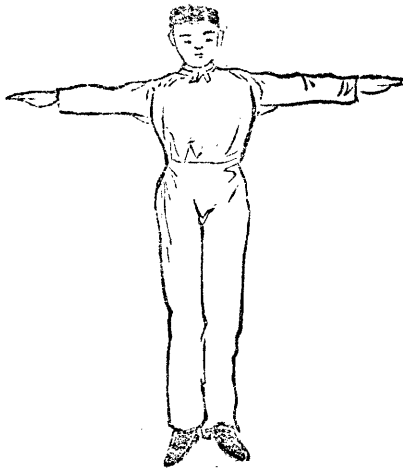
(乙) 兩臂直舉向左右開轉。如十六圖。生徒聞教師口令呼(一)則兩臂

直舉與肩成平面。迨教師口令呼(二)則兩臂向左右分開。臂與肩成一字形。不得參差上下不齊。斯時足跟提起。口中徐徐吸氣。教師口令呼(三)則兩臂由左右復從側面向前。口中呼氣。足跟落地。至教師口令呼(四)則兩臂直垂如前。

甲 圖 六 十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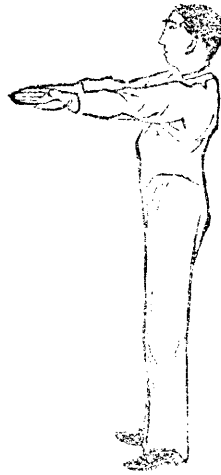
乙 圖 六 十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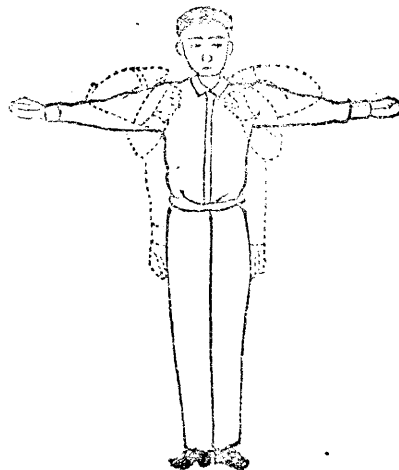
(丙)兩臂前方平舉兩手。內外回轉。如十七圖。教師口令呼(一)則兩臂向前。不得稍曲。迨教師口令呼(二)則兩掌各向左右疾轉。指宜伸直。與手掌成一平面。不得作鈎曲。

之狀。教師口令呼(三)則兩掌轉復疾轉對向。如呼一時。迨教師口令呼(四)則兩臂直垂於股側如前。

圖七十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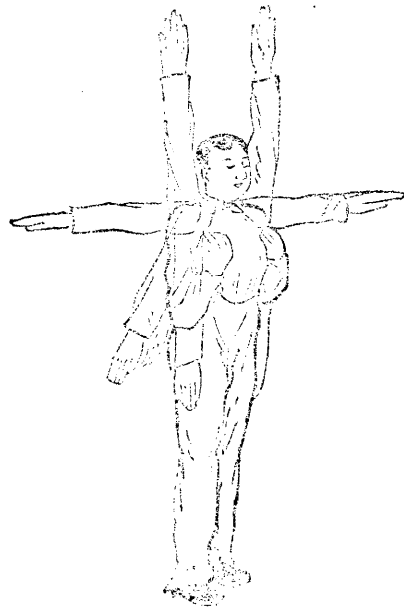


圖八十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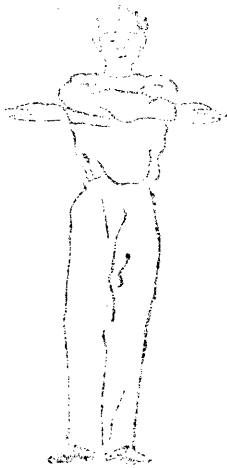
(丁)兩臂曲伸側舉。如十八圖。教師口令呼(一)則兩手握拳臂曲而拳貼於胸際。斯時上臂務須緊貼於體。教師口令呼(二)則兩拳對向上臂側舉。與肩成水平面。呼(三)則兩臂向左右伸直。手仍握拳。不可放開。呼(四)則兩臂仍向內彎曲。而兩拳對向。如呼二時。呼(五)則兩臂復緊貼於身。而兩拳仍貼於胸。呼(六)則兩手放開。兩臂直垂如前。

圖 九 十 第



(戊)兩臂上下及前後左右屈伸。如十九圖。教師口令呼(一)則兩臂彎曲。手貼胸際。呼(二)則臂向上伸直。呼(三)則兩臂復曲。如呼二時狀。呼(四)則兩臂向前平舉伸直。呼(五)復曲如呼二時狀。呼(六)則兩臂向左右平舉。呼(七)又曲如前。呼(八)兩臂直伸向後。呼(九)曲如前。呼(十)則兩臂垂下。

圖 十 二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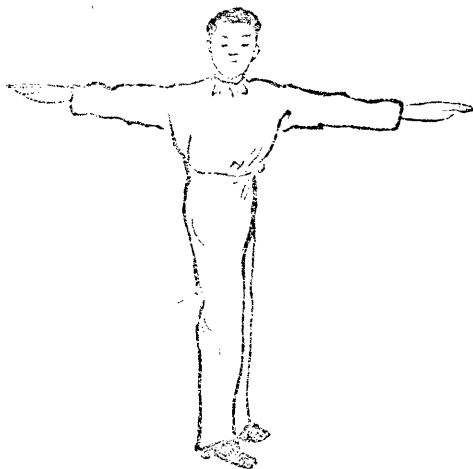
(己)兩臂交叉側舉。如二十圖。教師口令呼(一)則兩臂向前平舉。呼(二)則兩臂交叉。右手在上。左手在下。呼(三)仍平舉向前。呼(四)兩手垂下。教師口令自五至八。與上相同。

不過左右手之上下。互相調換耳。

(二) 體之運動

(甲) 上體左右回轉如二十一圖教。師口令呼(一)則兩臂向左右平舉。呼(二)則上體向左轉至九十度。惟下體與足不得稍易位置。呼(三)則由左轉正。呼(四)上體向右轉至

第一十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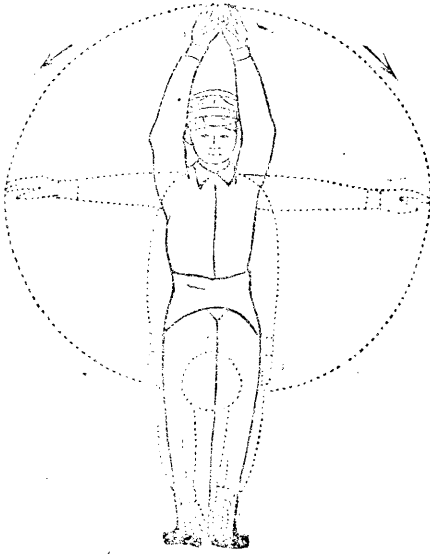
第二十二圖



九十度。呼(五)復轉正。呼(六)兩手垂下。

(乙)兩臂振動。上體向左右屈伸。如二十二圖。教師口令呼(一)則兩臂屈曲。向內平舉。上臂與肩平。迨教師呼(二)則兩手疾行伸直。而身向左彎。呼(三)則仍如呼一時之姿勢。呼(四)則兩手伸直。而身向右彎。呼(五)則仍如呼三之姿勢。呼(六)兩手垂下。立正如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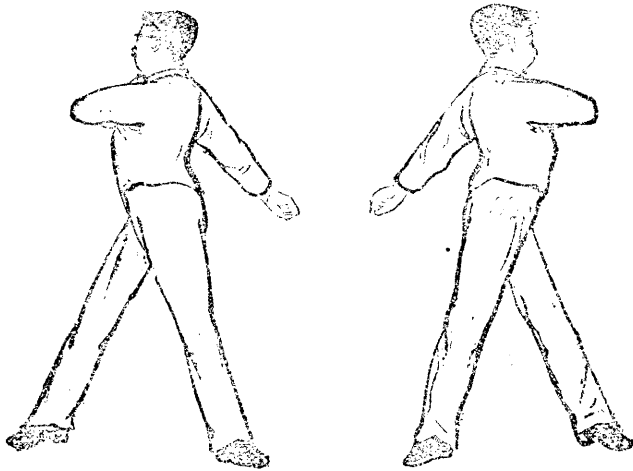
圖 三 十 二 第



(丙)兩臂振動。上體向前屈伸。如二十三圖。教師口令呼(一)則兩臂向左右平舉。呼(二)則兩臂由側方轉至頭上。兩手相並。兩拇指相交。呼(三)則上身向前俯曲。以手指觸地爲止。斯時足部與臀部不得稍曲。呼(四)將身直起。兩手仍舉於頭上。同於呼二之姿勢。呼(五)則兩臂

由上轉至左右。平舉如呼一之姿勢。呼(六)兩手復垂於股際如初。

第 二 十 四 圖



(丁)兩臂振動。上體向左右回旋。如二十四圖。教師口令呼(一)則左足向左開半步。同

時左手握拳斜伸於身之左際。呼(二)則右足向右開半步。同時右手握拳斜伸於身之右際。呼(三)則上體向左回旋。同時兩臂亦向左方振動。呼(四)將身轉正。呼(五)則上體向右方回旋。同時兩臂亦向右方振動。呼(六)復轉正。呼(七)右足收回半步。同時右手放開。右臂貼於右側。呼(八)左足靠於右足。左手放開。左臂貼於左側。立正如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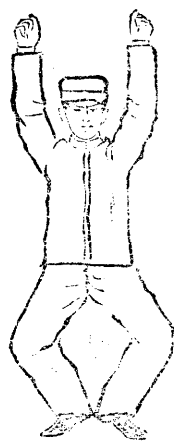
(三)足之運動

(甲)兩足上下屈伸。如二十五圖。生徒姿勢立正後。聞教師口令呼用意二字。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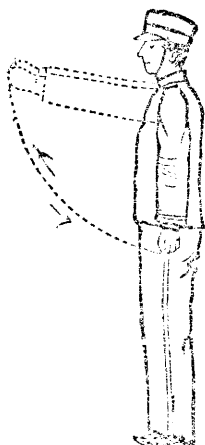
圖五十二第



圖六十二第



甲圖七十二第



(丙)兩足前進。屈伸兩臂振動。如二十七圖。教師口令呼(一)則兩臂平舉。同時左足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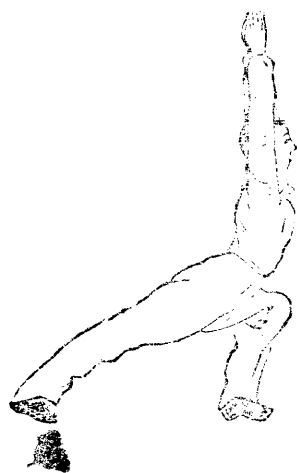
將兩手插腰。呼(一)則左足疾行屈上。膝與股成小平面。足尖向下。呼(二)左足落下。立正如前。呼(三)則右足疾行屈上。同于左足舉起之姿勢。呼(四)仍復立正如前。至聞口令呼少息。始將兩手下垂。左足向前半步。隨意休息。

(乙)曲脛舉踵。兩臂振動。如二十六圖。教師口令呼(一)則兩臂平舉。同時足跟提起。呼(二)則兩臂向上直伸。同時兩膝下曲。股與脛成直角形。斯時上體仍須挺直。不得偃曲。呼(三)則復於呼一之姿勢。呼(四)兩臂垂下。足跟落地。

圖 八 十 二 第

乙圖七十二第

體操
美容術



前一步。膝部毋曲。(二)則兩臂向上直舉。左足向前。充分彎曲。斯時上身挺直。右足向後斜伸。不得稍曲。(三)復於一之姿勢。呼(四)左足收進。傍於右足。兩手垂下。立正如初。自五至八換右足前進。同於左足之舉動。

(丁)兩足側進。屈伸兩臂。振動如二十八圖。教師口令呼(一)則兩臂平舉。同時右足向右一步。膝部亦不得稍曲。呼(二)則兩臂向上直伸。右足向右充分彎曲。上體挺直。左足斜伸毋曲。呼(三)則右足起立。膝部亦不得稍曲。復於呼一時所作姿

勢。呼(四)右足收回。傍於左足。兩手下垂。呼(五)則兩臂平舉。同時將左足向左開出一步。同於呼一時。右足之動作。自五至八皆同於右。

注意。凡美容術與啞鈴及柔軟體操等。手足運動。妨礙左右並立者。故報名時。須用二數以上報名。如二數報名。則排首第一人即呼二。第二人呼一。第三人又呼二。第四人又呼一。三數報名。則排首呼三。挨次而下。至第四人呼三。第五人又呼一。報畢。教師令呼一者走一步。呼二者走二步。呼三者走三步。各皆立定。如是動作時始無妨礙也。

第三 啞鈴體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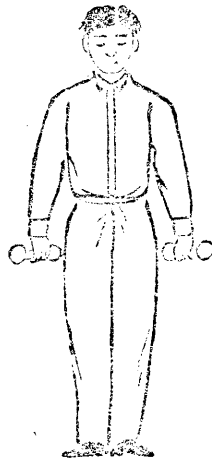
啞鈴體操。爲普通體操中最有效力者。其使用筋肉。靈活手足。與美容術。及徒手體操。大有不同。但運動之方法繁多。茲特舉其簡易而普通一般所演習者。述如左。

凡生徒執鈴進行時。兩臂上曲。以兩鈴置於胸側。肘引於後方。一俟立定。兩臂速即垂下。附於股際。鈴之甲端向前。乙端向後。凡兩手執鈴。其在拇指邊者爲甲端。在小指邊者爲乙端。下同。此爲一般立

定之姿勢。

第一運動 生徒姿勢立正後。聞教師呼用意之令。兩手速將二鈴側轉。以鈴之甲端附于股際。準備動作。及聞教師開始之令。呼(一)則速將鈴之甲端。用力向外旋轉一百八十度。而鈴之乙端。近于股際。斯時手掌向前。手背向後。教師呼(二)即將鈴之乙端。用力向外旋轉。而甲端近于股際。斯時手背向前。手掌向後。如是旋轉八次。如二十九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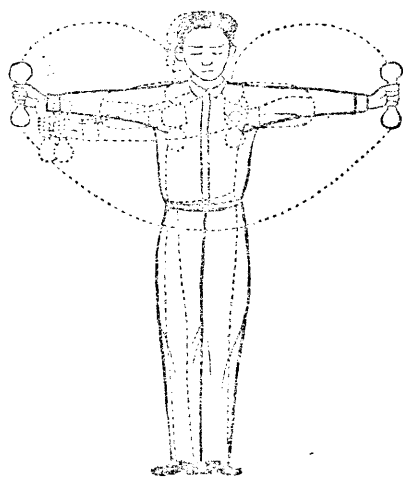
第九十二圖



第二運動 此承上節之運動。而連續行之。其動作亦分八次。呼(一)則兩臂曲上。兩鈴置於胸側。如行進時之姿勢。呼(二)則兩臂並行直伸于前。斯時肩與臂成水平面。手掌向上。背向下。呼(三)將鈴之甲端。用力向內旋轉一百八十度。使鈴之兩甲端相對。呼(四)則將鈴之甲端。向外旋轉一百八十度。使兩乙端相對。如是內外旋轉。至八次而止。

第三運動 此承上節運動之後。教師呼(一)則速將兩臂向內彎曲。時與肩成水平。

圖 十 三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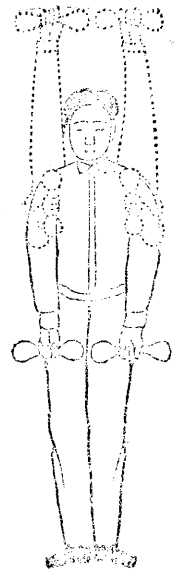


兩鈴置於胸前。甲端在上。乙端在下。呼(二)則兩臂向外側伸。如三十圖。斯時手掌向上。手背向下。呼(三)則將鈴之甲端。向後旋轉。而手背翻於上。手掌向下。呼(四)則以鈴之甲端。復向前轉。如呼二時之姿勢。如是兩鈴旋轉。亦呼八次。

第四運動 此緊承上節第八呼後。教師呼(一)則兩手彎曲。以兩鈴置於胸側。如立正之姿勢。呼(二)則兩臂並行直伸於頭上。斯時手掌向前。手背向後。使兩鈴之甲端相對。如三十一圖。呼(三)則將鈴之甲端向外旋轉。而使兩乙端相對。呼(四)則兩鈴之乙端。又向外旋轉。復於二之姿勢。如是而內外旋轉。凡呼八次。

第五運動 此亦承上節。教師呼(一)則復於立正之姿勢。呼(二)則兩肘稍引於後。以兩鈴置於肋旁。使手與肘成水平。斯時鈴之甲端在上。乙端在下。呼(三)則將右臂向

第三十一圖



前平伸。呼(四)將右臂收回。復於二之姿勢。如是而右臂向前屈伸。凡八呼。

其次八呼間。以左臂向前屈伸。其

動作一如右臂。

其次八呼間。兩臂交換向前屈伸。其動作與上同。

其次八呼間。兩臂同時向前屈伸。惟至第八呼。則須復於立正之姿勢。

第六運動 生徒立正後。聞教師口令呼(一)則將右臂向側面平伸。斯時鈴之甲端在上。乙端在下。呼(二)則右臂向內彎曲。以鈴置於胸旁。而肘與肩須成水平面。如是而右臂向側方屈伸。凡八呼。惟至第八。須復於立正之姿勢。

其次八呼間。以左臂向側方屈伸。其動作亦如右臂。

其次八呼間。左右臂交換屈伸。惟右臂側伸時。左肘須與肩成水平。左臂側伸時。右肘須與肩成水平。與上稍有不同耳。

其次八呼間。兩臂同時向側方並伸。至第八呼。則復於立正之姿勢。

第七運動 生徒立正後。聞教師口令呼(一)則右臂向頭上直伸。斯時鈴之甲端向

後。乙端向前。呼(二)則右臂收回如前。如是右而臂向上屈伸。凡八呼。

其次八呼間。以左臂向上屈伸。其動作一如右臂。

其次八呼間。兩臂交換向頭上屈伸。其動作亦同於上。

其次八呼間。兩臂同時向頭上屈伸。至第八呼。仍復於立正之姿勢。

第八運動 生徒立正後。聞教師口令呼(一)則右臂向下直伸。鈴之甲端在前。乙端

在後。呼(二)則右臂曲復於初。如是而右臂上下屈伸。凡八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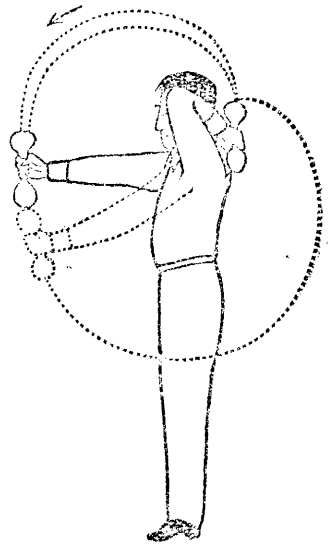
其次八呼間。以左臂上下屈伸。其動作亦如右臂。

其次八呼間。兩臂交換屈伸。同於上。

其次八呼間。兩臂同時屈伸。至第八呼。兩手適垂直。可以少息。

第九運動 生徒姿勢既正。聞教師用意之令。即將右臂彎曲。右鈴置於頸後。乙端向上。甲端向下。左臂直伸於前。左鈴直立。與肩成水平。教師呼(一)則將右鈴由頭上

第三十二圖



時之姿勢。呼(五)則將右鈴自後面下方運轉。以右鈴之甲端擊動左鈴之乙端。使之向上。呼(六)左鈴被右鈴之擊動。順勢從前面圈轉。以鈴置于頸後。如呼二時之姿勢。呼(七)復將左鈴自後面下方運轉。以左鈴甲端擊動右鈴之乙端。使之向上。呼(八)則兩鈴同時由上方向側面畫一半環形。至背後。以兩乙端相擊。而復於立正之姿勢。第十運動。生徒聞教師呼(一)即將右足前進一步。曲其膝部。同時兩鈴於側面。向上畫半環形。以兩鈴之甲端合擊於頭上。斯時體須挺直。不得僵曲。臂與肩成一直線。左足斜伸於後。無少曲。呼(二)速將右足復於舊位。同時兩鈴於側方自上而下。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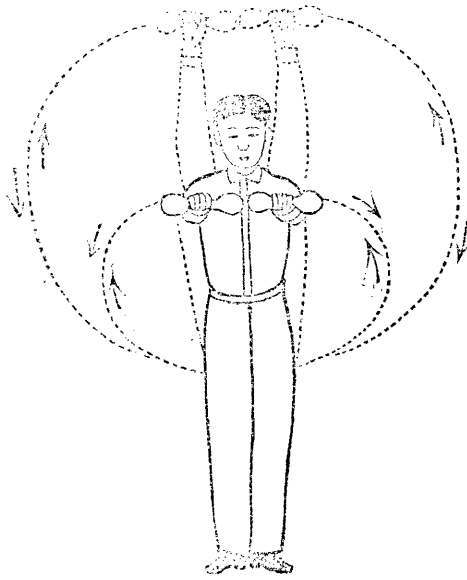
運轉。以右鈴之乙端。擊動左鈴之甲端。呼(二)則左鈴順勢沉下。向後畫一半環形。即置於頸後之右鈴之位置。如三十一圖。呼(三)復將左鈴由頭上運轉。擊動右鈴之甲端。呼(四)則左鈴向後圈轉。復於用意

兩乙端合擊於背後。呼(三)則將左足前進一步。如上右足前進時之動作。呼(四)則復將左足收回。其動作同於呼二時。如是左右足交換前進。至十二呼時。則將右鈴置於頸後。左臂平伸於前。如第九運動用意時之姿勢。

第十一運動 承上節之後。八呼間。同於第九運動。

第十二運動 生徒聞教師呼(一)則兩臂向正面平伸。肩與臂成水平。不得少曲。以

第三十三圖



兩鈴之甲端相合擊。呼(二)則兩臂向後圈轉。以兩鈴之乙端合擊於身後。呼(三)則將兩鈴從側面環轉。畫一半環形。以兩甲端合擊於頭上。呼(四)復從頭上圈轉。鈴之兩乙端合擊於身後。如三十三圖。如是而前後上下。挨次至十二呼時。仍將右鈴置於頸後。如第九運動用

意時之姿勢。

第十三運動 連上節而爲之。其動作八呼間。同於第九運動。

第十四運動 生徒立正後。聞教師呼一。即將右足離一步。曲其膝部。同時以右手之鈴。直置於膝上。而以左手之鈴之甲端。輕擊於右鈴之甲端。斯時上體挺直。不得向前偏曲。右足尖向右。左足斜伸於左。如三十四圖。呼二。則將右足尖提起。膝部挺直。將身偏於左。而左足之膝部。隨即彎曲。斯時左鈴稍離於右鈴。呼三。則將右鈴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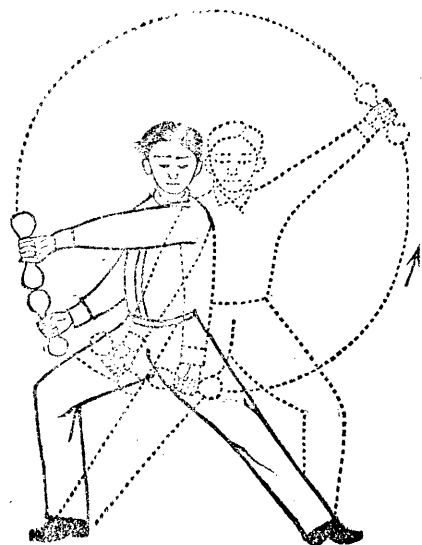


圖 四 十 三 第

下方。由左側向上。畫一大全環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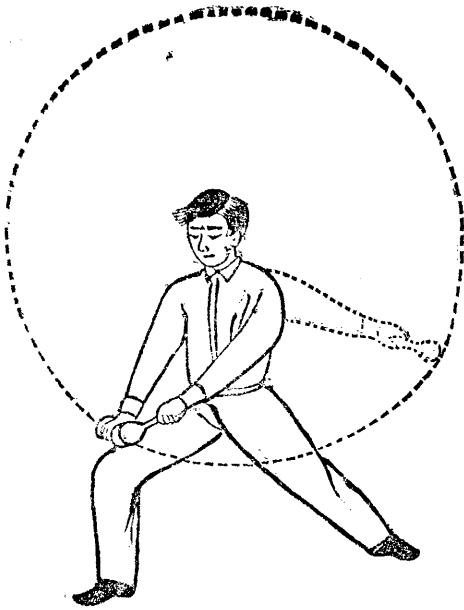
復將甲端直擊於右鈴之甲端。同時仍將右膝彎曲。復於呼一之姿勢。呼四。則復於呼二之姿勢。如是而遞呼至十二之數。則將右足收回。而以右鈴置於頸後。如第九運動用意之姿勢。

第十五運動 承上節之後。八呼間。同於第九運動。

第十六運動 將左足離開一步。其動作同於十四運動。不過左右倒換耳。

第十七運動 承上節之後。八呼間。同於第九運動。

第十八運動 生徒聞教師呼(一)即將右足離開一步。以右鈴平置於右膝。手背向上。手掌向下。同時左手執左鈴之乙端。以甲端擊右鈴之甲端。呼(二)則速將左鈴自



身。身下方旋轉。向右側畫一大

全環形。仍擊於右鈴之甲端。惟

姿勢不少動。如三十五圖。如是

而左臂運動至十二呼之時。將

右足收回。仍復於第九運動用

意時之姿勢。

第十九運動 承上節之後。八

呼間同於第九運動。

第三十五圖

第二十運動 將左足離開一步其動作如十八運動。惟呼至十二時。將左足收轉。兩臂垂下。至是少息。

注意

一 啞鈴體操。每節運動中無停頓。故教師口令。須注視生徒之動作。不可參前落後。致其無所率從。

一 啞鈴體操。使用筋肉。甚爲劇烈。且中間休止時甚少。凡教生徒。須視其體力之發達程度。而斟酌其可停之處。隨時休息。不可勉強。致有妨害。

第四 柔軟體操

凡柔軟體操。生徒齊集後。須令其間隔排列。以便舉動。如三十六圖。姿勢既正。教師則發口令。

雙手插一腰 生徒聞斯令。即將兩手插於腰際。四指向前。拇指向後。如三十七圖。眼向左一看 則姿勢不少變。惟將兩眼斜視於左面。

向前一看 復舊。

眼向右一看 與向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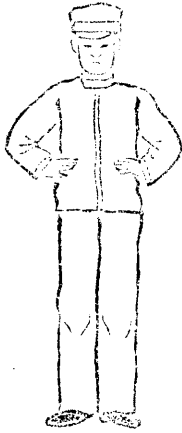
向前一看 復舊。

第三十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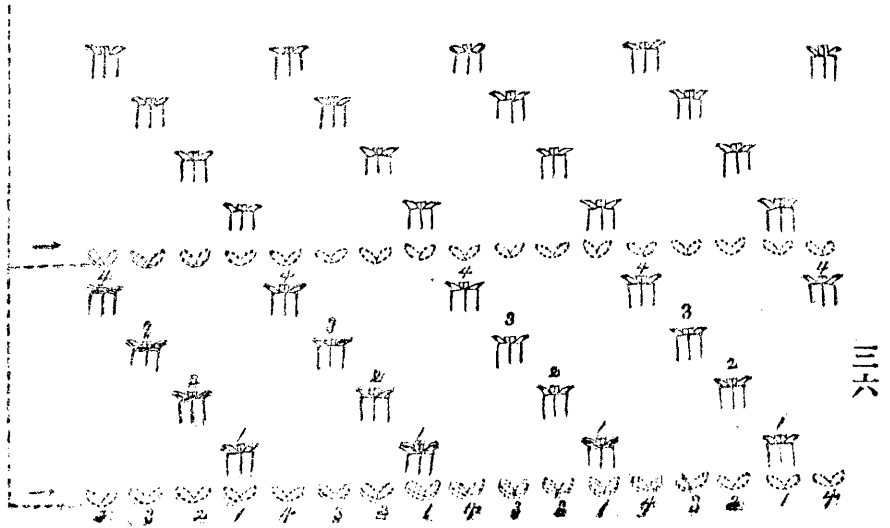


頭向左一磨 身體挺直。惟將頭部向左緩緩磨轉。如三十八圖。向前一磨 復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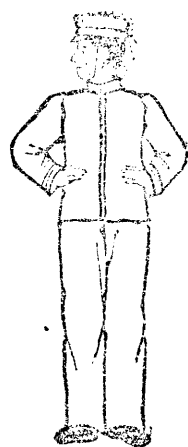
第三十七圖



頭向右一磨 同於向左。參照三十八圖。



圖八十三第



向前一磨 復舊。

頭向前一彎 身體無曲。惟運動頭部。

緩緩向前彎曲。充分而止。如三十九圖。

直一起 復舊。

頭向後一彎 同於向前。參照三十九

圖。

直一起 復舊。

頭向左一彎 頭部充分彎於左面。姿

勢不得少動。如四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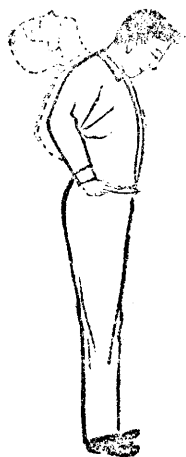
直一起 復舊。

頭向右一彎 同於向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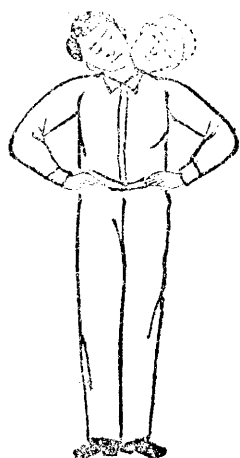
直一起 復舊。

雙手放一下 聞斯令。即將兩手下垂

圖九十三第



圖十四第



體操
柔軟體操

雙手向前伸數 (一)五指聚成一撮。兩臂疾行曲上。將兩手置於肩窩。如四十一圖。
 (二)兩手疾行並伸於前。與肩成水平。

第十四圖



兩手搖一一起 將手部向左右搖轉。臂部直伸於前。不得少動。
 停 即行停止。

雙手向上伸數 (一)其動作與向前伸數同。(二)兩手疾行向上。參看第十九圖。

雙手向後伸數 (一)動作如前。(二)兩手直伸于後。參看第十九圖。

雙手向左右伸數 (一)動作如前。(二)兩手向左右平伸。參照第十九圖。

兩臂探一一起 兩臂無曲。同時向上下搖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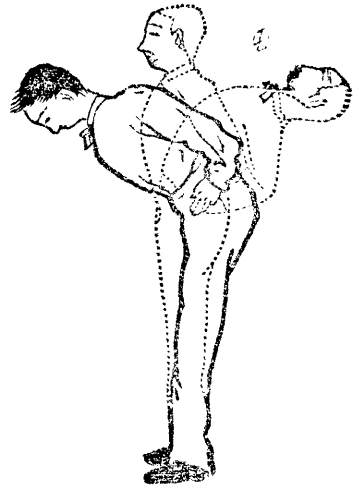
停 隨即停止。

雙手向下伸數 (一)動作如前。(二)兩手垂直。附於股際。

雙手插一腰 同前。

身體向前一彎 兩脚無曲。身體充分向前偃曲。如四十二圖。

圖二十四第



直一起復舊。

身體向後一彎 參照四十二圖。

直一起復舊。

身體向左一彎 兩腳毋曲。身體充分

彎於左方。如四十三圖。

直一起復舊。

身體向右一彎 同於向左。

直一起復舊。

兩脚尖靠一攏 即將兩腳相並。

身體向左一磨 將上身緩緩向左磨

轉。而下身不得移其位置。如四十四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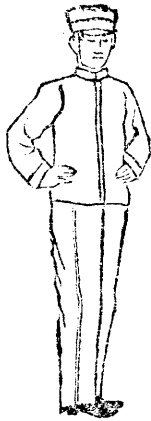
向下一彎 即於身體左向時。將身軀

下。參照四十二圖。不過脚尖向前。身體

圖三十四第



圖四十四第



體操 柔軟體操

向左之不同耳。

直一起 復於四十四圖。

身體向前一磨 復於立正之姿勢。

身體向右上磨 同於向左。參照四十四圖。

向下彎 同於向左。

身體向前一磨 復於立正之姿勢。

兩腳離開數 (一)先將左足向左。離開半步。(二)再將右足向右。離開半步。

身體向前一彎 參照四十二圖。

直一起 復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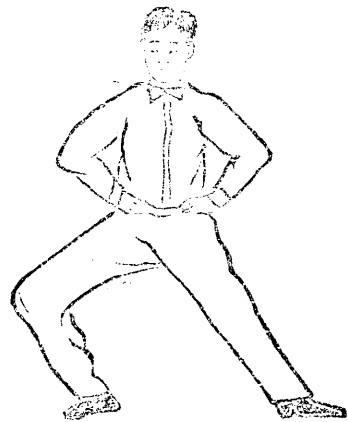
身體向後一彎 參照四十二圖。

直一起 復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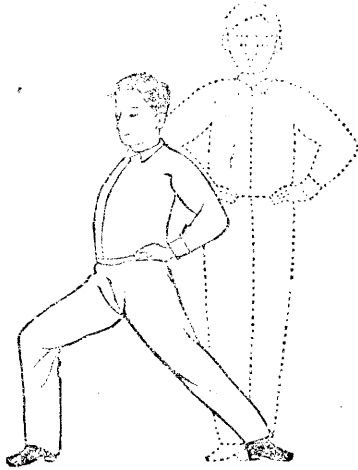
左腿向左一彎 身體挺直。右足斜伸。左足曲其膝部。如四十五圖。

直一起 復舊。

圖五十四第



圖六十四第



體操
柔軟體操

右腿向右一彎 同於左腿向左。

直一起 復舊。

兩脚靠攏數 (一)先將右足收回半步。

(二)將左足傍於右足。兩足跟相並。足尖斜分九十度。

左腿向前一步 兩腿均不得稍曲。

左腿向前一彎 將身挺直。右足直伸

於後。左足膝部彎曲。如四十六圖。

直一起 復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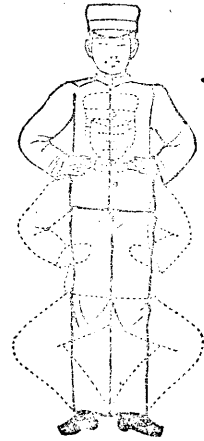
換腿一換 將身上躍。同時將右足換

於後。左足換於前。凡體操立正姿勢。必

須以左足傍於右足。無右足傍於左足。

故此處須換腿。而下接立正之口令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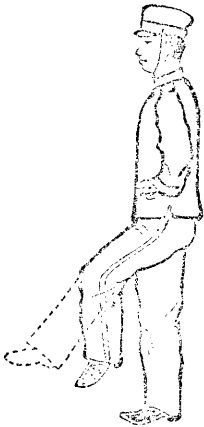
圖七十四第



圖八十四第



圖九十四第



一齊立正 將左足收回。傍於右足。

兩脚跟提一起 祇將兩腳尖着地。

兩腿向下彎 如第四十七圖。

直一起 復舊。

落一下 即將足跟仍落於地。

左腿向上 跪。左腿曲上膝與股成

水平。如四十八圖。

脚尖搖一起 姿勢不得少動。惟將足

尖搖動。

停 隨即停止。

向前一踢 將膝部挺直。用力向前踢

出。如四十九圖。

向後一磨 將左足自前方由左磨至

後方。畫一半環形。足與地相離三寸許。磨轉時不得及地。

向前一踢 由後方用力踢至前方。

向上一跪 復於四十八圖之姿勢。

換腿一換 將身上躍。同時以左足落地。右足彎曲成水平。

脚尖搖一起 同於左之運動。

停 隨即停止。

向前一踢 同於左之運動。

向後一磨 同於左之運動。

向前一踢 同上。 向上一跪 同上。

落一下 將足落地。

右脚向前一踢膝部毋曲。自前方充分

向上踢起。如五十圖。

右脚向前一踢 同於左之運動。

第十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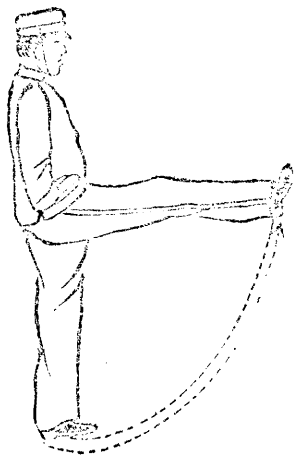


圖 一 十 五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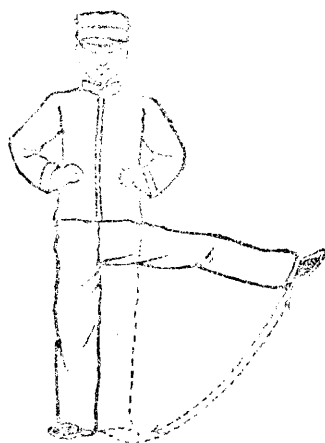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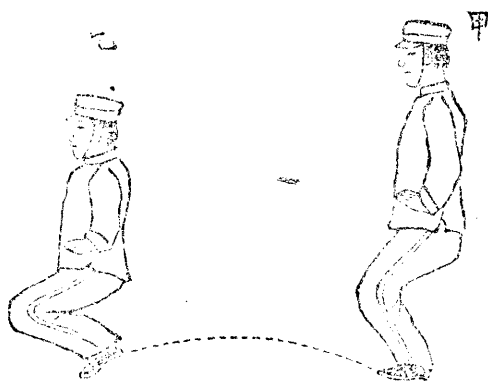


圖 二 十 五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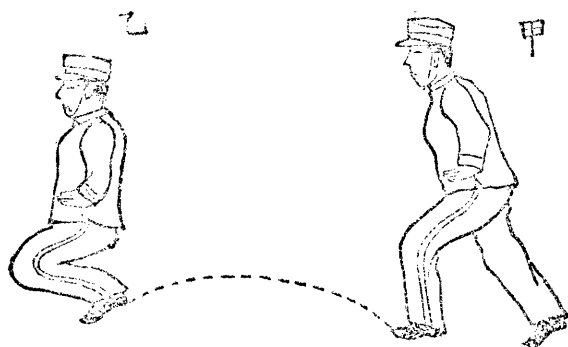


左腿向左一踢 膝部毋曲。左足由左向上充分踢起。如五十一圖。
 右腿向右一踢 同於左之運動。

並脚跳起數 (一) 將兩足尖並攏。同時曲其膝部。如五十二甲圖。
如行此運動、當手垂下時、須同時將手又

於腰際 (二) 將身盡方向上跳躍。惟落地時。祇用足尖。足跟不得着地。膝部仍須彎曲。(三)

圖 三 十 五 第



將身立起。至是足跟方落下。

並腳向左跳數

(一)動作同上。(二)同上。惟此係向左跳躍。(三)同上。

並腳向右跳數

(一)動作同上。(二)同上。惟向右跳躍。(三)同上。

並腳向後跳數 (一)動作同上。(二)同上。惟向後

跳躍。(三)同上。

左腳向前一步跳數 (一)左腳向前一步。曲其

膝部。如五十三甲圖。(二)將身向前跳躍。落地時

仍曲其膝部。亦用足尖着地。如五十三乙圖。(三)

身體立直。足跟落地。

左腳向前一步跳數其動作(一)(二)(三)均同上。不

過一向左。一向右耳。

另有兩手不叉腰動作時。兩臂向左右平伸而

跳躍者。亦與上同。

參觀筆記

乙巳三月四日。同學參觀之第一期。是日至東京大塚町養育院。臨發舍監岩波靜彌爲導引者。略述參觀之大意如左。

參觀之種類 一學校 二慈善事業所 三各工場

參觀之目的 一留學生平日閱書聽講義。間有不能明瞭者。一經參觀。即可了然於胸。且於教授方法一切困難之處。亦可領會。二日本文明進步之階級。教育發達之現狀。一經攷察。則胸中自有標準。得所取法。

既至養育院。院務長出。略述建設此院之目的。及現今院中之狀態。謂此院爲東京慈善事業所。其宗旨在周濟貧民。種類共分爲六。(一)窮民。(窮無可歸。如鰥寡孤獨之類。)現有一百八十五人。男一五三 女一三三(二)旅行病者。(自他處來東京。無親族可依。而病不能歸者。)現有五百零七人。男三一 女二九六(三)棄兒。(父母不能贍養而棄之者。)現有二百三十二人。男二六 女二〇六(四)遺兒。(父母俱亡。而親族又不爲撫養者。)現有八十四人。男四五 女三九(五)迷兒。

(雖能行能語。尙蒙昧而不知生活之道者)現有五十九人。男四十五人。女一十四人。(六感化部。此等兒童有特別之壞性。故設此部以教化之。其年自八歲以上。十八歲以下)現有三十人。男十六人。女四人。共一千一百九十七人。以上六者。院中教養兼施。務使有自治能力。不至爲社會之蠹。其中分爲四部。一養老院。二感化院。三孤兒院。四殘疾院。組織不甚完全。將來定能擴充。現擬於稍遠東京濱海之地。造一病院。將病人遷至彼處。多得空氣。且鍛鍊其身體。使之強壯。而後仍回本院以教之。感化部亦擬另立一學校。分男女而實行感化事業。額定七十名。或一百名。現僅得三十人。俟人數稍多。即當開校。

孤兒院有小學校。最上者有高等二年程度。注重者爲手工。男製草鞋木器等。女製手袋頸圍裁縫等。高等畢業後。送入徒弟學校。工手學又卒業。則送人工廠。或橫須賀造船廠。總使備有獨立之資格。謀生之業。普通之學。二十歲內。其身由校中管束。過此則任其出外營生焉。

貧民不僅養成其謀衣食之心。其精神亦頗發達也。蓋勞動家必無智識。精神終嫌抑塞。故時領至本願寺。聽演說宗教淺顯意旨。以啓發其精神。

貧民以不勞動而貧。故院中各限習工藝。使不勞動者皆勞動。即有手足運動不靈。耳之聽覺不聰者。亦皆教之使靈使聰。甚而四肢不完全。而亦有勞動之功用者。昔有於火車上軌去一手一足僅存右手左足。後亦能練習而作工者。故不論利微如洋火匣等。總使之勞動。以自謀生活焉。

院中經費。基本金三十萬。爲不動產。由紳富捐集存諸銀行。歲入子金八千圓。又由政府向各府縣籌撥七萬八千六百十九元。以爲常年經費。此本院現在之情形也。

養育院中分三總路。中路爲小使室。客室。事務室。藥室。醫室。着護婦室。着護婦長室。再進爲病室。凡壯男老人。婦女幼孩。有病者皆異室養病。異常清潔。每室以一看護婦承值。另有下女三四人。惟小兒室看護婦獨多。病兒哭時。取牛乳瓶上皮帶與之。令其吸乳。或出玩具。導以玩法。看護婦裝束皆白色。取其潔也。各室皆有辟穢藥味。患肺病者。另室於東。以防傳染。西路有男健康室。炊事部。浴室。食堂。炊事部。有蒸氣機以煮飯。以人數過多浴室即付其旁。取水之便也。東路爲幼童室。幼稚室。小兒食室。几高尺許。時方就食。保姆爲之盛飯。照料周到。又登一樓。見女工室。或縫衣。或紮花。几高不盈尺。皆席地箕坐。又有盲者聾者啞者室三所。入幼兒課堂。堂凡五。一爲高等一年級。餘爲尋常一

二、三、四年級。每堂可容四十人。此外更有遊戲室。僅置一卓。卓上皆玩物。尋常科課程。綴方。書方。讀方。脩身。算術。珠算。高等科。多地理一門。每日課三時。又有手工室。織屨。造信封。紮花者。皆分室作工。六歲以上之小兒。在旁拾取紙件。安置工料。以習勞焉。又有木工場。家庭教育堂。女健康室。其女子課堂。則正在構造也。

三月十八日。參觀東京府立第一高等女學校。校在淺草區七軒町二番地。創於明治二十一年十二月。歲費不定。校長伊藤貞勝君。生徒現額五百九十七人。學級凡五。每一年一級。歷五年而卒業。卒業以後。或出爲教師。或再入帝國女學校。及高等師範女學校。入此校之程度。須有尋常小學三年級。是日先觀啞鈴體操。男教員。擇班中高等生試教。自立於旁而發口號。進退之節。起伏之勢。試教者與被教者。均如一律。次觀屋內體操場。縱約三十五步。橫約二十步。女教師二人。一奏洋琴。一旁立指示之。三級生三十七人。習音樂體操。順逆離合。無不依琴聲爲轉移。又演法國舞蹈式。手舞足蹈。亦以琴聲爲變化。次觀音樂教室。教師踏風琴。學生三四十人。唱歌。音高而和。次觀作法教室。所課皆家常酬酢禮節。次觀地理教室。男教師。畫五洲圖。指沿海港灣。問諸生。知者

舉手。教師於舉手者之中。任擇一人使答。如此而不知者。皆得以知。次觀裁縫教室。几高盈尺。刀尺鉞線畢具。女教師指示學生。凡布幅之尺寸。較量長短。講解極詳。習字圖書室。各生几前架一冊頁。滌筆染色。各有器皿。所摹繪者。每間隔一人而不同。導觀者出示成績品。其畫法之淺深。依學級之高下而定。次觀理化教室。座次如階級。層遞而高。適教植物。男教師以櫻花標本。菜花實物。使諸生挨次傳觀。傳至末後一人。則起而還置於師案。鞠躬而退。後又觀教物理圓形運動之離心力。張雨傘而旋轉之。以示水點之遠濺。提水桶以飛運之。以示水花之不溢。又觀割烹教室。女教師二人。學生三十人。分二班。一班實驗割烹之事。各有秩序。一班筆錄講義。導觀者云。此科惟五年級者課之。

四月十日。參觀目黑駒場町帝國大學之農科大學。中有水田。旱田。場圃。池塘。基址宏暢。計占地一百零七萬六千二百五十方尺。校室四處散布。僅參觀其小部分。茲將其課程表錄之如左。

農學科第一年級。分動物生理學。植物生理學。植物病理學。動物學。實驗植物學。實驗

化學。實驗農業通論。農場實習。土壤學。氣象學。經濟學。昆蟲學。肥料。二年級。分農業經濟。酪農論。園藝學。法學通論。畜產學。養蠶論。作物各種實驗。三年級。分農政學。農產製造學。材政學。各種實驗。

農學實科第一年級。分植物學。作物。英語。化學。實習各種。第二年。化學。英語。作物。經濟學。園藝學。實習各種。第三年。農政學。農業經濟。餘皆實習。

農藝化學科。第一年級。分動物生理學。植物生理學。分析化學。有機化學。土壤學。氣象學。經濟學。農業通論。肥料。第二年級。分農業經濟。養蠶論。酪農論。醱酵化學。作物實驗。共二十三時。第三年級。分農政學。化學原論。農業製造學。食物及嗜好品。實驗。共二十七時。

林學科。第一年級。分林學通論。森林動物學。森林植物學。植物實驗。動物實驗。森林生理學。森林物理學。森林測量。森林測量實習。森林數學。氣象學。經濟學。造林學。造林實習。地質學。土壤學。二年級。分林政學。經濟學。財政學。造林學。法學通論。森林利用學。森林化學。森林經理學。森林法律學。理水及砂防工。森林道路實習。造林學實習。

林學實科第一年級。森林動物學。森林植物學。造林學實習。森林測量實習。及製圖。法律大意。及森林法律。獨乙語。化學。林產製造學。經濟學。三角術。及解析幾何大意。第二年級。林政學。森林管理。森林數學實習。森林利用學。財政學。造林學化學。林產化學。製造林產學。測量實習。造林學實習。獨乙語。

附設農業教員養成所課程。則爲體操。倫理。耕種。畜產。教授法。農藝。化學。農業經濟。農業汎論。實驗。實習。各種。

同日參觀商船學學校。校中教諭奧洞元次郎導觀。其言曰。本校學科。分航海機關二種。航海科五年半卒業。共分六級。自第六級至第二級。每級六月。在本校上午上課。下午船中實驗。二年半後爲第一級生。則就海軍礮術練習所學習礮術。滿六月後。則就長崎每船實習。航海則竟航赴歐美。如是者一年。又於平常汽船實習半年。乃卒業焉。機關科五年卒業。共分五級。第三級至第二級。每級六月。亦在本校上午授課。下午至本船實驗。二年以後。爲第一級生。則往機關工場實習工術者。又二年。又往汽船實習。機關運轉者。又一年。乃卒業焉。凡本校生卒業。即編入軍籍。而爲海軍士官預備員。現

當用兵之際。則皆爲海軍效用。而商船改爲兵船者甚多。此亦不得不通融也。

各國商船比較表。英之汽船。甲於地球。載重一三六五〇〇〇噸。次爲德美法那威

西班牙意俄等國。次爲日本。再次爲荷蘭奧瑞典丹馬希臘比利時伯刺西爾當即巴西

耳其智利亞爾然丁葡萄牙。葡國商船載重六〇〇〇噸。爲世界殿。英之帆船。又爲

世界冠。次爲美那威等國。日本航業。於甲午明治三十七年列於世界第十三等。至今日已升

爲九等。

附錄課程如左

航海科第六級生。爲運川術。法律技藝商業地理理化數學外國語國語漢文兵式操。第五級。添入航海術。第四級。去商業地理化學國語漢文。添入水路測量術海上氣象學造船學機關術大意船內衛生法。第三級。去船內衛生法。添入經濟術及救急醫術。第二級。去水路測量及物理學救急醫術經濟學數學。第一級。專習礮術及航海實驗機關科。第五級。課程爲汽機術汽罐術製圖技業力學理化數學國語外國語漢文兵式體操。第四級同。第三級添電氣工學。而去理化國語漢文。第二級。添

救急醫術而去力學。第一級則專爲工術實習及機關運轉實習。各科皆以專門教官爲教授。入校程度須代數幾何三角英語漢文。皆能明瞭。理化歷史地理。皆知大意。蓋以專門學校。故程度高也。

五月初八日。參觀東京府立第四中學校。校在牛込區。校長某君演說校中大略。教習某君導觀各處。頗具熱忱。茲將所聞及所見者。分甲乙兩項。條舉如左。

(一) 生徒數 是校生徒設額六百人。官家子弟。百二十七人。工人子弟六十餘人。軍人子弟五十餘人。餘爲商人子弟。農人子弟。及他項人子弟。要以官家子弟爲最多。可見學費之有餘者。以官家爲最。每百人中約華族五人。世族五十餘。平民四十餘。

(二) 生徒年齡 校中五年級生徒最大者。二十二歲。一年級生徒最稚者。十三歲。平均計算。入校約皆十七歲。第三級約皆十四歲。

(三) 生徒弟兄之比較 校中生徒。長子共二百餘人。餘爲序次在二三四以下者。可見長子之受栽培者最多。

(四) 生徒貧富之比較 校中生徒。家蓄奴僕者三百十九人。餘均無奴僕者。而功課及

成績品皆以無奴僕者爲優。可見富貴之家。其子弟大概皆乏堅忍之心。以上四條皆校長研究之心得語。

(五)課程

錄表如左

學科	學年		修身	國語漢文	外國語	歷史地理	數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一學年	道德之要 一	講讀 文法 作文 一五	發音 綴字 讀方 譯解 會話 摘講 習字 六	本國 歷史 地理 二一	算術 四	
	第二學年	第二學年	同上	同上	讀方 譯解 會話 作文 六	同上	算術 二二	
	第三學年	第三學年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代數 二二	
	第四學年	第四學年	同上	同上	講讀 文法 一五	同上 摘講 會話 作文 七	西洋 歷史 地理 一二	同上 二二
	第五學年	第五學年	同上	道德之要 倫理學之 一	講讀 文法 一五 講讀 文法 一三	同上	西洋 歷史 日本 歷史 地理 一一	幾何 三角法 二二

博 物 化	鑽物 二	植物 二	生理 二 動物 二	動物 二 動物 一	理 二 理 四
法 制 經 濟				化學 三 理 二	理 二 理 四
圖 畫	自在畫 一	自在畫 一 用器 畫	自在畫 一	自在畫 一 用器 畫	現行法規之大意 理財財政之一斑 二
唱 歌	普通音譜 一 單音唱歌	同上 一	普通音譜 一 單音唱歌 輪唱歌 複音唱歌		
體 操	普通體操 三 兵式體操	同上 三	同上 三	同上 三	同上 三
共 計	二八	二八	二九	三〇	三〇

(六) 休業日 祝日祭日星朝及創建學校紀念日。此外暑假四十日。年假春假各兩星期。

(七) 圖書成績品 一二年學生所畫毛筆彩色畫。頗工肖。又有高級生所畫旅順陷落諸紀念。更覺精神團結。共五六冊。裝潢精緻。以此為成績。實寓國民教育之意。

以上甲項記所聞

(一)理化課堂 構造方法。與他處同。惟此較爲靈巧。兩旁窗位均有黑幙。試驗光學時不必另設課堂。其後爲理化器械室。物理化學分兩室。安置器械。皆似新製者。

(二)英文課堂 美國女士教之。

(三)地理歷史標本室 所藏爲日本歷史地理各標本。自動植物以及地質布帛陶瓷金木諸工。種種皆備。更有甲冑一具。日本古代物也。皆以備直觀教材焉。室後即地理歷史課堂。

(四)圖畫課堂 四壁掛學生成績品。如西洋油畫。無異真景。學生皆在灑掃拂拭。預備上課。校長言爲學生者當習勞苦。此一定之理也。

(五)博物標本室 理化既另有標本室。歷史地理亦另有標本室。故室中分生鏤動植四種。眉目極清。

(六)大講堂 中有文山秀氣匾額。識晦翁欸。蓋摹石榻本也。堂外新種一樹。榜曰旅順陷落紀念樹。其教育宗旨可以想見。

(七) 雨中體操場 縱約五十步。橫約二十餘步。

(八) 操械室 球竿啞鈴棍棒之屬。皆置於中。洋槍則各標姓於上。

(九) 兵式體操 操完後。站齊。令排頭排尾。向前數步。其中數十人向前時。不能一律齊整。示以潛步站齊法。

(十) 國文課堂及算學課堂 國文課講血氣之勇。任擇數人反覆講之。反覆質問。頗極詳盡。算學課教三角法。學生尙未嫻熟。然教師必指定某某使向黑板練習。必如此。乃不自懈也。

以上乙項記所見

陽曆五月六日。參觀東京神田區一橋通町二十二番地私立共立女子職業學校。全班生由中門而入。折而右。第一爲事務室。次爲裁縫第一學年室。次爲紫花室。即觀學生紫花。每卓四人。一人滌筆染色。將素地之假花瓣煊染之。濃淡相宜。其三人或將花瓣結成花朵。或紐銅絲以爲花脚。或黏以漿。或烘以火。平均每一桌。必有一火爐。教習巡視而指授方法。觀畢。登樓。有課室六間。一爲圖畫室。五爲裁縫室。其中皆分年級。下

樓。向左行。又一裁縫室。斜對面爲國文課堂。(與裁縫室成曲尺形)女教習端坐觀書。尙未開讀。上有樓房。(形式與下兩間同)脫履而登。見一爲刺繡室。學生盤膝坐席上。兩人對面作工。如我國之綑架刺繡。或一人作工。而教習從旁指授。或一人作工。而年幼學生在旁諦視。所繡之花。有層疊式而綻出者。(內中有暹羅女學生貳名方繡山水)其一爲編物室。學生跪坐作工。教習四人端坐於上。(分二桌每桌兩人並坐一桌虛無一物一桌皆簿冊書籍之類)學生左右分班。中爲通行路。學生有請教者。含笑僂僂而前。指授後。鞠躬而退。中有中國女學生一人。名春先。荊州駐防人也。觀畢而出。岩波氏演說曰。頃所觀之女子職業學校。使女子謀生之一道也。其注重者爲手工。其程度須高等小學二年之教育。其成績品爲輸出商品。售於外人。期經濟界之發達。否則陳列於本國勸業場。亦可代售而獲利。夫國家富強之本。在於無游民。女子能謀生活。其裨益國家。良非淺鮮。故女子不可輕視。

陽曆五月十七日。

中歷四月廿四

參觀小石川竹早町東京府女子師範學校第二高等女學

校。附屬小學校。三校同在一處。入門。先觀室內體操。學生四十四人。兩兩對立。皆師範

三年級生也。女教師奏風琴。旁一教師口講而指畫之。琴聲一起。依法作舞蹈狀。種種方法。筆不能述。據導引者云。此爲西洋遊戲體操之一種。名曰方舞。於衛生上大有利益。日本人席地而坐。下部血液不舒。此操足多提空。以足尖著地。所以救其失。時時習練。則將來生育不致妨礙。再入內。登樓。見第三寢具室。第二寢具室。被褥疊褶整齊。長短與顏色均一律。安置之架。畧如三等輪船上之臥艙。次爲寄宿舍。每室十七席。居以四人。室中異常清潔。壁間俱懸圖畫。中有短足桌二。下舖坐墊。室上置書籍及文房具。又供花于瓶。幽靜嫺雅。可想見其自治之能力。連過五六楹。無少差異。復登一樓。見保育室三。有幼稚生六十人。分二班。一班四歲至五歲。一班五歲至六歲。第一室中矮腳長方桌四。每桌面畫一方棋盤格。據云比格使幼稚生安置物件之方法。上備恩物（玩物）多種。有小椅子數十。次一室。置備物件。亦如之。惟桌更小而數則倍之。入游戲室。時方上課。女教師奏風琴。幼小生徒。四圍環立。（保姆四五人分布於其間）依琴聲而口歌手舞。或上下其手而拍之。或斜向左拍。或斜向右拍。或手向上伸。指作抓物狀。或兩手執拳。忽上忽下。如搖櫓狀。或頭向左側。向右側。或前俯。或後仰。或顛首。或鞠躬。

其年最幼而未能者。保姆提携而教之。此保姆及小學校教師。皆師範三年級生充當。使其實地練習也。下樓至運動場。見高等女子（五年級程度最高）柔軟體操。共二十一人。教師男督率之。立定後。教師指定某人。立於教師之旁。代發口令。運動數回。更換一人。前後共換五六人。稍有差誤。教師從旁指點。觀其行列之整齊。功夫之純熟。舉動之從容。較之師範三年級生。自更勝一籌也。（據云此教師從美國學成以教之）次觀理科教室。座位係層疊式。依次而高。最高處頗多空位。參觀同學皆坐而觀之。教師男上堂。先設許多疑問。（舉手者甚多。教師任擇一人問之。類能對答如流）然後開講。是日所講為腔腸動物之珊瑚類。教師先舉標本示之。次繪以圖。正面側面縱斷面橫斷面。剖析分明。其繪圖也。先繪其簡單者。隨繪隨講。以至複雜。更析卸標本。以示諸生。歷一小時之久。僅講珊瑚一種。可謂詳矣。旋觀音樂調堂。軒爽而寬敞。士教師奏風琴。學生數十人手執一冊。所唱為戰爭之歌云。此為文部省所頒各學堂使通行者。（唱歌之人或云係各學堂之女教習）音節稍有未諧。教習必糾正之。

附錄章程如左

女子師範。爲養成小學校教員。修業期限以三年。

學科課目

修身 國語 漢文 教育 歷史 地理 數學 理科

家事 音樂 習字 體操 圖畫

資格 須高等小學卒業身體健康品行端正。在十五歲以上二十歲以下者。致取合格。方准肄業。每致二百五人中僅取五十人。費皆由官給。

高等女學校。以授高等普通教育爲目的。修業期限五年。學科課目。比上多裁縫一門。資格須受高等小學二年教育。年十二以上。品端體固者。學費每月一圓八十錢。卒業後聽便就業。如再願入女子高等師範學校女子大學。於教育漢文習字三者。尤須注意。

陽曆六月十日。參觀小石川市立第二尋常小學校。入門即運動場。見男女生徒。均約在七八分班爲遊戲體操。男生約六十餘人。男教習督率之。其發令也。吹吶號。女生約五十餘人。女教習督率之。其行動也。奏風琴。兩班生有拍手而歌者。有抵足而歌者。有立而

歌者。有且行且歌者。或單行。或雙進。或成方式。或成圓形。步伐整齊。精神活潑。而女生作種種手勢。變化多端。尤爲美觀。旋觀樓下第一學年級。男生上算術課。所教者爲減法。如 $22-4=18$ 。又 $23-6=17$ 之類。原數以白粉筆書之。得數以藍粉筆書之。僅觀五分鐘。即值散課。散課時。學生起立行禮。教習瞭望一週。然後還禮。學生之出教室也。一排先行。二排繼之。三四排又繼之。既免擁擠。又見規則。最宜取法。次觀尋常第一年級第三組女生上算術課。女教習所教者爲加法。教習問何爲五。知者舉手。擇一人以問之。隨問三四人。間有不明瞭者。教習復詳解之。使衆學生拍手數之。然後教以五加一爲六。五加二爲七。每教一箇數目。必再三詰問。再三詳解。故二十餘分鐘。僅教五箇數目。既教之後。使學生畫圓圈於石板。教習巡視一遍。其有多圈與少圈者。使自改正。然後再拍手數之。更以著色之圓形木片。夾於木匣之縫隙中。先舉其一。以次遞加。誠所謂直觀教授也。入職員事務室。校長某氏出見。意極誠懇。對衆演說曰。教育之道。不宜拘於死法。隨時改良。乃有進步。從前此校中。每逢日曜日。集各教員於一室。研究教授之法。一爲理論。一爲實際。今則課餘之暇。輒行之。討論何種教法。於社會之狀況地。

方之情形。最爲適宜。是所謂理論也。實際則立教授評判會。每月一回。如某教習上某課。他教習皆能參觀。或有不慊於心。供人批評。以爲研究材料。蓋批評即教案實地上兩兩對照而言之。教案本此校所獨有。今小石川小學校已通行。而教案終不如實驗以太簡單故也。又不拘五段教法。（五段謂預備提示比較概括應用）每日所教者。各教員登記簿冊。校長蓋以印。攷其得失。務期臻於盡善。教案所定者爲修身算術讀方綴方四門。其餘裁縫手工體操等。歸在實科之內。更派員調查他校方法。印成本子。以便參攷。修身分三目。一目的。二方法。三材料。讀方分四目。一預備。二練習。三教材。四應用。其中以練習爲最要。別有職員室。研究管理法訓練法。每月第一禮拜六。開會會議。間或多開幾次會。亦無一定。演說畢。同學中有起而問者。

問此校生徒共有幾人。答六百二十人。分十班。最多班人數七十九名。最少班五十七名。問男女學生至第幾教分班。答惟第一年不分班。一因人數不多。二則幼稚無猜。亦無傷也。

問學費如何。答每人月取二角。惟軍人之子女則不收費。依國民教育。本應一律不收。

今以小石川學校規則定之。

問每班之中。一教員獨任教務乎。答曰然。如男教習有不長於音樂。女教習有不長於手工者。可請他教習代之。或併入他班而教之。

問各班學生致試不及格者。仍留本班乎。答曰然。然國民教育。苟不至大謬不然。必使升班。否則反阻其向學之心也。學生成績。以平時點數爲定。非以考試爲憑。且兒童極畏考試。故偶一試之。不以苦兒童也。

問學校生徒。時見輕躁之狀態。何也。答尋常學校。不必甚嚴。所以發起兒童之興味。然違犯規則。亦不許也。

問校中設有頑劣之兒童。當如何處置。答處置之法有數端。一教習格外留意其舉動。二對於劣童。須用言語獎勵。三報告其家。使其父母助力。四使其坐於面前。或與優等生並坐。使其相觀而善。五劣等兒童。他人散課後。特別再教四十分鐘。然身體過累。則亦不能強迫之也。劣等兒童。或有遺傳壞性。或其身甚弱。須研究心理。以求處置之法。問劣等兒童。有拒斥其入學者乎。答國民教育。有暫令其停學。無斥退之者。

乙項記校長室中間答

(一)問小兒課罷。遊戲在室中。雨天則然也。然室內廊口甚小。何不仍令在課堂遊戲。似稍整飭。答課堂爲上課之所。小兒課罷。必思易地乃樂。故室中雖小。彼心所喜。聽之可也。

(二)問國語課堂。令學生登教臺講說何故。答課罷時間尙早。令學生演習。大抵皆讀過者也。

(三)問國語課堂。令學生捧書誦讀時。讀至中間。學生何故忽指他生使之講解。且指彼指此。聽學生之自便。何故。答課中本有待問之處。於此可驗學生之能問與否。又可驗學生之能答與否。

(四)問教習程度。答大抵皆男女師範學校卒業生。其非師範卒業生。必補習教授法等。而有文部省免許狀。或府縣免許狀。

(五)問學生授課以外。並無溫習舊課之時。則舊課不患其遺忘乎。答教案中本有應用練習二種。此科所授者。或於他科應用之。而本科課程所授者。下課中亦有練習之處。

此於編纂教科書中。早已留意。故不必另行溫習。

六問貴處小學校經費。從何籌措。答公立學校。大抵於本區之公款中。隔年冬季。由校長之預算表。報告區長。於開區會之時。經會員認可。即可照籌。

七問國民教育。既不得斥令退學。則彼之請退學者。以何種理由。始合於退學之例。答凡學生家有遷移等事。由區長報告。即可退學。

八問由他校退出之學生。收入校時。不知其程度。則亦攷試否。答此則略加攷試。不過舉其所報之程度。就其所已學者略問之。

九問校長言學堂最重操行。凡各種成績表。及出席缺席數皆甚鄭重。學生考績。本以點數爲定。評點數以十點爲滿點。十點者。操行與功課各居其四。勤惰居二。乃分學生爲四等。九十點爲甲等。八七六點爲乙等。五四三爲丙等。一二點爲丁等。現在大約不顯著點數。而以考語渾括之。

十問校長又言學生身體之狀態。最宜注意。凡身之長短。以及胸與脊骨體格及耳目齒等。皆須登記明白。至有特別病者。更宜註明。可爲身體發達之比較。

是日參觀甫畢。適值午飯散學。乃立而觀之。見學生一班一班。整隊而行。教習立於門首。學生見之。鞠躬行禮而出。（帶帽者脫帽）一教習去。一教習來。前班生先出。後班生繼之。間有執教習之手。依依不捨。教習亦和顏悅色而攜手行數步者。（休息時亦見此）其親愛之情。雖家人亦無以過之。

陽曆七月初八日參觀王子農事試驗場

（甲）土性部未入

（乙）試驗田場 陸稻種類甚多。以木栓標名。有久藏信夫糯等名。不下二十餘種。其西一小邱。栽茶數十株。標曰支那園。下註湖北產。場中數小工。以連耨擊麥穗。其器械較遜於我國所用者。

（丙）製茶器械室 其製法採生葉後。蒸成熟葉。用機器烘乾。約十五分鐘。蒸氣收盡。即成乾燥葉片。再入一器。通以蒸汽。葉乃溫暖而不破碎。運機轉揉之。即成卷葉。約需二十五分鐘。（以上爲日本自造器）更有一機爲印度製。紅茶葉器爲橫置之六角形。角面纏鐵網。茶入其中。使六角網運轉。茶乃不至併塊。又一器爲木質之大盆形。橫置一

軸。軸身有多數小鐵柱。各綴小木板。運軸而左右之。板與盆相接觸。而葉乃壓爲匾形。更有一印度製之乾葉器。磚竈之旁。通以鐵櫃。櫃之上部分五層。每層鋪狹片之鐵網。以攝氏溫度二百四十五度之火力爲適宜。火力到後。運機使小鐵網傾側。葉乃落入下層。

(丁)飼雞所 結網如屋狀。蓄雞其中。每屋食料不同。所以試何種食料。爲易於發達也。大致以熟飯之中。雜以他糧爲最宜。稻亦適宜。

(戊)植物試驗場 以木架置瓦鐵諸盆。下裝鐵輪鐵軌。遇大風雨。則連架推入玻璃室中。盆中蒔草數十種。如我國之紅花然。即似草頭者用爲包裝器遠運之物。譯其意爲包物

之草。遂名爲包的物。其根有一種微生物。吸空氣中之窒素以爲草之滋養分。故不復需他種肥料。種自美國來。列於豈科植物中植之。所以試驗何種微生物爲最宜。其不宜者殺除之。

又有數十百盆初蒔之稻秧。盆中以玻管入鑛毒。秧自枯萎。以至稍枯及半帶黃色及青綠色者。依鑛毒之多少爲次序。此蓋試驗鑛毒之成分。必至若干數而不利於禾苗

也。(此爲鑛山旁之農田計也)

又一處搬運園中各處泥土。種以植物。以驗何處土性爲最良。

又一處培植煙草。以大木架糊紗覆罩之。謂煙草宜薄而有彈力性者爲最良。

(己)陳列室 第一室見掛圖畫鐵絲罩中實泥土分五層。罩上畫稻本。所以比較何種入土最深。其最深之根。直透至第五層云。更有無窒素豌豆及陸稻水稻木棉大麻等。更有水量表。比較稻之種植期。每株於種植後。何時消水若干分。更有各國及內地各處種子。陳列比較處。第二室爲肥料比較處。燐養窒炭各成分之製造法。無不繪圖貼說。使閱者易於了解。第三室爲病狀室。陳列各植物受病深淺之狀。標本圖畫。度置井然。第四爲害蟲室。收集各種害蟲。或浸瓶中。或黏紙板。或畫掛軸。即浮沈子一類。浸瓶中者已有數十種之多。更置各種除蟲器械及殺蟲約水。配合之成分表。此非肄業其中者。皆不能得其大略也。

同日參觀蠶業講習所。其所植之桑。名目甚多。僅記市平節曲九文龍三種。

(甲)機器室 置磚竈一大具。以火力運動大機環。以大皮帶二。左通繅絲室。右通學生

試驗室。繅絲室中女子爲之。其機上有絡交貴律絲貴精七字。其運機之妙。及每機出絲之數。無從考察。我國若研究及此。則殘繭庶不成棄材乎。學生試驗室。正值休業。惟見軸轆爲皮帶牽運而已。其左室有調絲器械二種。甲種極簡單。價不過四圓。乙種較複雜。人工亦較省。每具需價四十餘圓云。

(乙)烘繭室 室外置磚竈一。加以極強火力。以鐵管通入各室。旁有小門。更以空氣通入之。

(丙)試驗室 室各有溫度表燥濕表。每室有蠶檯六。每檯一學生專主之。室中央鋪木板。藏有火炕。溫度低時。即燃炭於中。以使室中有適當之溫度。室上有空氣洞。蓋皆據新聞紙之天氣預報。以早爲之備。故臨時無匆促之患。蠶子振動及發育之遲速。時以溫度試驗之。蠶蛾生子時。範以圓器。彼此不相混雜。驗以顯微鏡。蠶子有病。即剪去一圈。而他圈不致傳染。每紙二十八圈。售日幣二圓。然非經農部省驗可。不得出售也。蠶眠後。如何性質。亦另有一室試驗之。又一室置夏蠶蟻量壹匁飼育標準表。(此意未明。姑據實記之)室殊暗密不通風。

(丁)窟室 室爲貯藏桑葉之所。見最大之葉。據云此爲中國種。然不如產於中國者之大而且厚。是可知我國之宜於蠶桑也。室中本科別科貯藏之葉。皆另置之。本科二年卒業。別科一年卒業。別科皆曾經養蠶者入之。

(戊)消毒處 上季用過器具。皮藏室中。下季用之。防有微生物。或以水消毒。或則入火力消毒室。室有鐵門。懸溫度表。驗火力之若干度。毒氣乃能淨盡也。

(己)記所聞 學生中有我國人四名。爲王榮樹鄧振瀛陳耀西。皆由農科大學來。其一爲邱中馨字德士。韓國亦有數人。凡他國學生之就學者。日人抱唯一之主義。種桑養蠶之法。無不悉心教授。與己國人視同一律。繅絲之法。則不授真傳。蓋深願他國之出良繭。而不願他國之出良絲也。

陽曆五月初一日。^甲乙班參觀東京高等師範學校。校在小石川大塚町。校長係本院院長嘉納君。學科分豫科^{一年或二年}。本科^{三年}。研究科^{二年}。又另有選科專科。入校資格。須中學校或師範學校卒業生。年在十七以上者。^{考取乃能入}教習五十人。學生五百人。庶務員六十餘人。下叙各節。以所見之先後爲次。

(一) 應接室中有本校章程及本校全圖。便於來賓觀覽。過電話室。上樓。

(二) 會議室中懸本校各課堂照片。兼備食桌。出經校長室。

(三) 來賓室懸歷來校長寫真片。連嘉納君此前次任校長時所撮之影現已再任。共十有三人。皆勅任本校

之校長也。

(四) 演說堂規模宏大。可容千餘人。連上層環繞之樓。可容二千人。

(五) 圖書室。分三層。上層樓尙未藏書。中下二層。共八十餘櫥。東西洋著名各籍以及吾

國經史。不下數千卷。皆羣分類別。度置井然。凡取閱一書。其原處皆標以白漆木板。即書取

書者之姓名及卷數。管理者設座於門左。掛號賬不憚煩勞。前爲閱書室。在校學生取

書後。有攜至自修室閱看。或即於閱書室閱看。

(六) 手工工場。分金工教室。木工教室。金工教室。每人一火爐。一風箱。一鐵墩。適停課無人。

木工教室。排列粗厚木檯。有兩學生正在斲削。亦非正課。各有西洋機器。以備鍛鍊之

用。附屬金工者。有一室。專造馬口鐵器。及銅件小器具。

(七) 手工器械品置場。外爲陶瓷器成績。金屬器成績。工細靈巧。無異專家所製。內爲木

工及小學生成績。木工多雛形之器具。其質地光滑。鐫刻精緻。小學生成績。分年級排列。第一年級。配合色板及聯合箴籤與小方木塊。作各種雛形。及折紙爲人物狀。即我國折

紙爲紗帽牌樓之類。二年級。則剪紙作人物。及捻紙爲繩。又縮繩爲結素。如我國蝴蝶結。結類此則種類尤多。三年四

年級。則糊紙爲器物。或捏石膏爲人物。及編竹細工。手工之歸於學校。近世始通行。故今之中小學校俱有之。蓋不但使之兼習手技。亦以發達其思想。且本欲爲工而學習者。亦得略受普通教育。此實一舉兩得。木工場內之生徒。有吾國人陳文哲一名。

(八) 課堂一座。上樓。過植物教室。人植物第一第二試驗室。惟見顯微鏡類及玻璃器械甚多。準備室。培養實驗室。腊葉整理室。未入。人植物生理實驗室。或置草木於玻璃器中。或置於水內。或置於近火處。所以驗其生理之適宜。人植物標本室。乾者糊置紙板。青綠者以藥水浸於玻璃中。品類極繁。而圖畫尤多。

(九) 又課堂一座。樓下音樂教室。化學天秤室。未入。化學器械室。所見惟七八大櫥玻璃瓶罐。並各種藥水瓶。旋入化學教室。學生坐位。後程遞高。凡十一級。每級可坐十四人。教座前備有自來水火管。上樓經物理學教室。未入。物理學暗室。三窗皆黑幔。牆用黑

紙糊。爲試驗光學之處。準備室。教官室。未入。物理器械室。精密之試驗器具繁多。又有試驗桌。以石爲之。由平地起。不至爲樓板所震動。而可行精密之試驗。物理實驗室。三十句鐘物理班學生。有小試驗課程。因旁立觀之。其試驗教習指點。學生親自動手。燃自來火。更以風箱箱形如小机以皮爲之。扇之。使熱度加強。以燒玻璃。而驗其能碎與否。曹達玻璃不能碎連以皮條足踏則風生。又學製試驗之小器具。欲斷玻璃管則以刀銼之欲於玻璃片打眼則以錐鑽之。蓋單簡試驗器能自製。則有許多便利。故亦於此學習。教習特舉浮沈子。排擋氏水車。見物理學講義排擋日文爲パーカ及空氣槍。空玻璃管一頭以軟木塞塞緊一頭復以軟木栓插入則軟木塞脫而劇然作響。試驗以示吾等。未幾即退出。

(十)又課堂一座。樓下農學實驗室。準備室。標本室。教室。地理鑛物標本室。實驗室。準備室。教室。另研究科教室。視學講習員教室。及控所心理學實驗室。俱未入。動物學材料室。或爲骨骼。人骨與鹿骨二付俱全家貓海蝦之骨瑣瑣屑訂在板上。成全體。浸在藥水瓶內。自脊椎動物至原始動物無一不備。樓上教育學教室。二國語漢文教室。倫理論理教室。教官室。俱未入。圖畫室。一圖畫實物寫真室。畫桌正方。坐頭連屬。排列成圓周。中置實物。對之摩繪。一運器畫。教室。桌上均置畫板一。帖架一。又圖畫準備室。所置皆圖畫實物。花鳥人物俱備。花草新鮮者插在瓶中亦有畫

在紙板者為獸皆模型人物像多石膏所捏成者器物則備有箱籠等件
實物。及人種圖。地理實驗室。^三一皆工藝品。陶器麻布類其掛圖俱測繪精密。更有窑造之

地勢模型。一遍懸本邦各邦域分圖。一專掛露國經營東方部面全圖。及大清輿地全圖。可想見其近日教授所最注意之處。歷史標品室。卷軸甚多。皆前代聖哲畫像。所以為直觀教授。而起學生之感情。又地理教室。^三均未入。

(七)寄宿舍二處。一新一舊。初入為校友會。事務所。舍務室。生徒監室。住宿舍每室分為二。計住六人。內為寢室。外為自修室。寢檯做就在曲尺內。上下分二格。共六格。桌凡三。六人對立。屋宇未必寬大。灑掃頗極清潔。空氣亦尚相宜。樓上下共容二百人。食堂浴堂盥所便所。均與此相近。

(八)另一處為柔道室。通長一間。約有三十餘條席子。學生另組織一會以練習之。

(九)遊戲室類柔道室。見兩人在一長方桌面上拋小氣球。中亦隔以網。又兩人如對弈狀。特其器形。不似棋子。未識為何玩具。

(十)應接室談話室中。有洋琴風琴數座。壁懸明治二十年起。至三十六年卒業生之撮

影。凡十有四張。最始不過二十多人。後則漸多。

(十五) 附屬小學校。合尋常高等二部而併教之。因鄉間私立學校。經費難籌。往往合尋常高等爲一。特其收効未知如何。故此校亦合教而試驗之。如其不善。將令全國私塾一律改良也。參觀二課堂。略述如下。

(甲) 教數學分二班。其一班正復習前課。或伏案自習。或就黑板默寫。又一班適在講授。教習問二加四若干。各學生大半舉手。隨自於課檯下取綠色圓丸六枚。置於課檯。有任意亂置者。有置成○○○○形者。此爲合法其不能舉手者。教師爲之講明。又寫各基本數於黑板。令學生將二字六字指出之。

(乙) 教國語習字兩課。習字則教師書於黑板。示以畫筆次序。學生各出法帖摹寫。全班一律。每人習完二頁。書名紙尾。匯呈教座。挨次就教座旁滌筆洗手。以手示教師。表洗濯潔淨也。國語課則人物一軸。係日用起居之事。教師教完後。發問之餘。令舉手者一二人覆講。課畢鞠躬下堂。羣往運動場。或兩人牽制之。兩端動盪起伏。忽貼地。忽離地尺許。一人作勢躍過之。以爲活動筋骸之用。其天機活潑。迥非呆使背誦者所能及。

其萬一云。

陽曆六月十七日。參觀巢鴨町仰高小學校。

(一)學制 分尋常高等二科。男女皆合教。坐次則分兩排。學額無定。現有四百二十名。授業高等。每月四角。尋常每月兩角。而亦有不取者。因係公立故。

(二)校規 兒童入學。必先檢查體格。其微有病者。並非不收。但列表以記之。健全者表中名氏上。貼金紅紙條。有目疾者。黑紙條。有耳疾者。淡紅紙條。身弱者。綠紙條。背脊彎曲者。藍紙條。大致教授時有所區別。或體育中有所注重之故。又有出缺表。亦於各名氏上粘貼黑色字條。功課無

缺者。紙條全。晚來者。少上半條。早出者。少下半條。每日以十分計算。即以所缺分數註明。月終以全班統扯。作百分計算。另作各班出缺比較表。大致使其同班中互相牽制。俾少缺課。

(三)程度 尋常四年。高等四年。

(四)宗旨 專主國民教育。

(五)教法 分甲乙丙丁戊己六種。

(甲)尋常一年級 以讀方書法併教。教師寫アイウエオアイエオ已識五字。及五空○
ウ字今日新教

於黑板。令學生皆照鈔於書上。再令以指空書數次。問能識與否。則舉手者甚多。爰令一人讀。讀畢再呼一人。有誤讀者。衆哄然笑之。復令先以豈排成字形。終則令寫於書上之圈內。教習徧觀。佳者以紅鉛筆圈之。劣者以藍鉛筆圈之。既畢盡揩去黑板上之字。指其字處而問之。大半皆能回答。乃令以與ウ字連屬。而口常稱呼者。每一排中約二十餘人。略舉三四。牛名ウシ瓜名ウリ之類如教習即隨寫於黑板上。有複舉者。指所寫者以示之。或舉而誤者。詳爲講解之。課有餘暇。命唱歌。或立唱。或坐唱。拍手踏足。應弦合節。惟教授之頃。教習每帶笑容。即有起立不定者。不過撫摩其頭而引之入座。蓋專欲活潑其精神。無須嚴肅其規矩也。

(乙)尋常二年級 讀尋常小學課。本教習先令數人溫讀前課。讀有誤。衆亦共笑之。被笑者若有赧色。教習隨令止讀。而換他人讀。後即按琴令唱歌。隨唱而隨爲講究。

(丙)尋常三四年級 三年級者。正臨帖而習大字。四年級生。正在讀尋常小學讀本之關係於生理一科者。此課係女教習餘則男教習教呼名令讀。有不甚嫻習者。毫不假借。讀罷懸心臟圖。而指示之。復令寫所答者於黑板。蓋以程度較高。功課亦較認真矣。

(丁) 高等一二年級 習格子大之和文。亦用法帖臨摹。

(戊) 高等三四年級 或習大字。或繪水彩畫。

(己) 成績品 出以示觀者。有剪紙爲花果。爲器物。皆貼於紙板上。又有墨畫。及五彩畫之山水花卉。及臨寫之漢字。皆楚楚可觀。以之炫耀異國人。即以歆動學生之興味也。陽曆七月五日。參觀青山師範學校。係明治三十四年落成者。內有附屬小學校。

地址 一萬二千三十坪。方六尺爲坪內體操場占三千八百坪。

建築費 二十七萬八千九百五十七圓。

教授法 算學課堂正教幾何多面體。教習呼一生至教座前。令畫某圖於黑板上。畫時隨用記號說明。屢錯屢改。教習從旁立而是之非之。不甚爲解釋。次復譜就算式而退。教習爰舉關鍵。質問他生。各各起立對答。復呼一人令畫陰面圖畫。時亦隨加說明。既畢。教習就其圖以顏色粉筆添幾綫。而詳爲講解。其理。教習極嚴厲。課堂頗肅靜。此即施於師範生之教育。其餘課堂。未及周覽。

瀏覽大概

手工教室。一爲金工。一爲木工。時適無課。其中多一二年之成績品。教習歷舉以示之。木工科有小方机。小木匙。匙則又有以竹爲之者。其柄之竹色深黃。謂漬以硫酸烘乾。再漬再烘。色即如象牙云。金工科則有小刀子。謂此皆學生所手製者。木工科學生所用之器具。第一年自備一錐一鋸一鑿一刀。餘皆用公置器具。逐年繳費二圓。添置數種。不足。由學校代填。四年計費八圓。煩用之品。大略全備。畢業後可以帶回。此木工科之梗概也。金工科之教習不在。故從略。

圖書室分外國書本國書。我國二十四史等。俱在外国書類。地理歷史標本室。壁懸先代人物像。及各種地圖。岩石土產。羅列不少。以外博物標本室皆極完備。食堂上有一幅大教育家福澤諭吉照像。並尙武二字額。

附屬小學校

教科爲算術國語修身唱歌遊戲。惟高等二年生。則有英文教習。即師範卒業生而未卒業者。藉爲實地練習。另有體操場。有會議室。有應接室。有學生父兄應接室。此室內排列身長體重男女比較表。及學生成績簿。其成績品貯有數櫥。器械室則大抵日用

器具。及初等理科之切實淺近標本。各教堂適停課。故無所見。

陽曆五月二十二日。參觀日比谷東京府第一中學校。入門有場一所。植各種花木。如錦葵科葫蘆科等。皆有木牌表著。是日音樂物理代數體操各科。爲試驗之期。先觀音樂。堂中設一洋琴。教習係野村先生。學生有四五十人。其致驗法。教習呼學生一人至前。唱義勇奉公歌。唱畢。即記其分數於簿。次觀物理化學室。桌上有電氣管。教習坐問學生。學生起而對。教習於問答之間。暗記其分數。次觀五年級室。適致驗代數。教習寫問題於黑板上。令各學生算之。如有不合。令其重算。次入體操場。有二十餘人。年皆十三四歲。用啞鈴體操。八人一班。更班調換。操畢即退列於後。此各科試驗之大略也。又入圖畫教室。學生桌上。有鐵架置畫本。以鉛筆臨畫。或有著色者。又出成績品傳觀。皆三年四年生所畫。著色古瓶。異常精緻。令人見之。愛不忍釋。日本稱音樂圖畫兩課。最足動人美感。於此益信。次入理科實驗室。列置玻璃瓶無數。其中有鳥類。足節類。腔腸類。爬蟲類。兩棲類。哺乳類。礦物類。礦物有數十種。金銀銅鐵等質。一時難以立辨。其外爲講堂。適講植物。先生以標本示學生。使認明後。以教科書對之。課本用中等植物教

科書。所教如胞子子囊。雄蕊雌蕊之類。再入博物室。教師正講肺之構造。以及動脈靜脈諸要素。對面為博物標本室。登樓入第一學年級教室。適教國語。板上寫定繫所二字。下注碇泊。蓋日本名也。其教字也。如一廠字。先寫厂。學生拼以廠。則成爲廠。如一幣字。先寫敝。學生拼以巾。則成爲幣。其教法大略如此。又入一大講堂。中懸遺像三。皆戰死之軍尉。下樓過圖畫室。略爲觀覽。別有韓國委託生教室。課程分數學日語修身體操地理物理唱歌圖畫八門。而日語時間爲多。

學年學科一覽表 以學年爲經學科爲緯

		學年	學科
第二年	第一年	道 德	修身
上 同	領 之 要	講 文 法	國 文
上 同	習 作 文	讀 字 文	漢 文
作 聽 書 會 譯	譯 習 讀 綴 發	解 字 方 音	外 國 語
文 取 取 話 解	地 史 本	地 理 及 國	地 理 史
大 亞 本	地 史 本	地 理 及 國	地 理 史
洋 洲 那 支 國 史	地 理 及 國	地 理 及 國	地 理 史
代 算	算 術	算 術	數 學
數 術	算 術	算 術	數 學
植 物	礦 物	礦 物	博 物
			化 物
			學 理
用 器 畫	自 在 畫	自 在 畫	圖 畫
上 同	唱 單 音 普	唱 單 音 普	唱 歌
上 同	兵 式 普 通	兵 式 普 通	體 操

第五年	第四年	第三年
上 同	上 同	上 同
上 同	上 同	上 同
上 同	上 同	上 同
地西本 文洋國 學史史	米非西 洲洋洲 史	歐史東 洲洋
三 同 角 上	上 同	幾 代 何 數
地 鑛 質 物	鑛 動 物 物	動衛生 物生理
上 同	化 物 學 理	
上 同	上 同	上 同
上 同	上 同	輪複單同 音音音上
兵式	上 同	上 同

參觀教授法

自陽曆九月十四日始。每星期內一日。往赤坂區青山師範學校。參觀師範生試驗教授。兼聽其講所教各學科之教授法。或先聽。或先觀。隨時不同。茲舉是日第一次所見聞者。述之如左。

(一) 在來賓室。聽講體操教授法。

居競爭之世。尚武精神不可少。體操者。尚武之基礎也。其目的有二。

(甲) 身體上之目的。身體之弱。由於多靜而少動。體操之法。所以養成其耐苦勤勞。

不畏風霜寒暑。以增進全身之康健。其法有三。

(子)均齊 均齊者。自四肢以及全身。無一不臻於強健。若有一部不靈活。即非均齊。

(丑)發育 發育者。即發舒身體。以增進其愉快之精神。蓋精神之愉快。必由身體之發育。二者相需爲用。故發育爲最要。

(寅)機敏 機敏者。非謂智識靈敏。謂精神之活潑。四體之靈動。競爭疾走。無一不見其靈活。此非身體強壯不能也。

(乙)心意上之目的 人既胸襟開展。氣息停勻。心意自然愉快。其法亦有三。

(子)剛毅 人之精神。愈練習愈發舒。身體各部。更益健壯。可以養成其勇敢剛毅之氣象。

(丑)規律 集多數兒童於運動場。必有一定口號。而後左右不紛。前後一律。無參差不齊之弊。

(寅)協同 協同者。如甲乙兩班。用力競爭。務使其堅忍不拔。養成和衷共濟之習。

慣。

蓋體操者。所以發達其精神。若康健之增進。心意之快活剛毅。知之者多。至機敏動作。規律協同之習性。知之者甚小也。

體操有三種。曰遊戲。曰普通。曰兵式。遊戲體操。柔而最宜幼童及女兒。兵式體操。剛而最適少年。日本法令。以兵式體操。爲高等科男兒之課業。以普通體操。爲尋常科三年以上之男子。及女兒之課業。尋常科一二年。專用遊戲。三年以上。則交用之。其教法有三。

(甲) 豫備 用整容法。以整其體容。及其氣息。教師先行之。令生徒注視之。

(乙) 教示 生徒視教師。既行整容法之後。照法試行之。如有不合法者。教師矯正之。

(丙) 練習 體容既整。左右周旋。亦既合宜。然必反復練習。達於巧妙之域而後止。

講畢後。即導至體操場。觀高等一年生體操。生徒共三十六人。皆手執啞鈴。或擊或止。悉聽先生之口號。整齊嚴肅。無一亂者。

二在來賓室。聽唱歌教授法。

童蒙好詩。過於大人。教之以雅而正者。則彼日唱之而不厭。唱之既熟。則人心益純。風俗益厚。古人以詩爲移風易俗之具。良有以也。其教法有二。

(甲)口授法 口授法。教師擇詩之雅而正。易於動聽者。教師先唱。使童蒙依而和之。不用譜表。不用記號。謂之口授法。

(乙)視唱法 視唱法者。使童蒙據譜表而唱之。謂之口唱。既已習熟。漸就簡單音程。構成略譜。令其練習。循序漸進。或授以半音全音之長短。或教以二拍子四拍子之強弱。要在依略譜視唱。期合拍而後已。

在古時音樂一道。循乎天籟。自來東西各國。授用音樂唱歌。爲教育上淑性情之具。傳流至今日。風行益劇。爲小學校中普通教育。其教授材料分三種。

(甲)豫備 依呼吸法。使之練習氣息發聲音階。務使童蒙身心適於唱歌。

(乙)教示 先使童蒙讀詩文。味其意。然後教師指示曲節。先行節奏。次按全曲。然後指示大意。使童蒙模唱之。

(丙)練習 練習之法。不外齊唱部唱各唱三種。童蒙一列合唱。謂之齊唱。數童合唱。

謂之部唱。一人獨唱。謂之各唱。如有不合節奏者。教師隨時指示之。務使達於巧妙之域而後止。

講畢後。導至一年生音樂課堂。室中風琴一具。女學生四十二人。前後列坐。是日不教歌詞。惟教譜表。題爲朋友。教習按琴一聲。生徒皆起立。教習令生徒兩手叉腰。練習呼吸數次。然後按琴。先令生徒練習四季月歌。練畢。再教以朋友歌。先書譜調於板上。分數句教之。教熟後合全曲教之。迨高下疾徐。既與琴聲合拍。又令其齊唱部唱各唱。必使一字一音。無不合節而後已。下課時生徒齊立。鞠躬爲禮。聽音調步。一絲不亂。觀至此。不禁爲之肅然。

陽曆九月二十日。第二次參觀青山師範學校。

(一) 在來賓室聽講圖畫教授法。

圖畫者。使兒童視取名物之形狀。爲繪畫之式樣。惟種種物件。難以悉數。必精其觀察。使兒童心目中。各有體式之觀念。而後可從事繪畫。其目的有四。

(甲) 先練習手之筋肉。而使嫻熟。寫字繪畫。均有籍於腕力。第就畫論。腕力弱。所畫

橫直綫。必不能停勻。即如畫花一法。先以鉛筆。將花枝花瓣鈎好。然後加以顏色。既用其目。更運於心。又運於手。此筋肉所以不可不練習也。

(乙)精密觀察。養成其想像力。兒童初學畫時。先教其觀察各種顏色。如紅綠各方日本謂之畫案

觀察既明。心自清潔精細。然後使之繪畫。發表其記憶。以養成其想像精密之力。

(丙)由混雜進於清楚。可以知其性情之高尙。兒童初畫時。最易流於混雜。須就日常所經驗之物。適合兒童嗜好。乘便授之。選擇既有次序。學問漸有進步。性情自然日進於高尙。

(丁)養成美感。美之感覺。爲人類固有之特性。但兒童初畫時。不知畫中趣味。至漸有進步。趣味自佳。故圖畫爲滿足其動機。以涵養兒童審美之情。

(二)圖畫之教材

圖畫之材料。須擇兒童常見之物體。或先生教過之物形。如畫一花盆。僅以花盆畫之。兒童必不能畫。必先畫一模範。教以如何畫法。方能得益。

初畫時。只教以簡單法。如方圓筐形之類。漸次能畫風箏。至能畫冠服。及粗略人物。

而後止。

(甲) 臨畫。與以臨本。示以畫法。

(乙) 寫生畫。先以實物模形示之。如瓜果之類。

(丙) 隨意畫。任兒童之欲望而使畫之。不論單簡與複雜。

(丁) 記憶畫。以從前畫過之物。不復示以成本。令其想像而畫之。

(戊) 考案畫。不論工夫深淺。任其想像畫去。

(己) 聽畫。聽先生所講之話。隨而畫出。如云月在山上。即依月在山上作畫。

(三) 圖畫教授之方法。

教授方法。各種不同。如臨畫則摩擬臨本之形式。觀察其位置。以及點綴之濃淡。使兒童妙悟於心。寫生畫就實物模型。描摩畫出。蓋所畫不同。方法亦因之而異。茲就教授之方法。分列如左。

(甲) 觀察。(一) 目的指示。(如畫磁盆。則以磁盆示之。)(二) 實物觀察。(如畫方圓物。必以方圓物先為說明。而後教以畫法。)(三) 臨本描法。(如物之大小高低。先一一講明。

而後使其描摩。

(乙) 表出。使兒童執筆。分毛筆鉛筆。各教以畫法。

(丙) 成績之處理。處理者。以兒童畫成之物品。或高低左右。位置未得其宜。或配調色澤。濃淡未合於法。教師宜一一批正之。

圖畫可分二種。運於手腕之微妙。不恃器械之補助者。謂之自在畫。全憑器械之運用。更有藉手筋之嫻熟者。謂之幾何畫。幾何畫。小學校中不多用。故不詳述。

學	校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尋常小學		寫臨	臨畫	寫臨	寫臨
高等小學		寫臨	寫臨	寫臨	寫臨
		生畫	生畫	生畫	生畫
		寫臨	寫臨	寫臨	寫臨
		生畫	生畫	生畫	生畫

小學校專重臨畫。寫生者。蓋以描摹標本。觀察實物。最足啓兒童之敏悟。其次記憶畫。則可規其學力。考案畫。可識其志向。至於隨意聽畫。則無足重輕。若用器畫。與工藝大。有關係。非小學校程度所能及。故非四年生不習也。

尋常臨畫寫生。不過以五色鉛筆爲之。至高等科始著紅綠顏料。此亦循序漸進之意。

也。

二在來賓室聽講手工教授法。

手工一科。最易傷兒童腦力。今就製作簡易物品。與教育有關係者。以教兒童。請略述之。

(甲)目的 繪畫一科。養成兒童之精密觀察。然不若手工之尤精密也。當製作物品時。先以圖像示之。則養成其想像力。

手工之效用。能使心手相應。勝於他有機物。至於心手嫻習時。由想像而製造。猶習國語而作文。與各科學有密切之關係。不可不研究也。

人之有手。功用甚鉅。大至軍艦。小至時計。皆以手爲之。無論何種物品。其製作之技能。皆由心手之練習。其關係非淺鮮也。

手工雖工藝。有益於兒。當非淺。常習手工時。盡其心思手力。不以爲苦。反以爲喜。是手工可以教勤。其製成品物。覺非易易。則知愛惜微物。是手工並可以教儉。

(乙)教材 物品有千萬。即有千萬種材料。今就簡單言之。初教以豆。使搭成三角四

邊等形。次以紙令摺成花鳥等形。又以泥令其製造小器。如今日所見是也。本日所造泥器

如花盆式口作卍字紋名爲ウエヒバ器者又有以竹木銅鐵等爲材料者。

(丙)教授之方法。先取實物或模型示之。使摩仿此物製造。又有一法。使其先畫此物。而後製造之。

陽曆九月二十七日。第三次參觀青山師範學校。

一在來賓室。聽講算術教授法。

(甲)算術教授之要旨。算術一道。應用甚廣。其部項可分爲三。使習練日用之計算。與生活上必須之智識。及表明精確之思想。何謂日用計算。如家計出入貿易物品之類。何謂生活。如衡量貨幣物價漲落之類。何謂思想精確。如此數與彼數。發明其原理之類。此三者皆應用所必須。故教授先以此爲宗旨。

(乙)教授之材料。教授材料。有整數分數百分數。及簡易小數。複雜比例。與夫關於實用者。然總不外形式方面。實質的方面。茲略述於左。

(子)實質上。實質上之事項有二。度量衡貨幣之制度。關係於衣食住之事項。物

品之時價。資本之元金。利子。以及租稅。即抵押類。保險花類。印契類。手形等。關係於社會上萬般之事項。皆可為教材。惟分其難易結合。別所定之形式。而後以數目課之。
 (丑)形式上。(本校所定)

校名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尋常小學	二十以下之 加減乘除	百以下之 加減乘除	千以下之 加減乘除	通常數之 加減乘除

高等課。於右科之外。更課以小數分數比例。以及曲線形。稍難之圓形。簡單容積之算法。

(丙)教授方法之大要。算術之法。無論日常之生活。物價之消漲。總不外數及數之關係。數之統系及順逆。數之分解與總合。貴精熟而習練之。其習練之法有三。一。心算。一。筆算。一。珠算。

(子)心算。心算者。離實物而為暗算。使由想像而得計數。其事便於日用最多。且為筆算珠算之基礎。故於小學校特重之。日本之法令。尋常一二年。專課心算。至

三四年以上。則混教以他算法。

(丑)筆算。物品之時價。器械符號之多寡。其數最爲複雜。兒童心意單純。恐不能勝複雜之大數。故筆算最爲緊要。但未授心算。不可遽授以筆算。

(寅)珠算。珠算者。依土地之狀況。及學生所處之境。或因其爲商而教之也。尋常四年以上得課之。

(丁)問題之別。及提出法。問題之材料。於度則問丈尺寸分步里。於量則問石斛升斗合勺。於衡則問斤兩噸磅。於貨幣則問圓錢厘。使其練習精熟。其法分二種。

(子)問題之別有二。(一)事實問題。(主實際上之解釋。如畝法計算之類)。(二)練習問題。(主練習數之統系數之總合之類)

(丑)提出法有三。(一)口唱法。(隨口說一物。或米一石。其價若干。使學生心計之)。(二)板書法。(將數書於板上。令學生算之)。(三)依書籍法。(照教科書算法算明。使答出若干之數)。

右之教材及算法。必日日教授。期達上之目的而後止。

日日之教授有二。一曰新教授。二曰練習。新教授者。或授算法。而後課以事實問題。練習者。依其所習之算法。練習問題也。

講畢後。導入尋常三學年生室。學生五十人。所教之法。與所講同。

一心算

口唱法

板書法

二筆算

事實問題

式題

一參觀讀書教授法。

本校教習。導入尋常四年學生室。其教法列於左。

(甲) 依問答法。確證其既授之觀念。教習手執寒暖計。問學生極寒幾度。極暖幾度。學生皆起而對。此蓋前日既授之觀念也。

(乙) 試驗物體之膨脹。教習以玻璃管。實以酒精。約有四十度。熱以火。膨脹至五十餘度。此試驗液體之膨脹也。又以鐵球放入鐵圈內。寬而不狹。迨以酒精燈熱之。則

鐵球膨脹。不能放入鐵圈內。此試驗固體之膨脹也。

(丙) 依摘書授文字之讀法書法及意義。讀書一科。非徒口誦已也。如教一字。必先講其字形。次講其字義。使兒童明白曉暢。易於記憶。庶無扞格不入之虞。

(丁) 教示。 (一) 使優等生範讀。(以前日所授之課書。朗誦一遍。或二遍。) (二) 使衆學生輪讀。(如有錯處。教習隨時教正之。)

(戊) 應用。一書取。(教習以課書問學生。令學生口誦。教習即書於板上。即默書也。)

(二) 在來賓室聽講讀書教授法

是日先參觀而後聽講教授法。

(甲) 讀本教授之目的。兒童初讀書時。先使其通知日常應用文字文章之意義爲目的。若古文古語。非小學校之目的。故不教也。

(乙) 讀本教授之方法。讀本教授有二法。其一自文字文章入於內容者。內容即事實稱爲文字主義。其一自事實入於文字文章者。稱爲內容主義。

(丙) 內容主義之順序。分爲三種。一豫備。一教示。一應用。

(子)豫備 (一)因問答使學生得所授事實上之知識。(二)摘書中未授之文字文句而授以讀書法之意義。

(丑)教示 (一)教師先以課書範讀後。使優等生讀之。次使學生輪讀。(二)讀畢後。教師以書中意義講出。使兒童明白而後止。

(寅)應用 以新授之文字文句。使作短文。或令其默新教之書。

文字主義。教示應用法盡同。惟豫備一條。須得事實上之智識。及文字文章之意義。以備日後作文之用。

陽曆十月初五日。第四次參觀青山師範學校。

(一)對高等小學一年生教授歷史法

(甲)題目 傳教大師名最澄。

與空海同時

姓三津氏。江州滋賀郡人。曾創立延曆寺於比

叡山。延曆二十一年。奉桓武帝命渡唐。

德宗時代

學佛教於天台山。二十四年回國。稱天

台宗。奉勅布教天下。宏仁帝十三年卒。年五十六。貞觀

日本清和帝年號

八年。賜名傳教大師

云。

(乙) 豫備 確證既授之事實。以爲豫備地步也。

(丙) 教示 教示分四種。(一) 依講論演式授之。(二) 使兒童復演。(三) 審議事實。(四) 講讀教科書。

(丁) 應用 既授之後使學生筆答。

(二) 在來賓室聽講歷史教授法

(甲) 歷史教授之目的 歷史一科。頭緒紛繁。兒童腦力有限。不能盡行記憶。先使通曉歷代國體之大概。養成其國民之志操爲要旨。其目的有二。

(子) 自國初至現時。其間之政治、文學、美術、人情、風俗等。凡有關於事實者。以授兒童。使其知文明所由來。

(丑) 授以明君憂國。賢臣盡國之美迹。以涵養國民之精神。

(乙) 歷史教授之材料 教授之材料。如一國有一國之體制。一代有一代之事業。以及文苑武勇。與關係於外交者。不勝枚舉。必擇大要以授之。俾兒童能一一通曉。其法可分爲三。

(子)教材之選擇 (一)文明史的材料。(凡本國之文學、美術、人情、風俗、無不并包)。
(二)政治史的材料。(關係於本國政治上之事實者)。(三)偉人之事蹟。(即明君賢臣之美蹟)。

(丑)教材之配當 (一)編年體。(自國初以至現時)。(二)紀傳體。(傳一人之事蹟)。(三)紀事本末體。(以一事爲標準。而敘述其原因)。(四)繫說體。(於一人傳後而加以論斷)此體小學中無之。

(寅)學年之配當 (一)日本之法令。(循環的教案)。(二)高等一二學年。(先教以大略)。(三)高等三四年學生。(以所教之事。再反覆擴其範圍)。

(丙)教授之方法 歷史之教授。以涵養兒童德性爲宗旨。先取直觀事項。與修身有密切關係者教之。其次莫如關係於因果者教之。其法有四。

(子)豫備 (一)目的之指授。(當始教時先示以所教之事)。(二)於將授之事實。與兒童既知之事實有關係者。提出問之。使之復現。(或家庭及他處他課所知者皆是)。

(丑) 教示 當教授時先以圖畫示之。俾兒童易於明曉。其法有三。(一) 分節講授事實。且分節口授。(凡歷史上切於直觀者。教師分節講出。口授兒童。)(二) 使還講所授。(教師既口授兒童。後使兒童復演。)(三) 使讀教科書。(兒童演後。將書令讀一遍。或再問之。)

(寅) 應用 以理解事實。應用於現時之社會及人事。(小學生徒材料缺乏。其於作事實表。或年代圖。未必全能領略。教師或口說而使學生筆錄之。以備後日應用。)

(卯) 方便 歷史人物之肖像與地圖等。

循環的教案。高等小學一二年生。先教以歷代國體之大概。至三四年。復自首至尾。重教一通。而範圍稍加廣大。此日本法令也。

(一) 對高等小學三年生教授地理法

生徒共五十人。室懸世界地理圖一幅。教師舉奧大利之境界、地勢、面積、人口、都會、問學生。知之者皆舉手。或指問一二人。則起而對。今將教案列表於左。

國名	奧	大	利	匈	牙	利
位置	德	意	志	之	東	北
境界	(北東)俄	(北西)德	(南東)塞爾維亞 羅馬尼亞	門的內哥	(南西)意大利	北海
地勢	阿爾波斯山脈	匈加利大平原	卡批提安山脈	特洛河	來因河	易北河
面積	四萬	方萬	里			
人口	四	千	五	百	萬	人
都會	維也納(奧)	布羅納	斯坡(匈)			

(二) 在來賓室聽講地理教授法

教授地理法有二種。(一)自然地理。(二)政治地理。政治地理。不合高等小學程度。祇能以自然地理教之。其教法分三種。

(甲) 教授之目的。於己國之大勢。與地球表面上。關係人類之生活者以教之。其目的有二。

(子) 本國與外國之位置。先使其明曉。而後及本國與外國之關係。如今英日同盟。

亦納入其中。以養成其愛國心。

(丑)以己國與外國政治上。商業上有關係者教之。以發達其工業之材料。

(乙)地理科之教材。地理之教材。必合學生修業年限。凡與政治經濟上有關係者教之。其材料有二。

(子)教材之選擇。一自然地理。凡地球表面之知識。以及山河等。此謂自然地理。

(二)人文地理。(人類生活狀態。如商業交通之類)。(三)數學地理。(地球轉移之數。如經緯度線等。

(丑)教材之排列。高等小學一二年生。教以內國地理。三年生教以外國地理。四年生合內外國而詳教之。(循環教案)每週一時半。一三四年生一律。

(丙)教授之方法。教授方法。不外說明直觀與想像。直觀者。觀察鄉土之物產爲基本。觀念想像者。利用此基本觀念也。其細目可分爲五。

(子)豫備。(一)目的指示。(二)於兒童所既知。有關於將授地理上者。提出問之。使其表象復現。

(丑) 教示 於前圖上位置地勢。分節口授。次將面積人口都會等示之。又使生徒於地圖上指之。

(寅) 練習 就地圖分成各節。使兒童依所講者作圖。謂之練習。

(卯) 比較 以外國之人口多少。與已國合算。謂之比較。

(辰) 應用 先示以地圖。說明其情景。以作模型。使兒童描寫。又設問其地無交通機關則如何。分商業市及政治商業市。以備後日應用地步。

陽曆十月十一日。第五次參觀青山師範學校。

(一) 在來賓室聽理科教授法

三。(甲) 理科教學之目的 理科者。日本名稱即自然物。自然力。自然現象也。其目的有

(子) 授以生活上必須之知識。天地間之事物種數名類。不可勝計。然於人生活上。有關係者。不可不知。

(丑) 練習觀察及推理之力。有事物必有事物之理。無論細微之處。亦須觀察得到。

如蝦之觸角。何爲而生。亦不可不研究之。蓋磨練腦之思力也。

(寅) 養愛好自然之情。自然之情即內性也。養成其愛好之性亦最要之目的。

(乙) 理科之教材。理科教材。不外博物理化。茲舉其大要如左。

(子) 教材之選擇

(一) 自然物。(如動物。人身生理植物。鑛物)當攷察其互相關係之性質。

(二) 自然現象。如物理之聲光電熱。化學之有機無機。以及風雨雷電地震。皆屬自然之現象。與人之存立上大有關係。

(丑) 教材之排列。日本法令。於高等一年二年生。授以動植鑛之大要。於高等三年四年生。授以物理化學人身生理之大要。

(丙) 教授之方法。教授方法。範圍甚廣。如觀察自然物。必明晰其有機的關係。如考究自然現象。必洞見其理法應用之故。茲但就其簡單者言之如左。

(子) 豫備 (一) 目的之指示。如教蝦蟹。先書於黑板上。而後問其知否。以觀兒童之

知識。(二) 問兒童所已知之事項。有關係於將教時之事物者。

(丑) 教授 (一) 使觀察實物模型及圖畫。(二) 使兒童語已觀察之事。有誤者教師矯

正之。又補足之。或全爲教師所演者。(三)所授於兒童之全體。使之復演。以觀其記憶否。(四)使讀教科書。或無書時。使筆記教授之事項。

講畢後。往觀尋常^{四年}男生讀書合級教授。合級者。合^{三年}程度不同之生徒於一堂。即參互教授之謂也。是日所參觀者。三年生多於四年生。所教之課爲動物與植物之關係。中一節譯意如下。(金魚入細口瓶。養之一二日。不易水。即死。因不適用於呼吸之酸素故。若人以水草。則雖不易水。亦可生活。蓋植物吐酸吸炭。與動物交相養也。)

四年生之科爲元祿時代近松門左衛一節。譯意如下。(元祿時代者。德川太平之時代。達於極點之時也。武士不披鎧戴兜。額無刀痕。東山天皇窮極奢侈。人民皆歡樂而從事於文學。故戰國文風衰微之時代。因此復盛。芭蕉之俳諧。西鶴之小說。概珍重於世。有特放異彩者。爲近松門之淨瑠璃也。教師教四年生時。寫課中新字於黑板上。如元祿時代。東山天皇近松門左衛。奢侈^{シヤシオゴル}。歡樂^{アソビ}。衰微^{オトロフ}。皆註音訓及義。並講明令暗記之。

次教三年生。問何以金魚入細口瓶不換水即死之理。令答。有舉手而答極明晰者。有

舉手而答誤者。有不舉手者。又問何以入水艸即不死。反覆詳詢。務使兒童透澈其理。教師又拭去黑板上新字之假名。令四年生講讀。繼又爲三年生講明魚與水草之關係。畫圖頗明晰。



酸素 水草
金魚 炭素

各生既皆領悟。乃令一生至教師前。述課中新字。如取

代（即易字之意）細口關係酸素等。令各生書於筆記本上。均漢字。大抵立教師處者。爲優等生。蓋儼然教師也。書畢。令二生持書寫新字於黑板上。有誤處。優等生不改。正。但問各生有誤否。各生亦立而起對。是時教師爲四年生講解新課。講畢。又顧三年生黑板上字矯正之。優等生歸座。（令二四人順次立讀一遍。）又出一問題。問金魚入於廣口之瓶如何。答竟。又顧四年生問答。左右兼顧。應接甚忙。少頃。又顧三年生書一代字於黑板上。囑各生代字勿誤。須注意。又問代字作如何解。比較之使易於牢記。使四年生三四人。順序各讀一遍。三年生亦如是。旋令四年生以奢侈歡樂衰微數字。綴成短句。一生云。國民流於奢侈。其國勢必衰微。一生云。我國國民思奢侈歡樂。則國家將衰微。作竟。令三四生各述一遍。教師皆贊賞之。

又觀高等二年生理科單級。單級者。合學年不同之生徒於一堂。而授以同等程度之

教材也。是日題爲蝦與蟹。教師先書其字於黑板。所謂目的指示也。問其蝦之體。分爲幾部。答畢。教師出一黑板。白粉畫之圖。令一生指示其部分。若者爲頭。若者爲身。若者爲尾。又問蝦之長鬚何用。皆答曰觸角。用以探物者也。教師又從而詳教之。謂頭部有觸角二對。眼二對。腹爲六節。合以尾爲七。有橈足也。短足五對。其効用可以供食。蟹之腹亦爲六節。在下面。雌團雄尖。總名曰節足動物。如蜘蛛蜂蟬蝶。均此類也。問蟹之行走何如狀。所答無誤。又謂蝦藉尾之力。可以倒行。出蝦與蟹之實物。使傳觀之。見左螯大於右螯。教師謂人之運用右手。必靈便於左手。因多用則筋肉發達。蟹之螯亦猶是也。又出蝦壳標本傳觀。最後教師以二比較表書於黑板上。令各生鈔錄。並有附圖於旁者。（理科無教科書。據教習云。以無善本。故本校所教。皆自行編纂者也。）

陽曆九月十八日。第六次參觀青山師範學校。

（一）參觀講修身課。合校學生。畢集於講堂修身室。其坐位橫十四列。縱八列。每列一椅。坐六七人不等。約計六百九十六人。校長登壇。生徒起立致敬。校長略一點首。說曰。日俄之戰已停。諸君知日本勝乎。負乎。皆曰勝。校長云。日本既勝。遂由美總統勸媾和。

茲將關於平和條約之勅語。一一述之。(一)樺太(リガシ)半部之割讓。(二)沿海洲之漁業權。讓與日本。(三)朝鮮之宗主權。(四)長春以南鐵道。及附屬利權之割讓。(五)得旅順大連灣之租借權。初日本擬索賠款甚鉅。以俄窮迫難償。遂罷此議。實可慨之事。且我國以兵事之故。糜費生命財力。不可勝算。軍資一項。以國民人數計之。平均每人出四五十圓。國家雖強。實難支持。自今以後。我等益當節儉衣食。豫防經濟匱乏。且俄詐而無信。和約雖成。異日必圖報復。我國民益當奮勉。以冀將來爲國家盡力。所謂臥薪嘗膽之秋也。第節儉兩字。千緒萬端。不可殫述。取最近之事喻之。如日用所需帽子鉛筆。多有自外國來者。一帽子之值一圓。前祇用一二年。今當用四五年。一鉛筆之值二十錢。前削剩四分之一。往往棄去。今當用至無可用而止。此亦節儉之一端也。諸君宜隨時注意。今外國慕日本之風而來者。日多一日。即支那派遣留學生。亦遠勝昔日。足見我國之盛。此後更宜勤勉。以達文明之極點。諸君其勉旃。語畢退課。

二 參觀裁縫教授法

(一)裏地之積方 袖若干料。身裁及毛縫若干料。總共幾何。使生徒筆算口答。所答

互有異同。其異者教師剖析而矯正之。又行實地練習。各生出布包一。縫線之具悉備。各布一條。以線直縫之。線無結縫。至極端抽去再縫。其速無比。

(二)縫方順序 (一)袖口掛方。(二)袖。(三)表腋。(四)表衽。(五)裏腋。(六)裏衽。(七)襟下。(八)縱綴。(九)

(三)教授禮儀 是時室中短机盡行搬去。師生皆席地坐。教師問前日所作何法。皆

答曰。御辭儀立法坐法。至於送烟盤。送坐蒲團之法。尙未講完。教師問尙有他否。答曰。送團扇。教師笑應之曰。現屆冬令。祇有送火爐。團扇則夏時送之。送煙盤於客。須

注意。盤中有無絲頭燐寸。劃殘之火柴如有宜除去。四圍又宜揩拭潔淨。總之無論食物

用物。須親自檢點。若以污物送客。則慢客而失體面矣。

送蒲團之法。客來坐定。乃取蒲團。右手持其中央。直趨客前。距二尺餘。先屈左膝。繼屈右膝。跪坐以蒲團置客面前。兩手輕輕放下。移近客處。作一禮起立。反身而退。客接蒲團。輕移兩膝。跪坐中央。總須閑雅鎮靜。講畢。令各生互爲賓主以演習之。

(三)參觀單級教授法

四年生同一講堂。一二年習字。三四年讀書。所習之字既異。所讀之書亦不同。教師先問四年生前講之書。令讀一遍。又令三年生識生字。出一黑板。上書織物羽織絹織。再教四年生問答昨日之課畢。令讀新課。題爲郵便。郵便有所謂小包者。能送一貫五百匁之荷物。有所謂爲替者。(匯寄)送金錢一度限五十元以內。共五行。各生順序讀。又教一年生書法。先以朱筆書一ノ字於板。講明何筆宜肥。何筆宜瘦。令寫。又教二年生。亦以朱書田口人也於板上。亦爲講明。繼爲四年生講書。令謄於手帳。又使三年生順序讀新課。又以朱筆圈改一年生所書之字。繼爲三年生講新書。題爲織物織物。有絹織。木棉織。麻織。毛織等之別。種種說明。又出各種標本。使傳觀之。傳觀時。又爲一年生改正字畫。繼爲四年生講解郵便。是時三年生謄錄織物等字於小本。少頃。四年生順序還講。又爲二年生圈改所書之字。又爲四年生講郵便爲替。有通常電信之別。是時三年生。注力ナ於黑板。四年生一人立黑板。前口述課中之生字。令他生書畢。而自亦書於黑板。蓋優等生也。是時教師改一年二年生字。又令一年二年生。將所寫之字書於板上。又令三年生讀板上之力ナ。又以織物標本

問答其名目。(三四年生合)教師左顧右盼。應接不暇。苟非精力強壯者。萬難勝其任也。

陽曆十月二十五日。參觀本鄉區高等女子師範附屬幼稚園。先觀遊戲室。皆四五六歲兒童。男女共一百人。各相攜手。在室中運動。中有三四女教習。攜之同行。另有女教習。按風琴。先歌風車歌。衆兒童且歌且行。其歌聲之清亮。步伐之整齊。令人愛慕不置。最可羨者。兒童之於各教習。如孩提之於慈母。依戀不捨。教習亦慈愛之。不加辭色。遊戲畢。各上課堂。課堂有一組二組三組之別。余等所觀者。一組室也。室有風琴一。男女生徒共三十八人。教習先操風琴一曲。衆兒童皆靜聽無聲。操畢。即與生徒談話。所談皆日露之事。約有二十分時候。教習即操進行曲。諸生依次而出。余等至來賓室。移時師範教授中村五六先生演說。設立幼稚園之原因。

教育一道。必自幼輸入。而後人材易於造就。幼稚園之初立也。額數一百人。分三班。以年齡爲度。每月每人出修金一圓兩角。貧苦額數四十人。爲一班。皆不出修金者。課程分四種。(一)遊戲。(即所觀室內運動是。)(二)唱歌。(教以最易之歌。使其易於上口。)(三)談

話。(即所觀談日露戰事之類。亦有問及教過之事者。)(四)手工。(以紙摺物。或以木片搭成物形。)上課時間。自九時起至一時半止。每一時。不過教三十分鐘。而所教之課。遊戲爲多。所以啓兒童之興味也。屋宇必尙清潔。所以動其優美之情也。四種教法。三組一致。各寓去惡勸善之意。以養成高尚思想。爲進小學校之地步。室中所懸圖畫。如戰艦日露戰爭之類。所以養成其國民之心。所教之事。必行實驗。或教日用玩物。即以所教之物件示之。所以使兒童易於明瞭。便於記憶也。教習即本校高等師範卒業生。實地練習者。至於教貧苦生徒。則另請教習。非本校師範生生徒。年齡自三歲至七歲爲斷。內有寄宿舍。每保姆一人。管七人。滿三年爲卒業。

演說畢。又觀二組唱歌室。男女生徒共十八人。机橙甚低。使各生徒練習前教之歌。有錯誤者矯正之。又教以新歌。教一次。鼓琴一次。共三四次。娓娓不倦。再練已教之歌。教習一鼓琴。諸生即同聲合唱。或舉左右手。或以足擊地。或鼓掌。皆應弦合節。聲聲入聽。唱畢。聽琴調步而出。

又入高等女子師範生體操室。共二十一人。皆穿蛋青操衣。(西洋式教習年似三十

許人。貌甚嚴。爲日本體操教習第一流人物。曾留學美國者。諸生排列甚整肅。散整錯綜。仰首側足。左右旋轉。種種舉動。一聽先生之口號。其次爲援梯室。四壁有直梯六。教習出一口號。六人先面梯立。又出一口號。皆揉升而上。每出一口號。即升一層。升至第九層而至。然後先以左足垂下。作燕尾狀。如是者三。再換右足亦如之。又按先生口號。徐徐而下。再更一班如前狀。輪流既畢。又放下室中極粗之繩。東西兩邊。各懸六條。令六人高攀兩繩。懸於空中。升降亦按先生口號。其升攀時。各有一生托其腰。蓋助其力所不及也。一班既畢。又換一班。輪畢乃止。其次爲競走。先爲方形。既爲角形。繞屋數匝。口號一聲。截然而止。既而一陣排列。行禮而退。

午後又觀手工室。兒童四十人。即所謂貧苦者也。室中矮几數列。每列坐十人。一女教習先鼓風琴。令諸生練習唱歌。聲音一律。又以手作種種形狀。蓋遊戲唱歌也。其次取匣中木片及紙箋。置於諸生面前。諸生或摺成紙船。或搭成木屋。或搭成電車。迨其成後。教習問以何名。皆舉所摺所搭以對。無一錯者。蓋手工一課。以觀兒童心思之優劣也。又入一室內體操場。亦係女教習。衣黑衣。女生或十一二歲。或十五六歲不等。約有

五十餘人。衣裳彩爛。步伐整齊。其操法與前所觀者同。但少攀繩援梯耳。

陽曆十一月一日。參觀東京帝國大學理工兩科。先觀理科。入機械室。種種機器。不可勝記。有振子數十個。排掛鐵桿上。將振子排齊。向外推出。振子即左右動盪。其動盪時。遲速不齊。成爲曲波。如蛇行狀。因掛線稍有長短。橫桿稍帶斜架故也。其餘各種機器。未及試驗。入光學室。每桌上有透明鏡。或凹凸鏡。二三面。皆未試驗。入另一室。正中懸一圓器。推之即動。其動時有一定度數。所謂示惰性器也。再觀工科。有建築室。中列木橋鐵橋模型。有冶金採鑛室。中貯各地鑛質。其餘電氣工學所需者。有生電機器。造船學所需者。有帆船汽船模型。又一室所貯陶器鐵鏟。皆古代希臘時物。又有羅馬時之銅器。皆精巧無比。此外若濃州日本地所產大理石。五色各備。又有薄以耳氏通風器。又有聚碎石作各色花紋。或圓或方種種物件。參觀至此。不禁歎日本工藝之發達也。陽曆十一月九日。參觀東京小石川盲啞學校。先觀機械室。有一軋字機器。中有兩圓鐵桿。以紙置於鐵桿中。用機一撥。紙即抽出。已成點字。點字如日字爲、三字爲之類。又入第五室。男女啞生分兩邊坐。共二十人。教師書自分朋友於黑板上自分指自己言。朋友指

友人言。教師皆以手形指示之。迨各生明白。而後令其作句。又書私與友人同遊上野。亦令其作句。善者圈之。錯者一一改正之。又入第七室。啞女生二人。男四人。教師教日常衛生之法。先將衛生言語書於板上。然後擇言語中之食飯清潔等字。指出令其對答。各座啞生。即以手形對答。錯者教師亦以手形矯正之。或試驗實物以示之。又至樓上入講室。室甚廣濶。中懸明治天皇勅語一幅。皆勉勵國民語。係高津柏樹所書。又入第三室。有女教習一人。周圍坐盲生十餘人。各有短銅釘一。木板一。板上放一白紙。板頭有銅板剋止白紙。防其移動。又有點字銅板兩塊。夾紙於其中。板有兩排方格。教習口誦日語。諸盲生即點符號於銅板方格內。其點甚速。室懸一圖。名曰近緣結婚結果。係男女盲啞學生。同校而結婚者。又觀練琴室。每室有二三盲生。練琴。皆應弦合節。徐疾得宜。又入圖畫室。有啞生七八人。或臨摹。或映畫。著色鮮明。令人生愛。又觀裁縫室。有女啞生十餘人。男啞生兩人。有裁衣者。有縫衣者。口雖不能言。手指甚敏捷。仰見懸一匾。題曰國無棄材一語。係中國吳汝綸所書贈者誠確論也。觀既畢。校長小西信八出。演說教法大略。其言曰。日本以前文明。自中國輸入。五十年以前。又從西洋輸入文明。以振興今日之

國勢。又合二者文明。以造成此極好時代。

西洋文明。甚爲複雜。今擇其緊要者而言之。中國文明尙道德。西洋亦尙道德。凡國中有廢疾者。皆矜憐之。此盲啞學校所由設也。西洋創立盲啞學校。以德爲首。美次之。英法又次之。蓋盲啞之人。既無幸福。又不能自由。吾必使之自由。使得幸福。且必使無一夫不得幸福。即全世界之幸福也。中國殘疾者甚多。能照此法以養育之。亦中國殘疾者之幸福也。亦即中國全世界之幸福也。

教盲者識字。其法以六點爲記號。第一點之凸者爲ア。第一點與第二點之凸者爲イ。第一點與第四點之凸者爲ウ。第一點與第二點第四點之凸者爲エ。第二點與四點之凸者爲オ。第六點凸者爲カ行符號。第六點與第五點凸者爲サ行符號。第三點與第五點凸者爲タ行符號。第三點凸者爲ナ行符號。第三點與第六點凸者爲ハ行符號。第三點與第五點第六點凸者爲マ行符號。第四點凸者爲セ行符號。第五點凸者爲ラ行符號。皆以アイウエオ爲母位推之。此教盲者識字之法也。

教啞者識字。其法取大鏡立於前。教師與啞生同望鏡內。教師先以口動。啞生模仿口

動。以爲語言之狀。但以狀態教之。亦有同狀態而字異者。如アイウエオ。與マミムメ。モ。尚有濁音ダヂツデド。與バビブベボ。其口動之狀態略同。惟審其音之緩急。以口接近其手。使啞生熟驗之。積久而自知矣。此教啞者識字之法也。此其大略也。校中啞生七班。盲生五班。男女共三百人。中國盲啞之人數。倍於日本。與其給予衣食與養動物無異。孰若教以學問。使能自營生活。中國苟能創設盲啞學校。延聘日本盲啞學校之卒業生。多技藝者爲教師。能使教育普及全國。俾數十萬廢疾身受幸福。此僕私衷所日夜馨香而禱祀之者也。

盲啞生課程各分尋常技藝兩課。附記於左。

盲生尋常科

學科	學期
國語 點字五十音 濁音次清音 片假名之字 形等 庶物之名稱 文句之聽取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言語之意義
及其用法
文句之聽取
及綴方

同上
書牘及普通文章
之聽取及綴方

同上
歌詞大要

同上

<p>算術 計方 加算及減算</p>	<p>講談 修身及作文 之話 方角及道路 溝渠等話</p>	<p>體操 遊戲 美容術</p>
<p>加算 減算 乘算</p>	<p>同上 地理之話</p>	<p>同上 徒手體操</p>
<p>乘算 除算 度量衡貨幣</p>	<p>同上 地理歷史及 理科之話</p>	<p>同上</p>
<p>同上 應用雜題</p>	<p>同上 日常緊要 心得之話</p>	<p>同上</p>
<p>同上</p>	<p>同上</p>	<p>同上</p>

盲生技藝科

<p>音樂 風琴 長音階練習</p>	<p>三弦 右手練習 左手練習 雙手練習</p>	<p>琴裏組 表組</p>	<p>學科 學期 第一 年</p>
<p>唱歌 單音</p>	<p>風琴 雙手練習 短音階練習</p>	<p>琴裏組 中組</p>	<p>第二 年</p>
<p>唱歌 複音</p>	<p>風琴 短音階練習 歌曲練習</p>	<p>琴中組 胡弓</p>	<p>第三 年</p>
<p>唱歌 複音 諸重音</p>	<p>風琴 同上</p>	<p>琴中組 奧組</p>	<p>第四 年</p>
<p>唱歌 諸重音</p>	<p>風琴 同上</p>	<p>琴奧組 三弦 胡弓</p>	<p>第五 年</p>

啞生尋常科

<p>鍼法 浮水方 刺方之一</p>	<p>按摩 揉方 人身解剖及 生理之講釋</p>
<p>刺方之二 及三</p>	<p>同上 按腹</p>
<p>刺方之四 經火名稱 及位置</p>	<p>實地練習</p>
<p>刺方之五 解剖生理之 講釋</p>	
<p>實地練習病 名</p>	

學科	學期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讀方	片假名平假名 數字	假名之單語 短句發音 片假名平假名 數字 假名之單語	假名之單語短句 漢字之單語	同上 漢字	同上書類 漢文字口談	同上 書牘文
習字	假名之單語 短句發音 片假名平假名 數字 假名之單語	漢字之短句 發音及口談 楷書及行書 漢字之單語 漢文之短句	同上漢字	楷書行書同上 又描字	行書及草書 口上書類	行書及草書 書牘文
作文	假名之單語 短句	同上 又漢字之短句		漢文之短句	同上書類 漢文字	同上 書牘文
算術	計方 加減	加減 乘法		乘除法 度量衡貨幣	除法 應用雜題	應用雜題

筆談 會話 遊戲 體操 美容術	同上 理科之話 遊戲徒手及器械操	同上 地理及理科之話 同上	同上 歷史及理科之話 同上	同上
--------------------------	------------------------	---------------------	---------------------	----

啞生技藝科

學科	學期	第一 年	第二 年	第三 年	第四 年	第五 年
圖畫	線及線粧飾濃淡 及濃淡粧色及粧飾	花鳥臨畫 花鳥手獸粧飾 花鳥真寫粧飾	山水臨畫山水 新案人物臨畫 人物新案	山水真寫 人物真寫 人物粧飾	真寫 真畫	人物浮彫及元彫 石膏模型 同上之唐木 細工
彫刻	道具之使牙	箱盆之類粧飾 同上	花草鳥獸浮彫 机篋筒	鳥獸圖彫山水 圖彫石膏模型 桌書棚	同上	同上
指物	小箱類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裁縫	針之運方及襦 袷類縫方	襦袷單衣袷 綿入之裁縫	袷綿入羽織 襦袷之裁縫	羽織袴	帶及足袋股引類 之裁縫同上 夜具類之裁縫	同上

光緒三十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印刷
光緒三十二年四月一日發行

全部十六冊定價大洋六元



編輯者 江蘇師

發行所 江蘇甯屬學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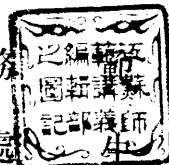
江蘇蘇屬學務處

日本東京淺草黑船町

印刷人 榎本邦信

日本東京淺草黑船町

印刷所 東京並木活版所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0 57448

8536